

# 认知自我 迎接未来

## 长江公益大讲堂武汉学院第二期纪实

2019年11月19日，由武汉学院和长江商学院联合主办的“长江商学院企业家学者项目-武汉学院公益大讲堂”（简称“长江公益大讲堂”）第二期在武汉学院马化腾教学楼开讲，腾讯新闻同步视频直播。

本期大讲堂以“你的未来，要来没来”为主题，邀请了两位企业家——SK集团上海思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孙子强和赛领资本合伙人兼董事总经理范瑗瑗，分享自身经验和成长心得，勉励大学生时刻准备自我，把握未来。

“知人者智，自知者明。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这是SK集团上海思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北京市外商投资企业新联会会长孙子强和现今大学生分享的心得。他解释说，“最难战胜的是自己，即你是否能控制自己的欲望。”他建议大学生应把时间更多用于完善自己，形成自己的心理格局，培养自己的硬实力、软实力和学习能力。他以“人生没有彩排，永远都是直播”为题，进行毫无保留的经验分享，引起了现场学子的深度思考。

拥有近二十年投资经验的赛领资本合伙人兼董事总经理范瑗瑗则以“认知自我，绽放人生”为题，慷慨分享了自己在美国从华尔街到硅谷高科技、在中国从地产金融到科技行业的丰富投资阅历，深入解析大学生应如何加深对自己的了解。“学习很重要，但不是最重要的。你是谁，才是最重要的。”范瑗瑗表示，成功的人往往对自己有清晰的认知，且能把这个认知和外部世界进行非常好的匹配，在看到社会和行业趋势的同时，建立自信和勇气，不随波逐流，在职场和人生的方方面面打造幸福的人生。

除大讲堂的两场分享外，武汉学院还携手一丹大学教育基金会，为现场学生带来“放飞自我一对一职业生涯规划辅导计划”。在聆听别人的人生故事，收获成长智慧的同时，武汉学院和一丹大学教育基金会希望通过此计划，把大讲堂中获得的财富转化成实际的目标和行动。



# 武汉学院学报

(季刊)

2019年第4期(总第47期)

2019年11月出版

主管单位: 湖北省教育厅

主办单位: 武汉学院

编辑出版: 武汉学院学报编辑部

## 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 吴汉东

主任: 李忠云

副主任: 郑祝君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广辉 邓青 沈永钧

李延晖 李承 李忠云

李凌 吴斐 郑祝君

杨雪松 周保国 陈金平

盖卫东 曹曼

主编: 郑祝君

执行副主编: 沈永钧

英文译校: 阮广红

# 目录

## 大学教育

- (01)应用型高校英语教师知识结构的构建研究……………文声芳  
(05)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在武汉学院的应用探析……………罗翠英

## 教学探索

- (10)OBE理念下课程教学效果的实证研究……………鄢小兵 张琼  
(15)基于学习分析的数字化课堂交互行为……………鲁圆圆

## 经济管理

- (18)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构建研究……………徐艳兰  
(26)绿色转型制度环境对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影响机理  
——基于扎根理论的探索研究……………左志平  
(34)供给侧改革背景下制造企业成本管理创新探究……………周谦  
(38)地方政府债务界定及偿债能力分析……………陈汉芳 周媛媛

## 法学论坛

- (44)刑事舆情案件判决说理探讨  
——以“于欢案”为例……………周芳芳  
(53)法律文义解释的逻辑程式建构……………石东洋

## 文学艺术

- (59)跨文化视域下纪录片国家形象的“他塑”……………李燕群



武汉学院  
WUHAN COLLEGE

# JOURNAL OF WUHAN COLLEGE

No.4( Sum. No.47) November 2019

---

---

## CONTENTS

-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Knowledge Structure of English Teachers in Application-oriented Universities ..... *Wen Shengfang*(01)
- On the Application of the Two-way Specification Table of Examination in Wuhan College ..... *Luo Cuiying*(05)
- An Empirical Study on the Teaching Effect of Outcome-based Education ..... *Yan Xiaobing, Zhang Qiong*(10)
- Digital Classroom Interaction Based on Learning Analysis ..... *Lu Yuanyuan*(15)
-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upport System of the Ageing Industry in the Context of the Population Aging ..... *Xu Yanlan*(18)
- The Influence Mechanism of Green Transformation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on Environmental Behavior of Pig Farmers: An Exploration Research Based on the Grounded Theory ..... *Zuo Zhiping*(26)
- Research on Cost Management Innovation of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Supply-side Reform ..... *Zhou Qian*(34)
- On the Definition of Local Debt and Analysis of Solvency of Chinese Government at County Level ..... *Chen Hanfang, Zhou Yuanyuan*(38)
- Exploration of Judgment Reasoning of Public Opinions involved in Criminal Litigation——Taking the Case of Yu Huan as an Example ..... *Zhou Fangfang*(44)
- On the Construction of Logic Program of the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Texts ..... *Shi Dongyang*(53)
- On National Image Building in Documentaries by External Media from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 *Li Yanqun*(59)

# 应用型高校英语教师知识结构的构建研究

文声芳

**摘要:** 全球化不断发展的今天,提高跨文化意识,了解整个世界,是各个行业、各个领域、各个群体所面临的紧迫任务。这是对人才的要求,也给高校、高校教师,尤其是英语教师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从现状调研入手,结合舒尔曼提出的教师知识库体系,面对不太乐观的形势,教师应从自身的长远目标出发,找准定位,从语言知识、专业发展、教学技术和手段、跨专业发展等方面挖掘自身的潜力,突破自身的主观条件和外部的客观条件限制,培养终身学习的学习力和学习习惯,提升自己的综合素质。

**关键词:** 应用型高校;英语教师;多元化;知识结构

**中图分类号:** G64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01-04

在全球化不断发展的今天,随着人们全球意识的不断增强,人类生活在全球规模的基础上发展,国与国之间在政治、经济贸易上互相依存。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全球化势力对人类社会影响层面的扩张,全球化受到了学术界与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在其现实性上表现为各国政治、经济、文化等相互影响、相互依赖程度的不断纵深发展。不少学者认为,全球化是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在全球范围内的一体化。

面对国际化的世界大环境,国家所需要的是面向世界、对异国文化有深刻理解力的复合型人才。所以如何利用英语这一国际化语言的有利条件,提高跨文化意识,了解整个世界,是各个行业、各个领域、各个群体所面临的紧迫任务。从这个意义上说,作为解决沟通障碍的重要媒介,英语在国际化进程中起着无可比拟的地位。

而承担解决语言这一项艰巨任务的关键人物——高校英语教师,作为英语知识和文化的有效传输者,其自身的知识结构在促进学生英语能力发展的过程中起着不可替代的关键作用。

## 一、应用型本科高校英语教师知识结构现状

为了了解目前应用型本科高校英语教师的知识结构现状和面临的困境。笔者选取了三所具有代表性的应用型本科高校的英语教师进行了调研。调研内容涉及到教师的性别、职称情况、年龄构成、学历结构,以及学源构成、科研情况、未来的专业定位和面临的主要困难等。基本情况调查结果如下表1所示。

从表1可以看出这三所学校具有一定的相似性,绝大多数教师为女性,高级职称人数占比较高,绝大多数教师处于青壮年时期,绝大多数教师具有硕士学位等。在调查中我们还发现具有双学位或者其他学科系统学习背景的英语教师占比分别为10%,12%和15%。从学源结构来看,近90%的教师都来自于国内重点高校或者国外高校,一定程度上说明这些教师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知识储备能够很好地胜任目前的岗位。在调查中,笔者了解到三所学校的英语教师中每年均发表论文的比例为100%,78%和71%,这反映出老师在教学实践中具有一定的知识积累。笔者还了解到在

**基金项目:** 2019年武汉学院校级科研项目“全球化视野下应用型本科高校英语教师多元化知识结构的构建”的部分成果。

**作者简介:** 文声芳(1983-),武汉学院外国语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英语教育、翻译。

求学或者工作阶段接受过全面的教学法系统学习和训练达 3 个月的教师占比分别为 23%、20% 和 12%。

表 1 应用型本科高校英语教师基本情况

学校	性别		职称			年龄结构(岁)				学历结构		
	男性	女性	高级	中级	初级	30 以下	30~40	40~50	50 以上	博士	硕士	其他
A	12%	88%	67%	30%	3%	3%	87%	3%	7%		83%	17%
B	19%	81%	49%	48%	3%	6%	84%	6%	4%	3%	84%	13%
C	16%	84%	51%	46%	3%	6%	85%	12%	5%		82%	18%

对以上数据进行分析归纳,目前阻碍教师发展的因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自身知识结构因素。虽然绝大部分教师的学历构成足以胜任目前的岗位需求,部分教师曾经学习过其他的专业知识,进行过教学法的系统训练,但是工作之后就没有继续进行学习,知识更新不及时,知识过时比较严重。绝大多数老师感受到知识的深度不够,尤其是在科研工作中明显感觉自己的知识结构不足以胜任高水平的科研工作。

其次,家庭因素。在此类高校任职的教师中,女性数量较多,并且大多处在 30~45 岁之间,正是家庭对女性需求较高的年龄阶段。家庭孩子都比较小,在竞争日益低龄化的时代下,大部分女性需要承担起教育下一代的重大任务。

再次,学校和社会因素。目前各学校对教学改革要求比较高,对先进教学理念和教学设备的使用也比较多,教师对于现代教学设备掌握不好会影响教学效果。再则此类学校的学生学习积极性都不高,社会上的学习资源也越来越丰富,学生的课堂参与度和体验感都不是太好,教师的期望值和学生表现出现了比较大的差距,与学生交流沟通比较困难。

总体而言,从调研结果来看,目前此类高校的英语教师虽然能够胜任岗位的现阶段要求,但是很明显后劲不足,可持续发展能力欠弱。

## 二、英语教师多元化知识结构构建

作为教师,自身的知识结构不仅影响到学生知识结构的发展,还直接影响到英语教学的成败。故此,所有一线的英语教师必须克服知识结构单一、科研能力较弱的主客观因素,完善自身的知识结构,解决自身复合型知识构建的问题。

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舒尔曼(Shulman)就提出教师知识库容应涵盖 7 类知识,即所教学科知识,普通教学法知识,课程知识,学科教学知识,学习者及其特点的知识,教育环境知识,教育目标、目的、价值及其哲学和历史背景知识。如下图所示:

舒尔曼还认为,教学知识是指指导、管理、评估和与学生交流的技能;学科教学知识是指通过多种教学模式传授学科知识以提高学生理解和帮助学生获得成就的能力,最具有教师的专业特点,最能区分学科专家与教师的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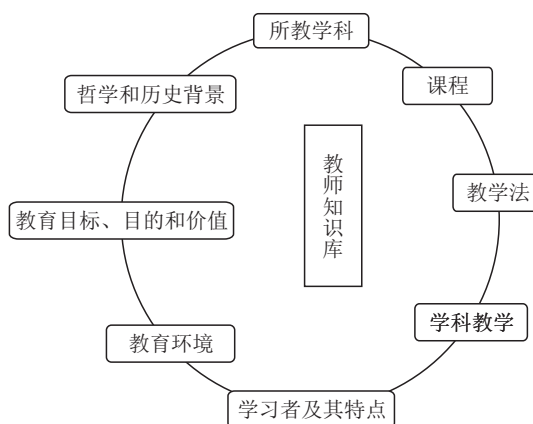


图 1 教师知识库内涵图

同的一个知识领域。所以在教师发展的过程中,必须克服自身的主客观因素,不断完善自己的知识体系,尤其是教学知识和学科知识。

### 三、英语教师多元化知识结构构建中亟需解决的问题

那么如何在国际化的进程中改变英语教师的传统角色,打破封闭式英语教育的壁垒,树立全球文化交流意识,营造开放式文化交流环境,紧跟专业发展趋势并进行有针对性的跨专业学习,保持持久学习力,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提高自身综合素质是每个英语教师必须要树立的良性发展意识,也是国家和社会对英语语言传输者的基本要求。教师应该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

第一,突破英语语言障碍是英语教育工作者要帮助学生解决的首要问题。故英语教师自身的语言素质要过硬,且要与时俱进。在教学上不断完善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具备持续更新知识的能力。

第二,掌握现代教育技术知识,掌握基本的教育学、心理学、社会学知识,在传授语言知识的同时必须传授跨文化知识,培养学生在全球化进程中跨文化交际的能力。

第三,在寻求自我发展的路上,英语教师要找准自身的可持续发展的动力,在掌握英语这一门专业技能之外,更要有自己的一门专长,为学校提供可用的资源,在利用英语的同时解决其他专业的基础问题。

第四,从内部因素中克服教师信念、教学智慧和教学反思等内部因素的影响,从外部克服社会环境、校园文化和教师教育一体化等外部环境的影响,完善自身的多元化知识结构,全方位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为形成持久性、可持续性发展塑造榜样,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第五,英语教师必须突破自身的主观条件和外部的客观条件限制,培养终身学习的学习力和学习习惯,提升自己的综合素质。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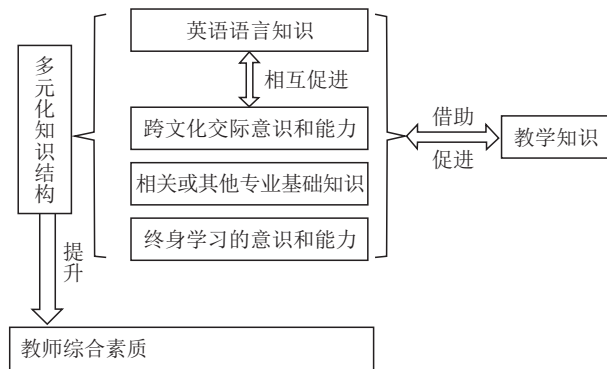


图2 多元化知识与教师综合素质关系图

此外,应用型本科高校应该找准定位,为社会培养实实在在动手能力强、社会适应度高的学生,这也就要求教师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更强。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应用型本科高校的教师除了具备一定的科研能力之外,更重要的是要具有实践教学的素质。这也要求高校加大“双师型”教师的培养力度。

### 四、结语

整体而言,应用型本科高校的英语教师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能够承担起目前的工作任务。但是应用型本科高校的英语教师大多面临教学任务繁重,科研压力巨大,学生学习自觉性不如人意,学校对教师的考评指标项目繁多等问题。如何在竞争日益激烈的今天,保留岗位竞争力,寻求职业可持续发展是所有应用型本科高校英语教师亟需解决的问题。面对不太乐观的形势,社会、学校和家庭带来的与日俱增的压力。教师必须从自身的长远目标出发,找准定位,从语言知识、专业发展、教学技术和手段、跨专业发展等方面挖掘自身的潜力,突破自身的主观条件和外部的客观条件限制,培养终身学习的学习力和学习习惯,提升自己的综合素质。最终在时代变迁的大环境下不掉队,不落后。

**参考文献:**

- [1]高战荣.大学英语教师知识结构研究的必要性分析[J].兰州教育学院学报,2010(6).  
[2]刘家凤,鄢章荣.大学英语教师知识结构优化——新形势下的大学英语教师专业素质培育再思考[J].西南民族大学学报,2007(12).  
[3]姜风华.论全球化视野下英语教师继续教育[J].继续教育研究,2012(5).  
[4]彭萍.“专业+英语”培养模式中英语教师的困境与出路[J].中国大学教学,2015(4).  
[5]吴礼敬,许俊农.多元文化教育理论背景下大学英语教师的知识结构调整[J].合肥师范学院学报,2014(1).  
[6]徐晓梅,李娅琳.高校英语教师多元化知识结构的构建与复合型英语人才的培养[J].教育与教学研究,2010(7).

##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Knowledge Structure of English Teachers in Application-oriented Universities**

Wen Shengfang

**Abstract:** Nowadays, with the continuous development of globalization, it is an urgent task for all industries, fields and groups to enhance cross-cultural awareness to understand the whole world. This is a requirement for talents, and it also puts forward increasingly higher requirements for college and university teachers, especially for English teachers. Starting from the investigation of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combined with the teacher's knowledge base proposed by Shulman, this paper provides the suggestions to improve the comprehensive quality among all English teachers, so that they can contribute to China's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Key words:** English teacher; multiple; knowledge structure

【责任编辑:夏胜武】

# 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在武汉学院的应用探析

罗翠英

**摘要:** 期末试卷考试仍是期末测量学生学习效果的重要工具之一。武汉学院自2018年推出期末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截止目前已推行3个学期。此规范推出以后,其优势并未完全呈现,大家看法不一。因此深入分析双向细目表的“双向”性,充分认识其先进性,发挥好工具作用,可大大提高试题命制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并能很好地契合武汉学院的成果导向教育理念。围绕成果导向教育理念,在进行试题命制时,应通过双向细目表将考查目标与教学内容有效关联,教学内容的设计可以追溯到课程教学大纲,教学大纲源自课程体系,课程体系取决于学生的毕业需求。此外,各院系要先做好专业顶层设计,确保每门课程都有明确的教学目标且有助于学生的毕业需求,通过不断的实践探讨,总结出一套全面的试题命制规范。

**关键词:** 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成果导向教育;武汉学院

**中图分类号:** G642.47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05-05

武汉学院自2015年7月开始实施成果导向教育理念。该理念强调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在“所有学生均能获得成功”的思想指引下,教师设计课程时,将课程与毕业需求相联系,确保学生毕业时能“学到什么”、“能带走什么”能力。以此为指导思想,武汉学院对全校各专业的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课程设计以及期末考核都进行了深入改革。在期末考核方式中,历来采用考试和考查两种考核方式,2018年对期末考试的试题命制出台了新规范,新规范要求对期末试题的命制规定采用双向细目表进行设计,截止目前已实施三个学期,但在实际工作中仍有部分教师未认识到其存在的合理性,部分教师认为采用双向细目表进行试题命制,不但增加了试卷设计的工作量,且对命题本身帮助不大。如何理解双向细目表的真正内涵,使其发挥出应有的优势,有必要对其进行深入的解剖。

## 一、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的现实需求

### (一) 期末试卷考试仍是学生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

尽管现代教学改革轰轰烈烈,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现代教学模式也在不断迭代,但期末考试仍然是评价学生学习效果的一个重要标尺。在成果导向教育理念下,武汉学院在考核学生的学习“成果”时,关注学习的过程和成果考核的多样性以及评估标准的客观性,其中过程的考核约占40%,期末考试的比重则由原来的100%或者70%下降为60%。纵观近年来武汉学院的考试制度,武汉学院期末考核方式统计显示,2018年春季共开设课程475门,其中70%以上的课程采用期末试卷考试的方式进行,2018年秋季试卷考试的比率高达74%以上。而会计学院的近四个学期的统计数据显示,近四学期的期末考试比例平均约为88.98%(详见表1)。

### (二) 期末试卷考试成绩占学生考核总成绩的比重较大

另外,从期末纸质考试在学生考核总成绩的比重来看,期末考试在整个学生期末成绩中的比重从30%到60%不等,其中仅翻转课堂采用30%的比重,2018年开始,武汉学院开始推行翻转课堂改

**作者简介:** 罗翠英(1982-),武汉学院会计学院讲师,中级会计师,硕士,研究方向:资本市场与投融资、会计教育教学。



革,2018年秋季涉及约20门翻转课堂改革试点,其期末试卷考试成绩在学生总成绩的比重为30%,2019年春季仅6门课程进行翻转课堂试点(详见表2),以会计学院2019年春季的数据为例,期末考试成绩在学生总成绩中的比重平均为57%(详见表3)。总体来看,期末试卷考核仍然是考核学习成果的重要工具之一。

表1 武汉学院会计学院期末考试考查安排表

学期	课程数量(考试/考核)	上课班级(行政班)	考试课程数量及比重		考查课程数量及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2017-2018-2	38(33/5)	108	87	80.56%	21	19.44%
2018-2019-1	25(24/3)	114	104	91.23%	10	8.77%
2018-2019-2	35(32/3)	144	135	93.75%	9	6.25%
2019-2020-1	33(30/3)	140	126	90.00%	14	10.00%
均值(按行政班权重)	33(30/3)	127	113	88.98%	14	11.02%

注:数据来源于会计学院统计数据(统计第一学期时未考虑当年新生课程)。

表2 2019年春季翻转课堂改革试点统计表

序号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授课院系
1	B12010073	电子商务概论	管理学院
2	B13021123	数据新闻可视化	艺术与传媒学院
3	B13020023	出境记者与现场报道	
4	LW131044	民法总论	法学院
5	LW141123	商法	
6	LW141133	合同法	

表3 会计学院2019年春季考试在学生总成绩中的比重分析

	行程式考核比重	期末考试比重	考试班级数
1.传统普通课堂	40%	60%	97
	50%	50%	6
2.翻转课堂	70%	30%	0
3.实验实训课程	60%	40%	17
均值(按班级权重)	43%	57%	100%

由于期末试卷考试在学生评价中的重要性,因此其设计的科学性就非常重要,本文仅从期末试卷的命题与设计出发,探讨期末试卷设计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期为武汉学院的教育导向教育提供有力的工具。

## 二、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的理论意义

2018年武汉学院对期末试卷的命题采用双向细目表进行规范,所有考试课程的期末试卷“命

题时要采用双向细目表按照不同认知水平进行命题设计。”<sup>[1]</sup>该规范的推出具有重大理论意义。

**(一) 能够将目标能力与内容进行有效关联**

以武汉学院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详见表4)为例,双向细目表以矩阵的方式进行设计,主要包含两个维度。一是教学内容和学时分配,此由教学目标决定,根据教学目标设计分值的分布;考核知识内容的选择,要依照教学大纲的要求,试题范围理论上应覆盖课程的全部内容,既要注意覆盖面,又要选择重点内容,同时考虑答题时间的限制(武汉学院以100分钟为限)。二是题型的设计,是按照布鲁姆认知理论,将认知能力从简单到复杂到高级划分为六个层次,分别为识记、理解、应用、分析、综合、评价,此划分有助于试卷设计者以此决定题目的题型和难易程度,当然难易程度同时也与分值挂钩。

两个维度的设计正是双向细目表双向性的体现,一方面关联教学目标,克服教师出题的主观随意性,防止教学过程与考核内容脱节,另一方面关联考试分值及其难易程度。

表4 武汉学院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

考试内容	学时分布	考分分布	选择题		判断(改错)题		填空题		名词解释题		计算应用题		简答题		论述或案例分析题		其他类型题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题量	分值
一																		
二																		
……																		
合计		100																

**(二) 是成果导向教育理念的内在要求**

武汉学院自2015年7月开始实施成果导向教育理念。该理念强调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在“所有学生均能获得成功”的思想指引下,教师设计课程时,将课程与毕业需求相联系,确保学生毕业时能“学到什么”、能“带走什么”能力。

按照成果导向教育的反向设计理念<sup>[2]</sup>(详见图1),课程教学在设计时以需求为出发点,国家、社会、行业、学生及家长的需求是教育的最终需求,以此为出发点,设计出每一个专业的培养目标,围绕该目标,设计出学生毕业时达到的相应能力指标点,该能力指标点的实现依赖于大学期间的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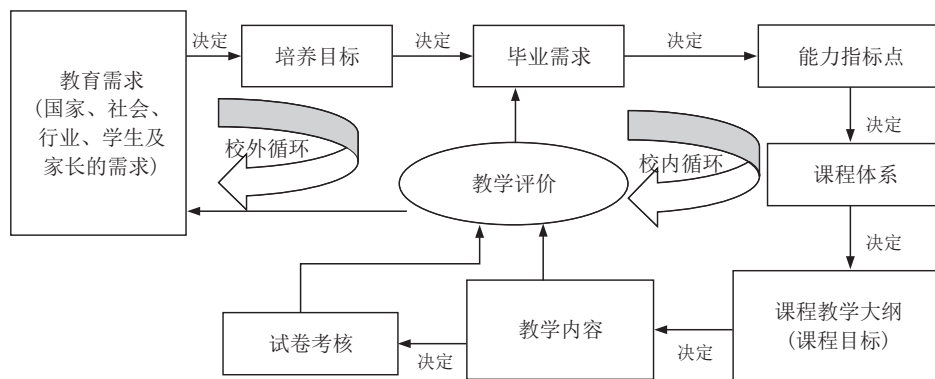


图1 成果导向教育反向设计理念

程设计体系,课程体系再决定教学要求,教学要求最终体现在教学大纲的设计上,实际教学过程中,教师围绕教学大纲设计教学内容。

教师聚焦于重要的、基础的、核心的和高峰的“成果导向”设计教学内容,通过精准的课程设计不但增加课程难度来引导学生达成最终学习成果,而行程式考核和期末测试则是保证学生学习成果获得的两把尚方宝剑,一个对教学过程加以监督,另一个则检验成果的获得。过程是达到成果的必经之路,而成果是学习过程的必然结果,两者互相印证。因此在期末考核方案中,应紧紧围绕学生要达成的最终学习成果——即反映在课程教学大纲设计中要达成的目标,进行试题的设计和分值的分配。

### 三、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的科学运用

尽管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能科学契合教学大纲规定的“成果”,但其在执行过程中也不是万能的,其作为一个有限的工具取决于对“成果”的设计,同时,在试题命制时,命题人的主观性也影响试题设计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命题者对试题难易程度的把握也难以有具体的衡量标准,因此实务中,尽量避免试题设计者的主观性,建立一个动态的知识题库并不断更新迭代,是试题命制时应注意的主要问题。

#### (一) 做好专业顶层设计

成果导向教育是一个以需求为出发点,进行反向设计的教育理念。期末考核是该链条的最后一环,是检验目标和需求是否达到的重要手段。试题的命制取决于教学目标的设定,教学目标又体现于各级课程教学大纲的设计,而教学大纲又依赖于所采用的课程体系,课程体系将学生毕业需求的各项能力指标点进行分解,能力指标点又取决于本专业的培养目标,专业目标又来源于国家、社会、企业、家长等的需求,因此做好需求调研,进而对一个专业进行顶层设计是整个教育环节的重中之重。

#### (二) 强化对教学目标的呼应

成果导向课程实施中,无论是一门课程的学习成效评量,还是一个教学单元的学习成效评量,均围绕课程教学目标或单元教学目标,针对课程特点和学生个体发展的差异性,设计多样化的评量内容,使每一个教学目标均有具体的成效检验。在具体教学过程中,会将一门课程按照课程目标划分成多个教学单元或者知识模块,以会计学原理课程为例,可将其划分为会计基本理论、企业主要经营环节资金运动会计处理、会计业务循环三大基本模块,三大模块又可以进一步细分为十个知识点,每一个知识点又可以根据其难易程度设计其教学内容及其所需的课时,而期末考试的内容要与知识模块的划分挂钩,而每一个知识模块对应的目标即是期末测试的目标。行程式考核通过精准的课程设计和过程控制保证教学目标的实现,期末试卷设计则是对学习成果的检验,过程和结果都围绕教学目标展开,确保教学目标的实现。

#### (三) 制定全面的命题规范

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只关注了试题命制中的一部分,其它试题命制的必要因素缺乏相应的规范和标准,如试题背后所蕴涵的价值问题、评分细则、难度、题型、题量、评分方法、测试时间等都没有规范要求,需要实施多元学习评量,制定评量计划,确定评价的时机、形式,拟定严谨的评量表,设计规范的评量指标,尽量减少主观因素对评价结果的干扰。

#### (四) 建立动态知识题库

根据“成果”确立教学目标,根据课程目标建立课程知识点,根据知识点设计考试题库,题库的设计既考虑知识面的覆盖,又要考虑难易程度,综合程度,可以从题型设计比如主观题和客观题;分值高低以及是否综合运用来设计题目的难易程度等方面考虑。不同难易程度的题目用不同标志标

出,在生成试卷时,综合考虑全卷的综合性和难易程度,综合考虑学生的掌握情况和考试时间。若采用机考考试,可自动生成试卷,通过题目顺序和选项顺序避免学生抄袭。动态题库建立后,要不断更新,结合最新的专业知识的变化和进步,结合当前时代特色和发展需要,不断迭代知识题库。

总之,考试不是万能的,考试的目的考查学生对知识的掌握情况和运用知识的能力,检验学习效果 and 教师教学效果。尽管学的效果,教的优良不能仅靠考试来检验,但考试无疑是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的,通过试题命制双向细目表进行试题设计,以便在这有限的考试手段中尽量发挥其最大的功效。

#### 参考文献:

- [1] 武汉学院课程终结性考核工作规程(政字[2018]66).<http://jw.whxy.net/zshowarticle.aspx?id=43417>,2018-05-15.
- [2] 李志义.成果导向的教学设计[J].中国大学教学,2015(3):32-39.
- [3] 崔允灏,邵朝友.如何基于标准命题:从双向细目表走向测验设计框架[J].上海教育科研,2007(08):36-39.
- [4] 姚勇.利用双向细目表对试卷内容效度进行定量测定[J].考试研究,2016(6):85-88.

## On the Application of the Two-way Specification Table of Examination in Wuhan College

Luo Cuiying

**Abstract:** Examination paper i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tools for measuring learning outcomes of students at the end of every semester. Wuhan College has introduced a two-way specification table for final examinations since 2018. Up to now, it has been implemented for three semesters. This practice has aroused different responses, with its advantages still not clear enough. Therefore, the two-way specification table can be applied to make the test system more scientific and normative and put in place the OBE concept of Wuhan College, with an in-depth analysis of its nature of “two way” and a full understanding of its advantages. In examination design, the two-way specification table can correlate examining objectives and teaching contents, which are determined by course syllabus. The syllabus is designed in line with the curriculum system, which aims to meet the needs of the graduates. Each department should first conduct professional top-level design, ensure that every course can cater to the needs of graduates with clear teaching objectives. A set of comprehensive examination design standard should be established through constant practice.

**Key words:** examination paper; two-way specification table; outcome-based education

【责任编辑:盖卫东】

# OBE 理念下课程教学效果的实证研究

鄢小兵 张 琼

**摘 要:** 基于 OBE 理念,预期成果——实施教学——评价成果是一个教育过程的完整闭环。而对其教学过程和教学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并建立科学合理的教学评价体系,是把课程教学转化成预期成果的重要条件。从实证的角度,采用因子分析法,对教学评价主体设立二级指标并对指标进行降维,构建以学生、督导、专家为主体的评价数学模型,研究表明:从以教师为中心向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方式方法的转变是成果导向教学达成预期学习成果的关键;课程教学从学科导向向目标导向转变对成果导向教育预期学习成果的实现也产生重要影响。

**关键词:** 成果导向;教学效果;实证研究

**中图分类号:** G642.0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10-05

## 一、基于 OBE 视角下的教学评价

成果导向教学(outcome-based education, OBE),是 20 世纪 80 年代由 Spady 等人构建的教学模式。OBE 强调如下 4 个问题:

- ①我们想让学生取得的学习成果是什么?
- ②我们为什么要让学生取得这样的学习成果?
- ③如何有效地帮助学生取得这些学习成果?
- ④如何知道学生已经取得了这些学习成果?

因此,成果导向的课程教学应聚焦在学生完成学习过程后所能达成的最终学习成果上,并让学生将他们的学习目标聚焦在这些学习成果上。

为此,成果导向教学,是以预期成果为起点,反向设计达此目的的一种教学活动。教学的出发点,不是教师想要教什么,而是要达成最终成果需要什么。教师必须清楚地阐述并致力于帮助学生发展知识、能力和境界,使他们能够达成预期成果。而这种“预期成果”是由包括政府、学校和用人单位,也包括学生、教师和学生家长等在内的相关利益各方共同拟定。在课程教学评价中应该重点关注以预期成果为基础的相应考核标准,建立注重成果导向的课程考核评价办法,保证对学生知识、能力和素质评价的合理性。

目前的教学效果评价陷入困境,最主要的表现是评价结果失真。学生对教师课堂教学质量网上评价,与教师及学生的感受出入较大。评教失真的源头是由于把教学质量评价定位于评估教师个人的教学水平而不是课程的教学效果。对授课教师而言,自然非常看重评估结果,因为它代表自己的教学水平与能力,而且还与后续的奖励、晋升等挂钩。因此,出现一些教师不愿严格要求学生,

**基金项目:** 湖北省“十三五”教育科学规划研究项目“基于创新教育视角的《西方经济学》教学改革研究”(2018GB138)的阶段性研究成果;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重点研究项目“成果导向理念下经济学原理教学模式研究”(JY201502)的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 鄢小兵(1968-),武汉学院金融与经济学院教授,硕士,主要研究方向:经济学教学与研究;张琼(1983-),东湖学院讲师,硕士,主要研究方向:统计学教学研究。

甚至刻意讨好学生的现象。对学生而言,由于网评与自己的学习效果等关切的问题不直接相关,因此评价的积极性不高,认真的程度也不够。如果学校为保证评价率而制定相应的措施,比如,参与评价与选修课程挂钩,与查阅考试成绩挂钩等等,一些学生甚至请同学代劳了事,而且他们也不想苛求或难为老师。如此一来,学生对老师的评教的人情分时有发生。

出现这样困境的原因,是我们的传统教学评价体系是一种对教师个人教学能力考核的评价体系,没有搞清楚教师所授课程的教学效果与教师个人教学水平是两个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的概念。教师的教学水平主要是由教师的学科知识水平、组织表达能力、教学方法和手段、教学态度及敬业精神等个人因素决定的。课程的教学效果,除了与教师“教”有关之外,还与学生“学”有关。OBE 有别于传统教学的一转变,就是“从教师中心向学生中心转变”。以教师为中心的教学是指,教学设计主要取决于教什么,教学过程最后取决于怎么教,教学评价主要取决于教得怎么样,这是学科导向教育的必然。而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是指,教学设计主要取决于学什么,教学过程主要取决于怎么学,教学评价主要取决于学得怎么样,这是成果导向教育的使然。因此,在设计成果导向课程教学评价体系时,充分考虑了学生学的情况(即让学生充分展示其学习成果)。

## 二、教学评价体系的模型构建与实证研究

在教学效果评价中,不同评价主体其知识结构、能力专长、认知能力均不一样,不宜用一致的评价指标。本文根据成果导向教学的特点,构建以学生、督导、专家三位一体的教学评价模型。

### (一) 评价指标选取

以学生为主体的评价,侧重于对教师教学能力的评价。指标选取,其难度应适合学生的判断和认知能力,不选用一些学生无法判断的指标,诸如教学内容与大纲一致、重难点是否突出等指标。以教学督导为主体的评价,是通过督导随堂听课和检查学生的学习成果来进行。而专家则对学生最终成果中工作能力和职业素养进行评价。

在课题研究小组成员以往的教学经验及对学生和督导访谈的基础之上,选取如下影响教学效果的指标:

- X1:通过教师的教学能独立或合作完成任务;
- X2:通过教师的教学较好地理解和掌握了完成任务所需的知识;
- X3:教师在教学中对学生的反馈进行了及时地回应;
- X4:教师在教学中对学生进行了个性化地启发或指导;
- X5:教师在教学中与学生关系和谐;
- X6:教师在理论讲解中能用易使人理解的语言表述;
- X7:教师讲课内容熟练;
- X8:教师在实操过程中示范步骤清楚、表达清晰;
- X9:通过教师的教学增强了学生其他能力如沟通能力、自主思考能力等;
- X10:教师的授课难度适宜,学生能够理解;
- X11:教师能处理意外突发状况;
- X12:通过教师的教学激发了学生的学习兴趣;
- X13:具备完成任务所需的软硬件设施。

在专家对教学效果进行评价时,与对学生和督导的评价指标不同,剔除了关于教学态度、教学内容等评价指标,只单纯地评价最终的学生学习效果。因此,研究小组设计出专家的评价指标如下:

- X14:学生能够掌握课程所对应的学习成果(学生成果展示);
- X15:学生具备了相应的沟通能力;

X16:学生能够独立分析问题;

X17:学生能够团队合作。

成果导向教学的目的就是让学生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能自主完成岗位任务,而独立完成岗位任务需要必要的理论知识,因此加入 X1、X2 评价指标。能力本位、认知及建构主义学习理论认为:教学在关注传授理论技巧的同时,还应关注师生互动、合作学习,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孟庆茂,2003)。由于学生独立完成的比例增加,在完成任务中需要教师的指导,因此优秀的教师应该及时对学生的反馈给予回应,并在学生完成任务的过程中给予有针对性的指导,因此加入 X3、X4 评价指标。评价教学的成败,除了教师的专业知识与教学技巧,还有人际关系与情感态度,因此增加 X5 评价指标。教师对自己的授课内容很熟练,则会在讲课过程中让学生感觉内容熟练,示范正确、规范,因此增加 X7、X8 评价指标。如果教师有足够的教学技巧,在讲课过程中则会深入浅出,将复杂的内容变得易于理解,同时激发学生参与学习的兴趣,因此增加 X6、X10、X12 评价指标。OBE 教学的目标不光让学生掌握专业知识,提高专业技能,同时还应注重提高学生的职业素质,因此增加 X9、X14、X15、X16、X17 评价指标。OBE 教学的效果与实境环境条件密切相关,因此增加 X13 评价指标。由于在教学中,师生互动增加,需要教师有较强的课堂组织能力,因此增加 X11 评价指标。

## (二) 实施调研

根据以上的 17 个指标,选择武汉学院、武汉东湖学院、武汉工程科技学院等应用型高校国贸专业的学生、督导和湖北省武汉市一些外贸企业的人事主管作为调查样本,共发放问卷 3000 份,回收问卷 2568 份,回收率为 85.6%,对于回收的问卷按照以下要求进行了筛选:①首先剔除多个数据缺漏填答的问卷;②观察问卷的填答数据规律,发生多次数据循环的问卷予以剔除。研究小组剔除无效问卷后,有效问卷为 1777 份,有效回收率为 69.2%。在测量形式上,采用 Likert5 级量表,即每项指标评价均用数字 1~5 依次表示从非常差、差、中等、满意、非常满意,3 为中性标准。

## (三) 因子分析法

因子分析的核心是对若干个指标进行分析后提取其公因子,基本目的是从所有指标中提取少数几个因子去描述整个因素指标之间的关系,即是将相关比较密切的几个指标归在同一类中,每一类指标形成一个公因子,用公因子反映原资料的大部分信息,然后根据相关性大小将变量分组,使得同组内的变量之间相关性较大,最后再以每个因子的贡献率和各因子得分的乘积作为综合得分函数值。

在做因子分析之前,对样本数据进行 KMO 测度和 Bartlett 球体检验,判断数据是否可以做因子分析。当 KMO 值大于 0.7 时,被认为数据适合做因子分析。同时,还可以进行 Bartlett 球体检验的卡方统计值得到进一步确认。检测结果 KMO 值为 0.725, Bartlett 球体检验的统计值显著异于 0,说明样本数据适合做因子分析。

教学评价指标的探索性因子分析结果见表 1。

从表 1 可以得知,因子 1 在 X4、X6、X8、X11、X10 上具有较大载荷,将其定义为教师教学技能因子(记为 F1);因子 2 在 X1、X2、X9、X12、X14、X15、X16、X17 上具有较大载荷,将其定义为学生学习效果因子(记为 F2);因子 3 在 X3 和 X7 上具有较大载荷,将其定义为教师教学态度因子(记为 F3);因子 4 在 X6 上具有较大载荷,将其定义为师生关系因子(记为 F4);因子 5 在 X13 上具有较大载荷,将其定义为教学条件因子(记为 F5)。

## (四) 教学评价模型

由统计分析得到的公因子与分指标之间的载荷量,本研究得到各个公因子的得分模型如下:

$$F_i = \sum_{n=1}^{17} b_{in} X_n \quad (i=1,2,3,4,5) \quad (1)$$

其中, $F_i$  为第  $i$  个公因子的得分; $b_{i1}, b_{i2}, \dots, b_{i17}$  表示 17 个指标在第  $i$  个公因子上的载荷。

表 1 教学评价指标的探索性因子分析结果

问项	因子 1	因子 2	因子 3	因子 4	因子 5
X4	<b>0.881</b>	0.202	0.101	0.273	0.076
X6	<b>0.826</b>	0.046	0.385	0.361	-0.092
X8	<b>0.722</b>	0.247	0.055	0.428	0.353
X11	<b>0.715</b>	-0.082	-0.037	0.029	0.279
X10	<b>0.668</b>	0.303	0.057	-0.073	0.231
X9	0.268	<b>0.862</b>	0.125	0.210	-0.043
X2	0.043	<b>0.705</b>	0.113	-0.043	0.081
X1	0.055	<b>0.659</b>	0.310	0.089	0.092
X12	0.185	<b>0.581</b>	-0.207	0.357	0.385
X14	0.023	<b>0.863</b>	0.125	0.210	-0.043
X15	0.035	<b>0.792</b>	0.113	-0.043	0.081
X16	0.185	<b>0.725</b>	0.310	0.089	0.092
X17	0.185	<b>0.705</b>	0.310	0.089	0.092
X3	0.263	0.268	<b>0.801</b>	0.219	0.162
X7	0.037	0.143	<b>0.752</b>	0.130	0.096
X5	0.021	0.087	0.211	<b>0.850</b>	0.063
X13	-0.169	0.025	-0.082	-0.063	<b>0.941</b>

然后以各个公因子的方差贡献率进行归一化处理作为其权重,形成以学生为主体的评价数学模型如下:

$$F = 0.246F_1 + 0.23F_2 + 0.198F_3 + 0.178F_4 + 0.147F_5 \quad (2)$$

其中  $F_i (i=1,2,3,4,5)$  的系数为因子  $F_i$  的方差贡献率的归一值。 $F$  值越高,说明课程教学的效果越好。

### 三、结 论

在本研究的条件下得到以下结论:

第一,教师的教学技能(一级指标  $F_1$ )对课程教学效果的影响最大。

教学方式方法的改变,在成果导向教学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从传统的以教师为中心的“教师教,学生学”变成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生学”,教学生“乐学”、“会学”。其中“会学”是核心,是成果导向最终目标实现的关键。

第二,学生学习效果因子(一级指标  $F_2$ )在评价模型中也产生较大的影响。

一级指标  $F_2$  分别在 X1、X2、X9、X12、X14、X15、X16、X17 的载荷较大,说明课程教学从学科导向向目标导向转变对“预期目标”的实现产生重要影响。成果导向教学是目标导向的,它遵循的是反向设计原则,其“反向”是相对于传统教育的“正向”而言的。反向设计是从需求(包括内部需求



和外部需求)开始,由需求决定培养目标,再由培养目标决定毕业要求,再由毕业要求决定课程体系。正向设计是从课程体系开始,逆反向过程到毕业要求,再到培养目标,再到需求。然而,这时的需求一般只能满足内部需求,而不一定能满足外部需求,因为它是教育的结果而不是教育的目标。因此,传统教育对国家、社会和用人单位等外部需求只能“适应”,而很难做到“满足”。而目标导向下的教育则不然,它是反向设计、正向实施,这时“需求”既是起点又是终点,从而最大程度上保证了教育目标与结果的一致性。

#### 参考文献:

- [1] Cronbach L J. Course improvement through evaluation[J]. Madaus G F, Scriven M S, Stufflebeam D L (eds.), 2000: 236-239.
- [2] Stufflebeam D L. The CIPP model for program evaluation[J]. Madaus G F, Scriven M S, Stufflebeam D L (eds.), 1983: 117-142.
- [3] Stake R E. Program evaluation particularly responsive evalu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a Conference on “New Trends in Evaluation”, Goteborg, Sweden, October, 1973.
- [4] Kolitch, Elaine, Dean A V. Student ratings of instruction in the USA: hidden assumption and missing conceptions about good's teaching[J]. Studies in Higher Education, 1999, 24(1): 27.
- [5] 陆海琴. 高校教学效果评价方法及其应用[J]. 统计与决策, 2008(17): 159-160.
- [6] 刘彦文, 管玲芳. 案例教学效果评价指标体系的实证研究[J]. 管理案例研究与评论, 2008(4): 69-74.
- [7] 王伟廉. 提高教育质量的关键: 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J]. 教育研究, 2009(12): 30-34.

## An Empirical Study on the Teaching Effect of Outcome-based Education

Yan Xiaobing, Zhang Qiong

**Abstract:** Based on the result-oriented concept, the three elements (the expected learning achievement-implementation of teaching-evaluation of the learning achievements) should form a closed-loop of education process. It is an important condition for actualizing expected results to comprehensively evaluate the teaching process and teaching effect, and to establish a scientific and reasonable teaching evaluation system. From an empirical perspective, this paper adopts the principal component analysis method to set up secondary indicators for the teaching evaluation subject, cluster and reduce their dimension, and construct the evaluation digital model with students, supervisors and experts as the main body.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change of teaching method from teacher-centered to student-centered is the key to achieve expected learning results in results-oriented teaching. The change of teaching from subject-orientation to goal-orientation also has an important impact on the realization of expected learning results.

**Key words:** outcome-based education; the teaching effect; empirical study

【责任编辑:吴小霞】

# 基于学习分析的数字化课堂交互行为

鲁圆圆

**摘要:**随着我国智能化教育技术的发展,智慧教室数字化课堂教学得到广泛应用。数字化教室融入先进的信息技术,能更好地分析教学交互行为,而课堂教学交互行为作为课堂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反馈教师教学质量和学生的个性化学习需求。因此,通过对数字化课堂交互行为的数据进行处理与分析,可以评估教师在课堂教学中的行为,基于学习分析技术提出课堂教学交互行为分析模型,旨在帮助教师更好地开展课堂教学活动,提高互动频率,丰富互动内容,提升课堂互动的整体质量。

**关键词:**数字化课堂;学习分析;教学交互行为

**中图分类号:** G43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15-04

人工智能被广泛认为是继信息技术革命之后的新一轮提出的新要求生产力革命。发展智能教育,用智能技术驱动人才培养和教学改革,是《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提出的新要求,以信息化引领教育理念和模式的创新,利用信息化技术,推动精准测评、个性化教学。

## 一、数字化课堂和教学交互

数字化课堂是以教学过程设计和教学资源整合为核心的新型教学模式,以“事后反馈”为目的。融入先进的信息处理、加工和呈现技术,在数字化课堂环境下,教师与学生借助多种教学资源、媒体、技术、工具而进行的多项信息传递活动,从而达到构建教学模型的目的,具体体现教学交互各种形式的可观察、记录与分析的行为。

课堂是教学活动的主要场所,教师和学生是课堂教学交互行为的主体。教学交互的本质是为了展现教与学的过程,在教学过程中,师生通过交流、互动,帮助学生对教学内容进行意义构建。教学交互是学习过程的基本功能属性,通过对交互行为进行分析,能够客观地反映课堂教学活动、师生互动行为的实情,帮助教师分析教学过程,改进以后的教学方法。

## 二、学习分析技术

学习分析是利用数据挖掘和建模的方式,对数字化课堂的数据进行收集和分析,发现学习规律,预测学习者的学习行为与学习效果。主要包括数据挖掘、聚类、预测、提取数据和构建模型,利用学习分析技术,进行个性化、自适应、趋势分析等方面的应用。

**数据来源。**在数字化学习环境下,通过移动技术、互联网服务等工具实时监测收集数据,数据既可以通过手机终端、APP及学习管理系统进行记录,也可以通过用户输入方式获得,如利用视频进行课堂观察、考试成绩录入等。

**数据处理。**由于从数字化学习平台收集的数据往往含有噪声、数据不一致、不完整等问题,在进行数据分析前,要对数据进行预处理,主要是为了去除噪声和无关数据,将不同的数据按照一定的数据集存储到数据库中,转换成适合分析挖掘的数据格式。常见的数据与处理方法有:数据清洗、数据集成、数据变换和数据规约。

**作者简介:** 鲁圆圆(1986-),武汉学院信息工程学院讲师,博士,研究方向:人工智能分析。

数据分析。数据分析可通过无监督学习聚类分析,主要是依赖数据的相似性,进行特征分析,进而发现学习行为的相关性;通过序列或关联规则来进行预测,推断学习者的个性特征,构建学生个性化推荐模型;通过分类,对其所在的类别进行预测等。学习分析技术中常见的数据分析技术有内容分析法、声音分析法,对文字、视频和声音进行处理。

结果呈现。对于教师而言,学习分析技术能有效反馈课堂教学评估,及时发现课堂教学中出现的问题,为精准化教学评价提供有力的支撑。将学习分析技术引入数字化课堂,利用设备及信息化技术,及时获取课堂中产生的交互行为数据,精准测评教学进度和学生需求,以便教师调整教学方法和策略,提高课堂效率和学生满意度。

### 三、基于学习分析的数字化课堂交互行为模型

基于学习分析技术的数字化课堂交互行为模型,主要从课堂互动行为的数据为基础,进行数据收集、处理、分析及评价分析四个步骤,从而构建教学交互行为分析模型,包括数据收集层、行为分析层和教学应用层,教学交互行为分析模型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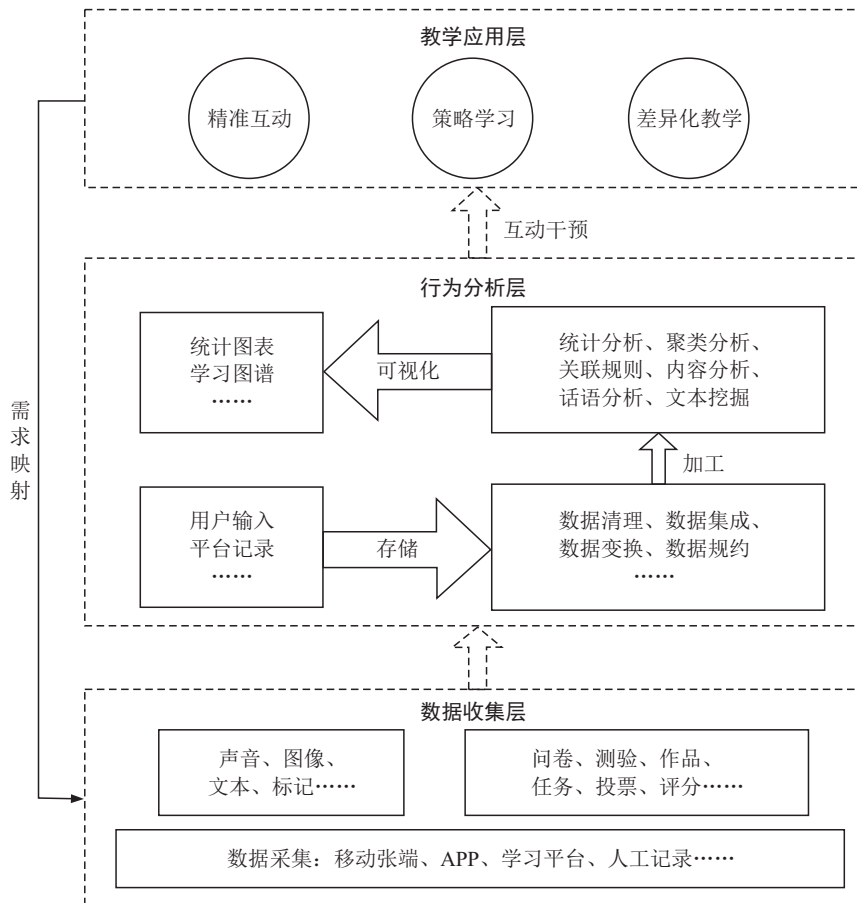


图 1 教学交互行为分析模型

数据收集。数字化课堂中教学交互行为数据是分析当前教学状态和学习情况的主要依据,通过移动终端、APP、学习平台、人工记录等获取学习过程中的数据,主要包含两类,一类是在学习过程中产生的互动数据,包括声音、图像、文本、反应等;一类是学习结果类数据(即结果性评价),包括问卷、测验、作品、投票、教师评价、学生互评等收集的数据。最终对收集的各类数据进行整合,分析

数字化课堂中的数据。

行为分析。行为分析是以学习分析技术为核心,通过对数据进行存储、处理和分析,最后进行结果呈现。依托于数据处理、学习设计和精准教学进行理论支持和指导,并利用数据挖掘、可视化和云技术进行技术支持和实现。

教学应用。教学应用即辅助教师根据数据分析结果,定位学生的风格喜好、成绩情况等,根据学生的学习特征和轨迹,帮助教师掌握教学状态,进而进行精准互动。根据课堂现状调整教学方式 and 教学进度,多样化数字化课堂教学互动形式。

## 四、结语

基于学习分析的数字化课堂交互行为研究,主要是结合大数据技术、数据挖掘等,在课堂教学互动、精准评价等理论的指导下,对采集的课堂互动数据进行收集、处理与分析的过程,帮助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通过课堂交互行为,对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有效跟踪定位,并辅助教师采取有效的互动干预和教学方式调整,最终完成教学目标,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

### 参考文献:

- [1]石映辉,彭常玲,张婧曼,杨浩.智慧教室环境下的高校师生互动行为分析[J].现代教育技术,2019,(1):45-51.
- [2]王亚飞,刘邦奇等.智能教育应用研究概述[J].现代教育技术,2018(1):5-11.
- [3]戴永辉,徐波,陈海建.人工智能对混合式教学的促进及生态链构建[J].现代远程教育研究,2018,(2):24-31.
- [4]梁迎丽,刘陈.人工智能教育的应用现状分析、典型特征与发展趋势[J].中国电化教育,2018(3):27.
- [5]戴永辉,徐波,陈海建.人工智能对混合式教学的促进及生态链构建[J].现代远程教育,2018(2):24.
- [6]Napolitano J. Endorsements [EB/OL]. Mitpress. Robot-proof: Higher Education in the Age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018-11-17].<http://mitpress.mit.edu/books/robot-proof>.

## Digital Classroom Interaction Based on Learning Analysis

Lu Yuanyuan

**Abstract:** With the development of intelligent education technology in China, smart classroom has been widely used. Application of advanc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to digital classroom can better analyze interactive teaching behaviors.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classroom teaching, interactive teaching behaviors can give feedback to teachers' teaching quality and students' personalized learning needs. Therefore, processing and analyzing data of the digital classroom interaction can evaluate the teaching behavior of teachers. Based on learning analysis technology, this paper proposes an analysis model of classroom teaching interaction, which aims to help teachers better carry out classroom teaching activities, improve interaction frequency, enrich interaction content and improve the overall quality of classroom interaction.

**Key words:** Digital classroom; learning analysis; teaching interaction

【责任编辑:甘 霞】

# 人口老龄化背景下 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构建研究

徐艳兰

**摘要:**人口老龄化的日趋加剧亟待发展老龄产业,老龄产业的发展面临诸多瓶颈,其中融资瓶颈最为突出,必须尽快构建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以解决老龄产业融资难问题。在认清老龄产业的融资现状的基础上,借鉴美国老龄产业发展的融资经验,探究我国老龄产业的融资支持体系的实现路径,力图从拓展老龄产业融资渠道体系、完善老龄产业融资服务体系 and 构建老龄产业融资保障体系三个角度构建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

**关键词:**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构建

**中图分类号:** F83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18-08

产业发展离不开金融支持,金融和产业应该相互融合,良性互动。老龄产业作为幸福产业的一部分,越来越被关注和重视,而融资瓶颈严重制约了我国老龄产业的发展,如何制定金融支持老龄产业发展策略,让每个老年人共享新时代社会经济成果,是摆在政府面前的重要任务。另一方面,老龄产业蕴含着巨大的商机,给社会资金提供了广阔的新业态投资机会,老龄产业衍生的企业群体将成为证券公司、商业银行等金融服务机构的潜在优质客户。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5年发布报告,预测2050年中国养老金和健康支出将占到国内生产总值(GDP)的15%左右。全国老龄办2016年发布的《中国养老产业规划》也预计2030年养老产业的总产值将突破10万亿元,是全球老龄产业市场潜力最大的国家,有望替代房地产业成为中国第一大产业。因此,积极发展老龄产业,破解制约老龄产业的融资瓶颈问题,构建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既是保障和改善民生所需,也是企业利润新的增长点,是政府、企业、居民三方收益的重要举措。

## 一、文献综述

发达国家对老龄产业投融资问题研究始于20世纪70年代。David Shulman and Ruth Galanter(1976)主张重构美国养老模式,由政府出资建设养老院,通过政府购买合同将运营权交给企业,以便促使企业把精力从不动产投资转移到提高服务水平上;Dan M. Mc Gill(1988)认为政府应该加强对老龄产业投融资的管理,扩充养老项目的资金来源,分析了老年人收入的内源性融资问题,较具启发性;Kenneth G. Manton(1991)认为必须建立养老金合理运作的模式,这是提高老年护理质量的前提;Michael D. Hurd & Naohiro Yashiro(1997) & Harry R. Moody(2005)在研究日本和美国的老龄产业和企业发展融资中都分析了政府投资等投资渠道拓展的意义;Robin Brooks(2003)运用世代交迭模型分析和预测了不同国家人口老龄化进程,认为应促进国际资金在全球的流动,对老龄产业融资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Zvi Bodie(2003)从个人理财的角度研究了养老金储蓄和管理方面的误区,根据生命周期的特点,在研究生命周期投资理论和风险管理理论的基础上,创造性的设计出了一些

**基金项目:** 武汉学院校级科研项目“人口老龄化背景下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的构建”的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 徐艳兰(1973-),武汉学院金融与经济学院教授,硕士,研究方向:人口经济学。

生命周期金融产品,对老龄产业发展融资意义深远;Tetsuo Ono(2003)运用世代交迭模型研究了国债对社会保障制度的支撑作用,认为国债是缓解因养老金的巨额支出而引发的财政压力的主要手段之一;Stephen H.Conwill(2013)认为保险业在解决养老服务产业的融资问题上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我国关于老龄产业融资支持问题的研究起步较晚,但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该论题成为近年来研究的热点之一。从研究角度看,大致分为三类:一是从经验借鉴的角度展开,如张同功等(2017)和石曦(2016),主张借鉴美国、日本及欧洲发达国家老龄产业融资支持的先进经验,缓解我国老龄产业融资难问题;二是从必要性和宏观措施进行探讨,如李贲鹏(2018)、查斌仪(2017)、李瑞丽(2017)、尹颖(2017)、林长秀(2017)、刘丹(2017)、刘军,陈建红(2017)、张乙喆,姚雪超(2017)、高云霞(2017)、靳锁蛟(2017)、杜泽丹(2017)、李海霞(2017)、袁博(2016)等。提出的措施主要包括建立养老产业金融服务体系,开发养老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快构建适合老龄产业融资的新模式,开发老年人金融理财产品、发展住房“倒按揭”业务、拓展融资渠道,建立担保机制以及健全制度保障等。三是结合某地区的具体情况分析,如朱蓝澜(2014)结合重庆市养老产业发展情况,提出重庆市养老产业发展的融资模型设计;赵晓明等(2015)根据河北省养老产业融资存在的问题,设计出养老产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养老产业项目融资模式;齐朝霞(2016)提出完善济南市城市居家养老支持体系的建议;周玉(2017)结合不同养老模式,构建了北京市社会养老服务体系金融支持路径等。

综观已有研究,无论国际还是国内学者侧重于政府在老龄产业发展中的地位 and 作用、发展老龄产业的紧迫性、老龄产业发展面临的问题等方面的研究,部分文献也探索了拓宽融资渠道的必要性和设想,但专题从金融支持体系助力老龄产业发展的研究文献并不多,在构建养老产业融资渠道体系方面的研究更少,笔者在此借鉴张同功(2013)的研究思路,对“碎片化”的研究成果进行整合,结合我国老龄产业发展近况,在借鉴国内外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多元化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创新金融工具,系统地构建政府-企业-社会联动的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

## 二、我国老龄产业的融资现状

随着我国老龄化程度的加剧,各级政府部门对老龄产业的关注度也在不断提高。2013年我国开始进入老龄产业元年,开始加快市场化探索进程;2014年系列养老政策如土地、金融、养老服务市场化等相继出台;2015年,地产、保险、医疗、康护、器械、互联网、大健康等产业链企业纷纷出现并逐步融合;2016年养老产业并购加剧,国有大型企业以及民营产业集团逐渐成为市场竞争和产业并购的主角;2017年,国家政策层面对居家养老、智慧养老展模式的探索做出指示,并加强对养老服务质量规范的力度;2018年以来,养老产业在以规范化、标准化为核心的精细化方向探索前行。但是,面对汹涌而来的老龄化趋势,我国老龄产业发展还存在诸多问题,尤其突出的是其融资问题,值得研究与关注。

1. 老龄产业融资模式不健全。一方面,现行的老龄产业融资模式主要是政府主导型,过度依赖政府财政,融资模式比较僵化,在地方政府债务不断增加和国债发行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财政成本不断上升,这必然会降低老龄产业资金的供给比率,因此,若不改变老龄产业对政府财政的过分依赖的现状,资金来源的持续性将出现问题。另一方面,各类金融工具的优势发挥不充分,某些已经被国外老龄产业所实践的有效融资模式引进不得力或根本未获得引进,在国内其他领域行之有效的融资模式也未在老龄产业得到灵活运用。如何开发设计更为有效的老龄产业融资模式,发掘丰富多样的市场化融资模式,成为破解老龄产业走出资金困境的关键。

2. 社会参与度不高。据统计,“十二五”时期政府对基础性养老产业项目的投资约占总投资的10%,金融机构信贷资金占总投资的65%(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民间投资仅占比25%,因此,金

融机构信贷支持成为推动基础性养老产业发展的主导力量。但是,基础性老龄产业的建设项目建设周期长、投入成本高、盈利能力低、收益回报期长且不确定等特点,使其投融资项目承建主体多为政府运用行政手段来安排,主要集中于国有企业或政府投资公司,社会参与度并不高;建设资金的筹集,除公共财政预算或基金预算安排外,主要由承建主体通过银行贷款等间接融资方式解决,资金筹措方式单一,政府负担过重,民间投入不足,商业银行对中小企业贷款审批准入门槛高、手续繁琐,资金很难及时到位。

3.融资服务体系有待完善。理想的融资服务体系应该灵活高效,即融资过程中相关服务均能及时到位,比如说老龄产业在融资过程中需要的咨询、担保、法律、会计等相关服务能够很容易找到提供者,并且所提供的服务是高效的,能够帮助老龄企业选择到合适的融资渠道和及时获得所需要资金。但是,从我国目前的现实来看,针对老龄产业融资的金融服务十分欠缺,且各类服务机构对老龄产业融资的重要性和经济性还认知不足,存在至少三方面问题:一是政务性服务不能及时到位。存在民政局、社保处、老龄委、中小企业局推诿扯皮现象;二是服务机构数量少、质量差,难以满足老龄产业所需要的融资服务;三是老龄产业的特殊性决定了其对服务机构缺乏吸引力,在融资过程中很难获得服务机构的青睐。

4.融资保障体系尚未建立。目前我国针对老龄产业的融资政策和制度尚未体系化和规范化,产业融资所需要的政策环境和制度保障尚不健全,诚信体系建设也比较滞后,不能为老龄产业融资提供有效的信用保障,信用评级体系有待确立,人才支撑也尚不到位,金融市场尚不发达,还不能为老龄企业融资提供良好的融资环境,投资风险管理技术落后,还没能为老龄产业的融资和发展提供足够的支撑。

总之,我国的老龄产业融资体系的建立还任重而道远,尚需借鉴和参考国际成功经验进行完善和修缮。

### 三、国外老龄产业的融资经验借鉴

虽然各国的文化背景、基本国情、经济发展状况以及老龄化程度各有不同,老年产业的发展和融资状况存在着差异,但总结其老龄产业发展的成功经验,能够为我国老龄产业的金融支持提供更多的技术路径的借鉴。美国金融制度健全,金融市场发达,老龄产业的业态丰富,服务体系较完善,在发达国家中市场化程度最高,因此,本文主要介绍美国老龄产业金融支持体系。

#### (一) 美国老龄产业金融支持体系的特点

美国的老龄产业融资采取由政府、非营利机构、营利机构等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方式,先进的融资技术和发达的融资工具为老龄产业的融资创造了良好的环境,使美国老龄产业融资呈现出以下几个特点。

1.制度保障规范化。美国政府通过立法保障规定老年产业产品和服务的标准。1935年美国国会通过了《社会保障法》,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政府运作的养老保障措施和政府监督下的民间私营的各种养老保障计划;1960年颁布《房地产投资信托法案》,为房地产信托基金(REITs)提供了法律支持;1974年颁布《雇员退休收入法》,推出个人退休账户(IRAs),成为美国养老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关法规运行实践中不断修订完备,成为老龄产业持续稳定发展的有力保障,以老年住宅的开发为例,1965年美国制定《老年人法》提出建设能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价格适宜的住宅。之后,多次修改完善《老年人法》,进一步完善了老年人住宅、福利设施及社区计划等方面的具体规定,从法律角度进一步强化了激励和监督机制。此外,美国还通过立法建立了小企业的融资服务体系,用来扶持小企业的发展,在投资、经济政策、技术革新、奖励、开发等方面形成了完善的法规体系,使得包括老龄产业在内的小企业都能通过不同方式获取贷款。

2.融资渠道多元化。美国养老保险体系主要由社会保险、雇主支持的退休计划、个人储蓄养老

保险三部分组成,其中社会保险是基石,雇主支持的退休计划是重要补充,个人储蓄养老保险也发挥着重要作用,这三大支柱共同构筑了美国较完备的养老保险系统。以个人退休账户(IRA)和年金保险为代表的商业养老保险在美国养老保险制度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构成了美国养老金资产的主要来源。确定缴费型(DC)和确定收益型(DB)是两类最主要的雇主支持的养老金计划,包括针对企业雇员的401k计划(大多数资产都配置于共同基金),非营利组织雇员403b计划,以及针对政府雇员的457计划等。个人退休账户是一种储蓄账户,约有65%的美国家庭参与不同形式的税收优惠养老储蓄计划。美国政府实行了入缴费税收延迟支付、企业缴费的税前扣除等税收优惠政策,这对于个人购买商业保险、施行个人养老金计划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如年金保险、人寿保险信托业务等。据统计,美国社区养老服务每年投入约5000亿美元,其中70%左右是政府财政支持,30%左右是非政府组织的捐赠。此外,美国针对中等收入以上的人群建立了规模化的机构养老服务,主要有退休社区(AAC)和持续照料社区(CCRC)两种养老模式,CCRC中,最具代表性的是太阳城(SUNCITY)项目。

除了上文介绍的金融支持路径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外,美国还有一些具体的金融支持产品值得研究和借鉴。颇具影响力的有住房反向抵押贷款(“倒按揭”)、房地产信托基金(REITs)等。其中,房地产信托基金(REITs)是美国养老机构和养老社区建设过程中最主要的融资渠道,排名前十的养老社区中一半被REITs持有。

3.担保机制明朗化。美国建立了政府主导型的融资担保机构。在美国的养老企业中有大型的上市公司,但中小企业在数量上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美国政府设立了小企业管理局(SBA),SBA是联邦政府的代理机构,对符合贷款条件的企业提供担保。其担保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由联邦政府直接出资,每年国会从预算中拨款补贴,补贴数额取决于补贴率,进而取决于SBA的收支,且担保体系的净损失由财政补贴。此外,为了保证养老设施建设的融资,美国政府制定了贷款保险措施,联邦住房管理局(FHA)为中低收入家庭提供购房贷款信用保险,凡FHA保险的抵押贷款由FHA承担因借款人无力偿还或房屋贬值造成损失的全部责任,因此对抵押权人来说,FHA保险的抵押贷款基本上是没有坏账风险的。截至2019年7月,FHA为单户住宅抵押贷款债务提供了约11%的保险。

## (二) 美国老龄产业金融支持体系的启示

综上所述,美国老龄产业金融支持体系给我们至少四个方面的启示:其一,政府推动是解决老龄产业融资难的基础。老龄产业的“福利性”和“准公共物品”的特点都使其离不开政府的推动,可以看出,在优惠政策制定、产业引导、参与投资、融资担保等方面,政府的角色都是无可替代的。其二,创新融资方式是满足老龄产业融资需求的关键。创建多元化、多层次的融资渠道和多样化的产品和服务是老龄产业的生命之源。其三,建立担保机制是解除老龄产业融资约束的重要纽带。老龄产业以中小企业居多,而中小企业融资难的本质在于信用不足,启用政府担保机制可以突破企业融资难的“瓶颈”,还可以缓解信息不对称,提高金融市场的效率,防范金融风险,甚至还能够撬动更多的信贷资金,形成“虹吸”效应。其四,健全的法律规制是建立老龄产业融资体系的保障。政府通过制度安排实现对老龄产业融资的政策支持,把老龄产业的发展纳入社会经济发展规划,为老龄产业的融资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 四、我国老龄产业的融资支持体系的实现路径

借鉴美国老龄产业发展经验,笔者从体系构建的角度,认为养老龄产业的金融支持必须牢牢抓住三个关键:拓展融资渠道体系、完善融资服务体系、构建融资保障体系。其中,融资渠道体系是主体,融资保障体系是根本,融资服务体系是纽带,三者相互作用,有机结合,共同构成了融资支持体系。



### (一) 拓展老龄产业融资渠道体系

美国的老龄产业发展的成功经验表明,仅仅依靠政府财政,不撬动市场力量很难解决老龄产业的融资问题,因此,探索适合老龄产业市场化路径,拓展老龄产业融资渠道是关键。

1.老龄产业融资渠道体系建构。老龄产业的融资渠道体系由国家财政资金、社会市场性资金和老龄人口内源性融资三个层面共同构成。财政融资渠道包括政府直接投资或补贴、政府政策性融资渠道等,其中政府政策性融资方式包括税收优惠、信用担保、土地政策、财政贴息等。财政融资立足于为社会提供老龄产业的“公共品”或“准公共物品”,政府直接投资主要面向公办老龄企业(公共物品),政府补贴和政策性融资主要面向社会化经营的老龄企业(准公共物品);市场性融资又分为非正规融资渠道和正规融资渠道,指各种老龄产业项目的建设和发展要尽可能的利用社会资金,而且,市场性融资渠道将是老龄产业融资的主流,也是老龄产业充分发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生命力所在;内源性融资是指老龄产业自身加强财务管理进行积累融资,同时也包括更好的利用老龄人口的自有资金,使消费者的储蓄资金通过各种组合手段应用到老龄产业中,如“以房养老”融资等。三者之间既合理分工又相互配合,共同构成我国老龄产业融资渠道体系。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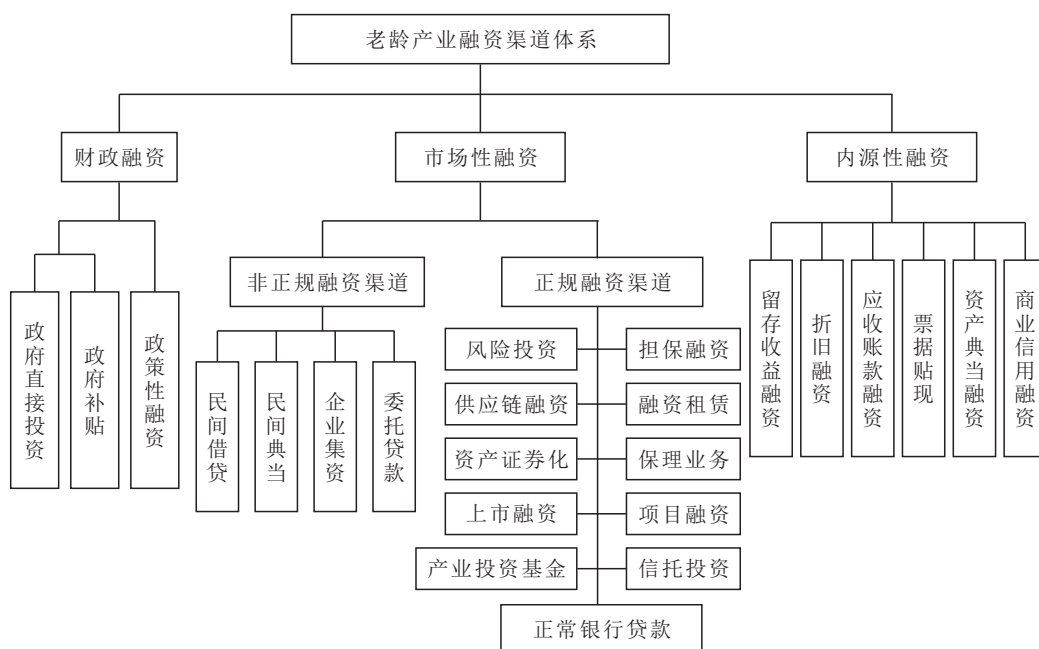


图1 老龄产业融资渠道体系流程图

### 2.几种典型的老龄产业融资模式

(1)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模式。我国的REITs融资模式制度建设自2007年便开始了,但由于多种原因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其具体的运作流程如图2所示。首先由REITs 基金管理公司依法设立REITs项目,采用公募方式筹集资金并向投资者发放收益凭证;然后组建基金管理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参考投资顾问公司的建议,新建房屋或购买空置房产形成“资金池”;最后以出租方式获得收入,与政府的财政补贴一并构成总收入,扣除相应成本后以红利的方式分配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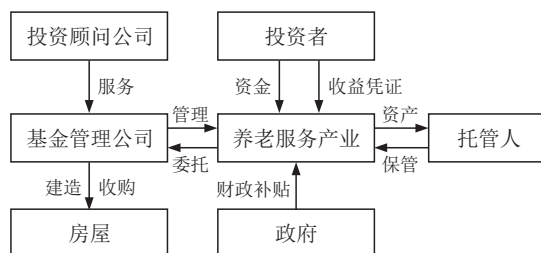


图2 老龄产业 REITs 运行模式

投资者。

(2)外商投资特许经营(BOT)模式。我国最早于上个世纪80年代便引入了BOT融资模式,在老龄产业引入BOT模式始于本世纪初。BOT融资模式下老龄产业建设者包括政府、项目公司、建筑商、运营商等,其动作流程如图所示:政府确定养老服务项目,形成招标文件,邀请有资质的投资方竞标;投资方中标后就可以按与政府的协议与建筑商合作开始项目的投资和建设;项目竣工经政府合格验收后由项目公司或其委托的运营商运营,项目公司以获取租金和政府补贴来收回建设成本以及获得利润;特许期满项目公司向政府移交项目的所有权和经营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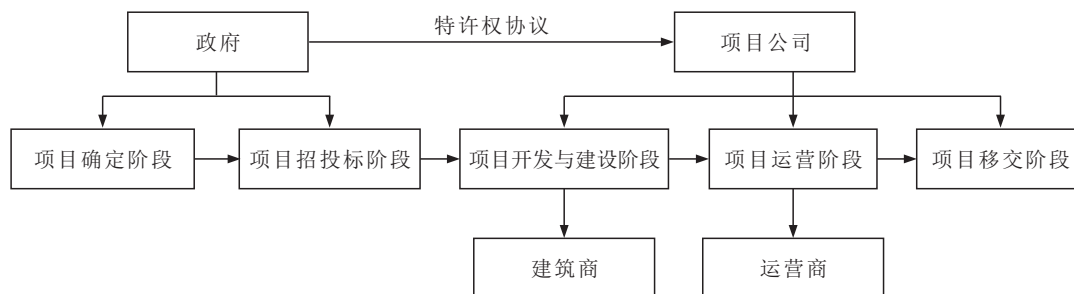


图3 老龄产业 BOT 运行模式

(3)公私合营(PPP)模式。PPP融资模式即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的合作,调和各主体的利益,在缓解政府财政压力的同时,改善资金供给模式和提高效率,实现老龄产业从资金融通到价值增值的结构升级。PPP模式运行如图4所示。

此外,随着信息化和5G时代的到来,老龄产业搭乘互联网金融的快车,实现老龄产业链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建立“智能养老”、“智慧养老”老龄产业链,利用“大数据”提升老龄产业发展水平,创新老龄产业融资模式,正在逐渐形成一种新业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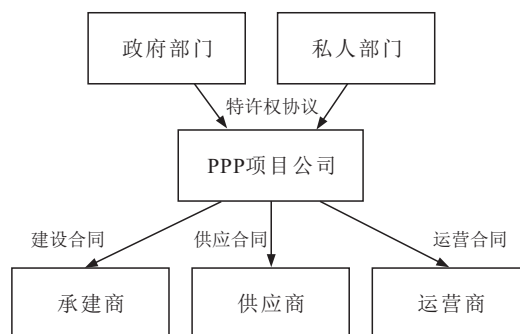


图4 老龄产业 PPP 运行模式

## (二)完善老龄产业融资服务体系

老龄产业融资服务体系主要是指老龄产业融资过程中,相关政府部门所提供的政务性服务、投资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中介机构提供的专业性服务及其创新,包括宏观、中观和微观层面的服务。宏观层面主要是“一委一行两会”(金稳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保监会)的政务性服务,中观层面主要是指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保障、引导和监督等服务。微观层面是地方政府相关主管部门为老龄产业提供信息咨询、培训、担保、信用评级等直接的服务,而市场性融资服务是老龄产业金融服务的主体部分。老龄产业市场性金融服务机构包括投资银行、信用担保与评级机构、管理咨询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融资信息中介、证券公司、产权交易中介等。其中,将企业担保服务体系放在重要位置,各地区可以在本地区范围内设立某些政策性机构,为本地区的老龄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

目前,我国老龄产业金融服务体系比较滞后,金融服务体系的建设任重而道远。此外,由于我国老龄产业处于起步阶段,很多中介机构尚未认识到老龄产业蕴含的巨大商机,不能为老龄企业的融资提供有效的服务。这就要求相关部门大力宣传或积极组建相应的融资服务机构,引导各种融资服务中介积极介入老龄产业领域,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企业提供上市融资。如,针对金融主体最担心的风险过高的问题,可考虑设立风险补偿金制度,为徘徊在老龄产业门外的大量资金消除顾

虑,安排专项财政资金用于降低金融主体风险,以此提高金融主体支持养老服务业的积极性;还可以制定税务优惠政策,税收优惠幅度与金融主体支持养老服务业投入的资金力度挂钩,确保投入资金越多,税收优惠幅度越高;政府还应该着手制定养老服务业财政贴息办法,确定贴息的期限和贴息率,以贴息的方式给予金融主体适当的补贴;同时,政府应减少金融主体支持老龄产业所需的审批环节,并降低审批过程中的服务费用,以此形成对金融主体的支持。如光大银行温州分行在2014年3月为泊岙老人公寓提供贷款3000万,突破了民办养老机构银行融资零记录;2015年中国建设银行设立的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获得国务院批准试点设立了国内首家专业养老金管理机构;2016年6月,亲和源58.33%的股权被上市公司宜华健康收购,获得超过4亿元的资金支持。

总之,老龄产业发展融资的顺利实施,离不开各种金融中介服务机构的支持,针对我国金融服务业发展滞后的现状,建立和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是构建老龄产业金融支持体系中的重要一环,需要更加重视和努力。

### (三) 构建老龄产业融资保障体系

老龄产业融资保障体系由很多分体系构成,既包括来自政府的各种制度和政策性保障,也包括来自市场的各种保障,比如金融市场的完备、投资风险管理的成熟等(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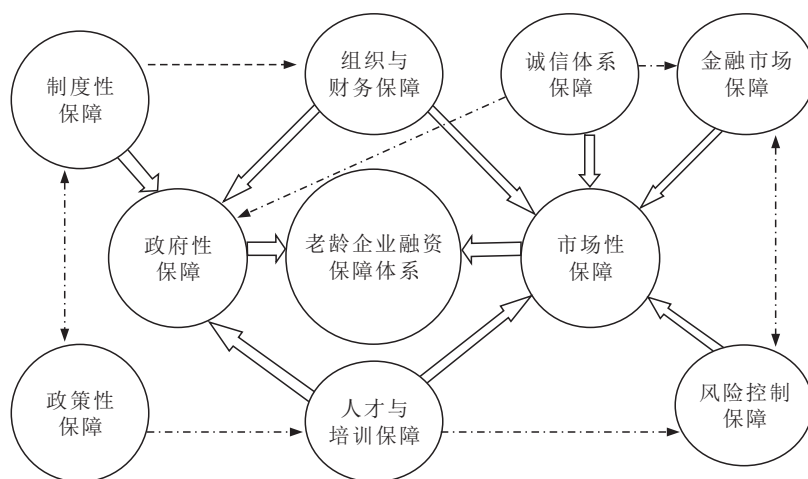


图5 老龄产业融资保障体系

金融保障体系的建立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要根据老龄产业的不同业态和发展阶段,制定有区别的扶持和优惠政策,建立老龄产业政策支持体系。如老年城项目建设的土地审批问题应该有别于一般商品房用地的审批,根据其产业特征,给予一定的支持和优惠;又如老年旅游和保健服务等相关企业在其企业发展初期可以给予一定的税收优惠,对于老年公寓等项目的开发建设贷款可以给予相应的政府担保或财政贴息等。

总之,在产业发展中,各种支持老龄企业融资的政策措施都可以根据老龄产业的不同业态和发展阶段相机抉择。政策支持体系的构建有赖于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法律部门、监察部门以及政策受体之间的协调配合,还必须建立良好的运行机制以推动政策的有效实施。二是要尽快建立健全支持老龄产业发展的金融法律法规体系,为了尽快解决制约老龄产业发展的融资瓶颈问题,要以法律形式规范各有关金融机构及融资主体的责任范围、融资办法和保障措施,使老龄企业的融资需求得到有效保证。此外,其它市场性保障因素的同步进行也很有必要,如金融市场的逐步成熟将为老龄产业融资提供更多的融资渠道与服务保障等。

由于老龄产业金融扶持政策的缺位,金融机构缺乏进军老龄产业的激情和动力,现已出台的老

龄产业扶持政策也难以有效地发挥资金导向作用,结果只能是老龄产业陷入资金严重短缺的困境而举步维艰。针对目前我国老龄产业融资保障不力的现实,建议由全国老龄委牵头,联合民政、财政、劳动保障、工商、计委、国税、地税、物价、银行等部门,组成老龄产业综合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研究和协调产业保障体系中各分体系的工作,协调各分体系之间的障碍和问题,构建出一个切实能够保障老龄产业融资的有机保障体系。

#### 参考文献:

- [1]董克用,姚余栋.中国养老金融发展现状、挑战与趋势研判[A].养老金融评论(2019年第五辑)[C].中国养老金融50人论坛,2019:30.
- [2]张紫波,梁红秋.构建支持首都养老产业发展的养老普惠金融体系[N].金融时报,2019-07-29(005).
- [3]周玉.北京市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构建的金融支持研究[D].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18.
- [4]张同功,白飞野.发达国家老龄产业融资支持的经验及启示[J].老龄科学研究,2017,5(2):74-80.
- [5]刘禹君.中国老龄产业市场化发展研究[D].吉林大学,2017.
- [6]袁博.养老产业信贷融资定价研究[D].山东大学,2016.
- [7]石曦.发达国家构建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的启示[J].改革与战略,2016,32(9):151-154.
- [8]张同功.我国老龄产业融资支持体系研究[D].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2012.
- [9]Dan M.Mc Gill.Economic and Financial Implications of the Aging Phenomenon.Proceeding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1988,132:154-171.Retrieved July 07,2010.

## Study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upport System of the Ageing Industry in the Context of the Population Aging

Xu Yanlan

**Abstract:** Aging of the population is becoming increasingly serious and it is urgent to develop the aging industry. The development of this industry is facing many bottlenecks, among which the financing bottle is the most acute. It is necessary to establish the financing support system of the aging industry as soon as possible in order to solve the financing problem. By figuring out the present financing situation of the aging industry and drawing lessons from the financing experience of United States, this paper probes into the realization path of the financing support system of the aging industry in our country. It attempts to set up the financing support system of the aging industry from three aspects: expanding the financing channel system, improving the financing service system and constructing the financing guarantee system.

**Key words:** aging industry; financing support system; construction

【责任编辑:左志平】

# 绿色转型制度环境对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影响机理

## ——基于扎根理论的探索研究

左志平

**摘要:**绿色转型是农业现代化发展的内在要求,是实现养猪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基于浙江省40家规模猪场的访谈资料,运用扎根理论研究方法,识别出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制度来源主体和形式,构建了绿色转型制度环境对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影响机理模型。研究发现:政府规制、社会规范和邻里效仿三种制度压力是养猪户环境行为主要影响因素,不同制度环境对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影响路径并不一致;政府规制、社会规范和邻里效仿分别对养猪户环境行为有直接影响,同时通过影响农户环境风险意识或环境收益意识间接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研究结论不仅为权变分析外部制度环境与农户环境行为的关系提供了新思路,也为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制定相关政策提供了指导。

**关键词:**绿色转型;制度环境;环境行为;影响机理;扎根理论

**中图分类号:** F3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26-04

养猪业规模化、集约化、产业化发展,引发的猪肉安全和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近几年以“瘦肉精”事件、“死猪漂流”事件和“销售病死猪”为代表的猪肉安全和环境污染问题,严重危害着人们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sup>[1]</sup>。养猪业的环境污染和食品安全问题引发了中国政府的高度关注。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政府出台一系列制度、规范来推动农业绿色转型发展,养猪业环境治理成为实现农业绿色转型发展重要任务和主攻方向<sup>[2]</sup>。养猪户作为养猪业环境治理的实施主体和决策主体,其对不同行为的选择将决定农业绿色转型的成效。但是在绿色转型制度环境下,养猪户环境行为的执行效果并不理想<sup>[2-3]</sup>。那么,在现有制度环境下养猪户为什么不愿意实施环境行为?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制度因素有哪些?作用机理又如何?对于这些问题的探讨,有助于我们发掘提高农户环境行为的新路径,从而为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养猪户如何自觉践行环境行为?促进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因素有哪些?国内外学者从不同视角给出了解释。传统的理性行为理论认为农户是理性的个人,农户会根据他们的偏好和价值观评估他们选择行为的后果,然后做出他认为能够最大化他的期望效用的行为选择<sup>[4]</sup>。根据理性行为理论的解释,农户缺乏环境行为的动机,因为环境行为会增加农户的成本,无疑会损害农户自身的利益<sup>[5-6]</sup>。在理性行为理论的基础上,Ajzen将心理决策变量引入到个体经济行为的研究中,提出了计划行为理论<sup>[7]</sup>。该理论认为个体行为受到态度、主观规范和感知行为控制等心理因素变量的影响。计划行为理论为学者们从心理学视角研究农户环境行为提供了范式,国内外学者普遍认为,农户环境行为是在自我约束和控制下做出的契合自身实际的选择<sup>[8-10]</sup>。但是,计划行为理论忽视了社会经济发展、文化变迁、制度政策变化等外在因素对环境心理的可能塑造及其对农户环境行为的动态影响<sup>[11]</sup>。环境行为理论修正了理性行为理论和计划行为理论,该理论认为个体行为不仅要关注个

**基金项目:**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协同治理视角下农户环境行为及其绩效影响机制研究——以湖北省规模养猪户为例”(编号:18G123)。

**作者简介:**左志平(1977-),武汉学院管理学院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绿色供应链管理、农业生态经济与管理。

人自身的利益,还要考虑节约资源、减少排污、提高品质等目标<sup>[12]</sup>。农户的环境行为不仅受到心理决策变量的影响,还受到经济条件、文化传统和社会制度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在研究视角上不再侧重于心理决策变量,更加重视外部制度因素的影响作用<sup>[13]</sup>。随着研究的深入,有学者将农户环境行为内嵌于农村社会制度环境之中,从新制度理论视角探讨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机理。国外学者认为完善的制度设计和良好的制度环境是农业污染防治关键,系统性的环境制度建设与政策工具创新,有效约束了农户生产行为<sup>[14]</sup>。国内学者宾慕容认为我国畜禽养殖户的环境行为是在各种制度的约束或激励下做出的选择,其中不仅包括法律、法规、规则等正式制度,还包括传统习俗、道德标准等非正式制度<sup>[15]</sup>。在此基础上,陈卫平从整体上设计了一个与绿色生产相契合的制度环境,认为制度环境中的规制性要素、规范性要素和认知性要素是提升农户绿色转型生产意愿的新途径<sup>[16]</sup>。

通过对国内外研究进行梳理发现,目前关于农户环境行为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以计划行为理论为基础,探讨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因素和动机,强调农户心理认知因素对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但忽视了外部不同制度环境对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二是以环境行为理论为基础,探讨外部制度环境和心理认知对农户环境行为的作用机理,但也忽视了不同制度压力来源主体的形式和内容;三是以新制度理论为基础,从场域层次的认识、规范、管制等社会制度压力的视角来探讨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机制,强调不同制度形式及内容对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但往往忽视了农户环境认知因素的影响机制。这些理论为研究农户环境行为提供了诸多价值,但是基于单一理论的研究视角无法全面解释本文提出的核心问题。鉴于此,本文融合环境行为理论和新制度理论,将农户环境行为内嵌于社会制度环境,通过外部制度因素、内部心理认知因素在农户环境行为影响机理中的融合分析,为权变分析外部制度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的关系提供新思路。

## 一、研究设计

### (一) 研究方法

目前国内外关于制度环境影响农户环境行为的机理研究还处于理论探索阶段,没有成熟的理论假设,因此,采用量化研究方法,通过结构化问卷进行大样本研究未必有效。扎根理论是一种从经验资料的基础上提取理论的质性研究方法,特别适用于发生在当代,但又无法进行解释的情景。研究者通过系统化的数据收集、数据整理、数据分析,揭示研究问题之间的关系证据,从而形成情景化的理论框架。扎根理论能够弥补量化研究不能深入挖掘现象信息的缺陷,能够较好地应用于缺乏理论解释或现有理论解释力不足的研究<sup>[17]</sup>。本文运用扎根理论方法的一般流程,在数据收集基础上,通过数据编码和分析,识别出养猪户感知的制度压力来源主体和关键影响因素,找出不同主体、影响因素之间的关系证据,构建连接绿色转型制度压力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预设理论模型。

### (二) 数据收集

数据收集是扎根理论研究方法的基础,直接关系到数据分析的质量。本文通过深度访谈和利用网络资源两种途径收集相关数据资料,不同渠道的数据相互补充、交叉验证,进一步确保了数据结构效度的有效性。深度访谈对象选择浙江省的规模养猪户,主要基于以下考虑:一是浙江省是全国养猪大省,同时也属于南方水网地区,养猪业环境承载压力大;二是2016年农业部制定的《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将浙江省确定为约束发展区,制度约束下规模养猪户转型升级、标准化养殖和养殖废弃物综合治理压力较大。因此,选取浙江省的规模养猪户进行访谈,具有一定的代表性。通过理论抽样,最终确定了浙江省龙游县和兰溪市的8个乡镇共40家规模养猪户进行访谈,访谈时间确定在2016年7月。被调查规模养猪户的基本信息如表1所示。

在访谈前,我们设计了访谈提纲,访谈内容主要围绕两个话题展开:一是详细了解受访规模养猪户对养猪业环境污染和食品安全的认知、外部制度压力的感知程度、不同制度主体的制度压力形式和内容、环保投入等方面的情况;二是详细了解了规模养猪户、村干部和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对政府政

策、社会公众和消费者期望、行业规范、农户的效仿、周围农户监督、媒体参与等对农户行为影响情况,以及近些年来外部制度压力的变化情况。访谈过程中,课题组成员(共9人)进行现场记录和补充提问,每次访谈时间大约为60分钟,访谈结束后当天,课题组成员对访谈记录内容进行了逐字逐句地核对,以确保所收集访谈资料的原始性和准确性。最终收集到有价值的资料近15万字,其中访谈资料5万字,整理的网络资料近10万字。

表1 受访规模养猪户基本情况(单位:%)

指标	定义	百分比(%)	指标	定义	百分比(%)
性别	男	80%	受教育程度	初中及以下	52.5%
	女	20%		高中/中专	27.5%
年龄	30岁以下	5%		大专及以上	20%
	30~40岁	12.5%	养殖规模	500头以下	22.5%
	40~50岁	27.5%		500~999	62.5%
	50岁以上	55%		1000~	15%

### (三) 数据编码

数据编码是扎根理论研究方法的关键环节,为了检验理论模型的饱和度,随机选取了3/4的访谈记录(共30份)进行编码分析,剩余10份用于理论饱和度检验。具体的编码步骤如下:首先,编码人员对收集到的相关数据进行全面阅读、分类和整理,将相关资料以一定意思表达的一段文字的形式进行条目化编码。共得到条目392条,其中来自访谈资料的条目共145个,来自网络资源的条目有247个;其次,将反映制度环境和农户环境行为两个范畴内部维度(初始概念)的条目进行属性分析,再进一步提炼、归纳、汇总和概念化。为了尽可能消除个人偏见影响,将前后矛盾的初始概念予以剔除,最终确定制度环境和农户环境行为两个范畴的维度;再次,分别将反映制度环境与农户环境行为两个范畴的各维度的条目进行对比、汇总和概念化,并将两者中一致的概念确定为制度环境影响农户环境行为的中介变量;最后,将相关变量之间的作用关系汇总在一起,形成一个理论模型。

## 二、研究发现

### (一) 制度环境与养猪户环境行为的维度

制度环境又称制度压力,是指促使个体行为同形的环境规制、社会规范和共同信仰的总称<sup>[18]</sup>。陈卫平结合我国农业绿色转型背景,将农户感知的制度压力分为规制性压力(Regulative)、规范性压力(Normative)和认知性压力(Cognitive)三种形式。本文对所收集数据的编码和分析得出,绿色转型制度环境可以归结为政府规制压力、社会规范压力和邻里效仿压力三个维度,分别拥有29个条目、21个条目和15个条目,具体见表2所示。其中政府规制主要是指国家行政部门所颁布的、有利于农村环境治理的要素;社会规范主要是指农村乡土文化中形成的共享概念和道德准则;邻里效仿主要是指农户在农村社会关系网络中长期相互学习、相互模仿形成的内在规则。

环境行为是一种基于个人责任感和价值观的有意识行为。应瑞瑶结合养猪业环境污染治理的系统性特点,从产前治理、产中治理和产后治理三个方面评价养猪户环境行为<sup>[19]</sup>。本文对所收集数据的编码和分析得出,养猪户环境行为可以归结为源头预防、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三个维度,分别拥有30个条目、22个条目和28个条目。

表 2 制度环境与环境行为的维度及典型条目

范畴	概念	条目数量	典型条目
制度环境	政府规制压力	29	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环境法律、法规、制度、条例引导养猪业环境治理,政府的奖惩力度比较大
	社会规范压力	21	村里经常会发一些资料或通过手机微信宣传绿色养殖技术,还设立了村民有奖举报制度
	邻里效仿压力	15	每年村委会都会请一些养殖大户跟大家介绍治污经验,我们也学到了一些技术,也会介绍给自己的亲朋好友
农户环境行为	源头预防	30	我们现在都是按照 10 个平方饲养 3 头猪的标准来扩建猪场,还建了沼气池
	过程控制	22	养殖户都会按照兽医的要求来规范使用兽药和给生猪打防疫疫苗
	末端治理	28	养猪户都会实现畜禽粪便资源化再利用,病死猪也是集中回收实施无害化处理

## (二) 绿色转型制度环境与环境意识

绿色转型制度环境与环境行为均是多维度概念,两者之间的关系并非简单的一对一线性关系,而是复杂的传导过程。本文通过对条目数据的分析发现,制度环境通过作用于环境意识来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具体见表 3 所示。环境意识反映了养猪户对环境污染与环境保护问题的认知程度和认知水平。通过对收集的数据编码和分析得出,环境意识可以归结为环境收益意识和环境风险意识两个维度。其中环境收益意识是指农户对畜禽废弃物沼气化、肥料化和饲料化等环境行为可能增加的收益,以及优质猪肉产品市场潜力的认知程度;环境风险意识是指养猪户对非环境行为可能带来的各种风险的认知程度。

表 3 制度环境与环境意识关系维度及典型条目

维度	条目数量	典型条目
政府规制压力与环境意识	24	按照政府要求治污,不但保障猪肉质量,还能获得政府的补贴,大家都愿意去尝试;新环保法出台后,政府开始重视环保了,老百姓也重视起来了,否则,政府随时会关闭你的猪场
社会规范压力与环境意识	22	养猪户的法律意识在增强,为了防止被周围农户举报,他们会在生猪饮水中添加 EM 益生菌,抑制粪便臭味产生,减少猪场对周围空气的污染
邻里效仿压力与环境意识	12	作为示范户,我带头采用“猪-沼-鱼”模式,还能“整”出额外收入,没想到比养猪还挣钱,总体来说,还是比较划算的

1.政府规制压力与环境意识。政府规制主要通过奖惩制度来影响养猪户环境意识。一方面,政府出台的环境规制政策越严厉,对养猪户环境问题监管越严和惩罚越强,这就越会引起养猪户对环境问题的重视,特别是对环境污染的重视,主动关注环境法规方面的信息,提高环境问题认知水平。另一方面,政府的激励性规制政策越完善,有助于降低养猪户环境行为的经营风险,提高养猪户环境行为的收益意识。访谈中发现,自 2013 年“黄浦江死猪漂浮事件”以后,浙江省及地方政府重点围绕私屠滥宰、病死动物处理、饲料中非法添加兴奋剂等涉及的法律法规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同时也出台了生猪保险制度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制度,激励农户对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力度。这一系列的环境规制政策,在一定程度提升了养猪户对畜禽污染的风险认知和对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的收益预期。该类型条目达 24 条,表明政府奖惩规制是提升养猪户的环境意识的主要途径。

2.社会规范压力与环境意识。社会规范传递的信息和所包含的社会价值观念,能够帮助个体



形成稳定的预期、特定的认知模式和社会所期望的价值观念,能提高养猪户的环境问题认知水平。环保部门通过电视、广播、报纸和互联网等方式将社会公众对养猪户承担社会责任和履行社会义务的期待传递给养猪户,让养猪户意识到非环境行为可能导致的道德风险。很多被访者反映,目前政府将养猪户纳入“智慧环保平台”的在线监控系统,实现全域化监管,对污染防治违规养猪户直接黑名单并及时通过媒体向社会曝光,对畜禽污染举报属实的社会公众给予一定奖励,这些举措进一步了强化农户责任意识、荣辱意识和道德意识,有助于营造农户参与环境治理的社会氛围。该类型条目达 22 条,表明社会规范是强化养猪户的环境风险意识的重要途径。

3. 邻里效仿压力与环境意识。邻里效仿主要通过周围“典型农户”的行为压力来影响养猪户对环境行为的成本和收益预期。一方面,我国农村居民具有明显的“从众心理”,当周围养猪户通过环境行为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时,周围其他养猪户会去模仿和效仿。另一方面,典型农户(行业典范)的示范作用、重要农户(如党员、村干部)的表率作用,为周围其他养猪户提供了学习标杆和模仿最佳养殖方式的机会,有助于绿色养殖技术的推广和扩散,降低环境治理的交易成本。部分受访者谈到,在畜禽污染治理初期,政府通过贴息贷款、绿色补贴等扶持政策,激励养猪大户率先实施“猪-沼-鱼”等循环治理模式,政府和行业组织不定期组织经验交流会、现场推进会推广绿色养殖模式,也为其它养猪户提供学习、借鉴和模仿机会。该类型条目达 12 条,表明邻里效仿是提升养猪户的环境收益意识的有效补充。

### (三) 制度环境与农户环境行为

本文通过对条目数据的分析发现,环境意识这一中介变量不同程度地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本文通过对条目数据的分析发现,环境收益意识影响农户源头预防行为和末端治理行为,环境风险意识影响农户的源头预防行为和过程控制行为,具体见表 4 所示。

表 4 制度环境与农户环境行为关系维度及典型条目

维度	条目数量	典型条目
政府规制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	31	政府整治力度非常大,现在村庄内、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的养猪场一律关停拆除,我们村有一半的养猪场已经被政府关停了;政府推出生猪保险政策,母猪和生猪都参保,政府给每头猪都买了保险,每头母猪、生猪我们只需交 6 元和 4.05 元,病死猪按大小获赔,大的可获 600 元,小的也有 30 元,现在死猪我们也不会随便乱丢啦,我们也会及时通知合作社来回收
社会规范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	22	村里建了有奖举报制度,大家积极性都很高,大家都不会再将死猪丢到河里去了;我们在市场规范范围内使用饲料、添加剂和预混剂,来保证猪肉质量安全,否则会有商业风险
邻里效仿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	16	其他农户都在积极响应政府的号召,按照要求治理畜禽粪便,我们也要和他们一样

1. 政府规制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个体行为内嵌于政治环境,规则和权力体系拥有的权威和赏罚制度对于个体或组织的行为具有重要的影响。因此,政府规制强制性要求个体将自己的生产行为与法律法规的强制力、政府的意见保持一致。访谈中发现,《新环境保护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和《浙江省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达标验收办法》等制度的出台,进一步提高了畜禽养殖环境“准入”门槛。例如,政府要求农户按照“10 个平方饲养 3 头猪”标准进行养殖规划、猪舍扩建,否则予以关闭;养猪户在养殖过程中,要抑制粪便臭味产生,减少了猪场对周围空气的污染,否则予以重罚;养猪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对病死猪进行无害化处理,才能领到政府补贴。该类型条目达 31 条,表明政府规制是养猪户实施环境行为的重要推动力量。

2. 社会规范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社会规范压力能够帮助个体或组织形成稳定的、预期的和特定的认知模式以及社会所期望的价值观。在农村社会关系网络中,养猪户出于互惠的动机和舆论压力,往往会去共同遵守一定的社会规范。有受访者指出,以鼓励养猪户从“源头预防”和“过程

控制”上规范操作,建立的有奖举报制度,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社会公众参与畜禽污染治理和猪肉质量安全监督的氛围,这不仅对约束养猪户的养殖行为具有推动作用,也激发社会公众积极监督的拉动作用,有效防治养猪户非环境友好行为的发生;部分专业大户也谈到,在专业合作社合作帮助下,他们与华统集团、青莲食品股份公司等龙头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为了降低商业风险,在生猪饲养生产管理过程中,严格规范饲料添加剂和预混剂的使用。该类型条目达 22 条,表明社会规范是推动养猪户实施环境行为的重要补充。

3. 邻里效仿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认知系统往往在组织选择、解释信息时提供一套轮廓、模型或样板,并深刻地影响了个体“注意、分类和解释外部环境刺激”的过程。因此,在环境意识较高的区域,养猪户环境行为往往能够起到示范效应。调研中我们发现,农户具有普遍的从众心理,当有农户实施环境行为获得较好的收益时,自己也会去学习或效仿,特别是亲戚、朋友和邻里的利己行为会影响其自身的原始态度,进而影响其生产决策行为。该类型条目达 16 条,表明邻里效仿是推动养猪户实施环境行为的重要力量。

#### (四) 环境意识的中介作用

受访中发现,制度环境会显著提高农户对环境行为的认知和收益认知,促成农户环境行为的发生,因此环境意识在不同制度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之间起到了中介作用。首先,政府规制压力通过养猪户环境意识影响规模养猪户环境行为。很多受访者谈到,目前政府规制政策非常严厉,农户不得不关注环境法规方面的信息,同时尝试去改变原有的养殖模式;部分养猪大户也表示,政府的扶持政策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养猪户环境治理成本,愿意在环境治理方面积极尝试,该类型条目达 21 条。其次,社会规范压力通过养猪户环境风险意识影响规模养猪户环境行为。部分受访者谈到,供应商和消费者对猪肉产品的质量要求越来越高,如果不按照相关要求养殖,会存在商业风险,因此在养殖过程中改进传统养殖方式,该类型条目有 21 条;最后,邻里效仿压力通过养猪户环境收益意识影响环境行为。采访中发现,部分村干部、养殖大户综合素质高、业务素质强,对环境问题有很高的认知,他们率先采取“猪-沼-鱼”循环治理技术获利(政府补贴、技术支持、绿色产品溢价)后,也吸引周围其他农户来学习和借鉴,该类型条目有 8 条。

表 5 环境意识中介作用及典型条目

维度	条目数量	典型条目
政府规制压力→环境意识→农户环境行为	21	按照政府要求治污,不但可以保障猪肉质量,还能获得政府的补贴;病死猪随便扔到农田里或者湖里肯定会对水质形成污染,现在谁还敢,否则有人会举报你
社会规范压力→环境意识→农户环境行为	17	现在老百姓的日子都比较富裕了,对猪肉产品质量要求也越来越高,我们在养殖过程中也会按照说明书要求规范配置兽药
邻里效仿压力→环境意识→农户环境行为	8	我是村里养猪示范户,养猪的同时还养鱼,猪粪沼气生产时产生的沼液和沼渣我们经过处理后,可以排到鱼塘里当作鱼饲料,节省了不少成本

#### (五) 理论模型

通过以上分析,本文总结出一个绿色转型制度环境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预设理论模型,从理论上诠释了制度压力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内在机理,如图 1 所示。同时,运用剩余的 10 人次访谈记录进行理论饱和度检验,未发现新的重要范畴和结构关系。因此,本文构建的模型在理论上是饱和的。

从该模型中我们发现,外部制度环境和内部环境意识是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两大驱动因素。制度环境直接和间接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但影响路径并不一致。其中政府规制压力直接影响农户环境行为,间接通过环境风险意识和环境意识影响农户环境行为;社会规范压力直接影响农户环

境行为,间接通过环境风险意识影响农户环境行为;邻里效仿压力直接影响农户环境行为,间接通过环境收益意识影响农户环境行为。该模型实现了外部制度因素、内部环境认知因素在农户环境行为影响因素中的融合分析,为权变分析外部环境与农户环境行为的关系提供了新思路。

### 三、总结与讨论

本文运用扎根理论方法,质性研究绿色转型制度压力影响农户环境行为的内在机理。研究发现:制度环境主要包括政府规制压力、社会规范压力和邻里效仿压力,它们对养猪户环境行为影响存在差异。其中政府规制压力会影响源头预防行为和末端治理行为,社会规范压力促进了养猪户过程控制行为和末端治理行为,而邻里效仿压力会影响规模养猪户末端治理行为。环境意识(包括环境收益意识和环境风险意识)在制度压力与农户环境行为之间起到中介作用,其中政府规制和社会规范通过环境风险意识影响农户环境行为,政府规制和邻里效仿通过环境收益意识影响农户环境行为。研究结论为指导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引导政府、社会公众和农户构建多方协同治理机制提供理论依据。

本研究具有积极的文献价值和理论意义:第一,对环境行为理论的贡献。首先从制度层面、组织层面和农户个体层面揭示了农户环境行为的驱动因素,说明农户环境行为是外部制度压力和内部心理决策共同作用的结果,扩展了环境行为的理论内涵;其次,揭示了不同的制度压力对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差异,以及农户环境意识的不同维度对农户环境行为的影响差异,突破了环境行为理论隐含的“外部环境是一致和稳定”的理论假设。第二,对新制度理论的贡献。首先,新制度理论包括结构观和代理观,前者强调制度对个体行为的趋同作用,后者强调个体在制度环境中的主观能动性,本研究整合这两种观点解释农户的环境行为,扩展了新制度理论的应用情景和理论内涵。

当然,本文也存在一些不足,本文属于质性研究,在数据分析过程中难免会带有一定的主观性,未来研究可以根据所得的预设理论模型,设计相应的问卷调查表,收集大样本数据,运用计量方法对模型进行实证检验,从而使研究结论更具有说服力。

#### 参考文献:

- [1] 邬兰娅,齐振宏,左志平.养猪业环境协同治理:模式界定、分析框架与机制构建[J].农村经济,2017(6):116-120.
- [2] 潘丹,孔凡斌.基于扎根理论的畜禽养殖废弃物循环利用分析:农户行为与政策干预路径[J].江西财经大学学报,2018(3):95-104.
- [3] 饶静,张燕琴.从规模到类型:生猪养殖污染治理和资源化利用研究——以河北 LP 县为例[J].农业经济问题,2018(4):121-130.
- [4] Ajzen I, Fishbein M. A Bayesian analysis of attribution processes[J].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975, 82(2):261.
- [5] 虞祎,张晖,胡浩.排污补贴视角下的养殖户环保投资影响因素研究——基于沪,苏,浙生猪养殖户的调查分析[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2,22(2):159-163.
- [6] Gao Y, Zhang X, Lu J, et al. Adoption behavior of green control techniques by family farms in China: Evidence from 676 family farms in Huang-huai-hai Plain[J]. Crop Protection, 2017, 99:76-84.
- [7] Ajzen I. From intentions to actions: A theory of planned behavior[M]. Action control. Springer, Berlin, Heidelberg, 1985:11-39.
- [8] Wang P, Liu Q, Qi Y. Factors influencing sustainable consumption behaviors: a survey of the rural residents in China [J]. Journal of Cleaner Production, 2014, 63:152-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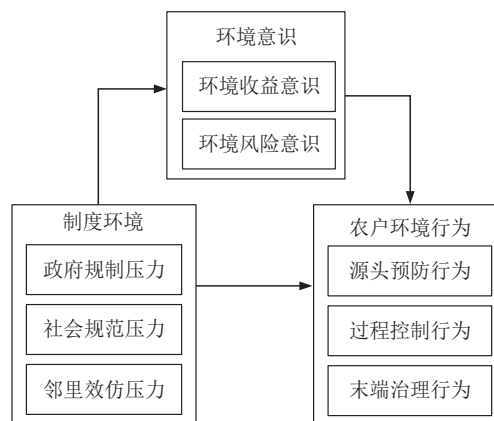


图1 制度环境影响养猪户环境行为的预设模型

- [9] Mills J, Gaskell P, Ingram J, et al. Engaging farmers in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through a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behaviour[J]. *Agriculture and human values*, 2017, 34(2): 283-299.
- [10] 宾慕容, 文孔亮, 周发明. 湖区农户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意愿和行为分析——以洞庭湖生态经济区为例[J]. *经济地理*, 2017, 37(9): 185-191.
- [11] 张文彬, 李国平. 生态补偿、心理因素与居民生态保护意愿和行为研究——以秦巴生态功能区为例[J]. *资源科学*, 2017, 39(5): 881-892.
- [12] 彭远春. 国外环境行为影响因素研究述评[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3, 23(8): 140-145.
- [13] 郭利京, 赵瑾. 农户亲环境行为的影响机制及政策干预——以秸秆处理行为为例[J]. *农业经济问题*, 2014, 35(12): 78-84+112.
- [14] Pedersen A B, Nielsen H Ø, Christensen T, et al. Optimising the effect of policy instruments: a study of farmers' decision rationales and how they match the incentives in Danish pesticide policy[J].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2012, 55(8): 1094-1110.
- [15] 宾慕容. 基于新制度经济学视角的我国畜禽养殖污染分析[J]. *湖南社会科学*, 2015(5): 147-152.
- [16] 陈卫平, 王笑丛. 制度环境对农户生产绿色转型意愿的影响: 新制度理论的视角[J]. *东岳论丛*, 2018, 39(6): 114-123, 192.
- [17] 王建明, 王俊豪. 公众低碳消费模式的影响因素模型与政府管制政策——基于扎根理论的一个探索性研究[J]. *管理世界*, 2011(4): 58-68.
- [18] Scott W R. Reflections: The past and future of research on institutions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J]. *Journal of change management*, 2010, 10(1): 5-21.
- [19] 应瑞瑶, 薛萃绮, 周力. 基于垂直协作视角的农户清洁生产关键点研究——以生猪养殖业为例[J]. *资源科学*, 2014, 36(3): 612-619.

## The Influence Mechanism of Green Transformation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on Environmental Behavior of Pig Farmers: An Exploration Research Based on the Grounded Theory

Zuo Zhiping

**Abstract:** Green transformation is not only the inherent requirement of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development but also the inevitable choice of China's livestock breeding industry. Based on the interview data of 40 massive pig farms in Zhejiang province,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institutional sources and forms that affect the environmental behavior of pig farmers, and establishes a mechanism model of the influence of green transition system environment on the environmental behavior of pig farmers, based on the grounded theory. The study finds that the three institutional pressures of government regulation, social norms and neighborhood imitation are the main factors impacting their environmental behavior, with different influence methods. These three institutional pressures have a direct impact on the environmental behavior of pig farmers, and indirectly affect the environmental behavior by influencing the awareness of environmental risk or environmental income of those farmers. The conclusion of the study not only provides a new idea for the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xternal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and the farmer's environmental behavior, but also provides guidance for th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industry organizations to formulate relevant policies and promote the evolution and spread of the farmer's environmental behavior.

**Key words:** Green transformation;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environmental behavior; influence mechanism; the grounded theory

【责任编辑:曾志勇】

# 供给侧改革背景下制造企业成本管理创新探究

周 谦

**摘 要:**为提升高端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现有传统制造业企业成本管理体系进行重新整合。在传统成本管理工具的基础上,构建三维成本管理模式以提升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将“作业成本管理”与“标准成本管理”相结合;SWOT分析与BSC管理工具相结合;“价值链管理”与ABC相结合,从不同维度构建基于先进信息技术基础上的制造业成本管理体系,以期更好地优化制造业成本管理,最终深化去产能供给侧改革。

**关键词:**制造业;智能制造;成本管理;价值链

**中图分类号:** F27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34-05

《中国工业发展报告(2016)》指出,与传统制造业成本竞争优势减弱的趋势相对应,在目前智能制造时代背景下,我国高端制造业的人才更新、技术更新、环境保护等方面虽有一定优势,但并不显著。在“中国制造2025”创新驱动下,我国高端制造业的成本管理模式不同于传统制造业的侧重于成本核算及成本控制的特点,前者聚焦于全面预算管理及其战略管理,从战略高度层面进行成本信息的管理,而相关的成本管理信息仅作为企业的一种战略选择和经营决策资源,用以帮助企业管理者更好地进行决策。

目前,随着制造业上市公司诸多业绩爆雷现象的出现,会计信息应有的相关性和准确性很大程度上达不到应有的标准,从而使社会各界广泛质疑现行制造业企业所广泛使用的传统成本管理方法能否适应高端制造业的持续发展。冯巧根(2016)指出供给侧改革是一种结构性的改革,制造企业的供给侧改革要在价值增值目标基础上,完善制造企业的管理控制系统和信息支持系统。在供给侧改革背景和“中国智造”创新驱动下,会计实务界和理论界亟需整合企业现有资源,找到适合于不同传统制造业上市公司的成本管理体系和方法。我国高端制造业在以提高核心竞争力为目标的前提下,必须将企业战略管理、价值链管理、标准作业成本管理、全面预算等方式进行融合,实现设计、采购、仓储、生产、质检与物流各环节管理优化,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因此,现阶段必须依托智能制造的主攻方向,设计制造企业成本管理的优化方案,按照制造业价值链的不同阶段进行梳理,构建高新制造业内外部完整的成本管理体系。

## 一、制造企业成本管理体系构建思路

借助于较为成熟和完善的价值链理论、平衡记分卡与作业成本法、标准成本法,从价值链的角度,对制造企业成本管理体系和方法进行研究,从战略高度对高端制造企业成本管理的目标、环节和方法等方面进行重构,有助于更新传统成本管理理论体系,以期在一定程度上拓宽价值链成本管理理论的应用领域。

**基金项目:**湖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计划项目“供给侧改革背景下湖北省制造业上市公司成本管理创新研究”(B2018366)的阶段成果。

**作者简介:**周谦(1973-),武汉学院金融与经济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研究生学历,主要从事企业财务管理方向的研究。

### (一) 以增强制造企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

在现今“大智移云”环境下,从价值链视角出发,以顾客的有效需求为导向,结合价值链会计理论和实务的发展现状和趋势,优化成本控制过程,降低成本,从而带来高新制造企业成本管理战略模式时空界限的广泛拓展。“中国智造”所带来的制造业自动化、信息化、绿色化、智能化的发展现状,伴随着越来越激烈的企业竞争,这一切都促使制造企业改变传统的成本管理方式。制造业企业必须将成本管理上升到战略高度,进行价值链的全新改造,将技术的创新与发展作为现代高端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而不再仅仅关注成本降低幅度及产品质量的提升。在价值链的管理中,必须把改变单一成本管理环节改为横向延伸的系统成本管理链条,同时,注重寻找真正能为企业带来价值增值的关键环节和活动,从而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潜力,更好地获得企业竞争优势。

### (二) 以获得制造业成本信息优势为导向

“中国制造 2025”和“万物互联”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高端制造企业的生产流程和经营活动中必须将“智能制造”融合进现代成本管理系统,使两者高度重合。目前大多数制造企业为更好地收集成本管理相关信息,借助于“互联网+”等手段进行业财融合,实现了网络智能化、信息化管理。因此,从价值链角度出发,结合 ABC 管理,能为制造企业提供更为准确和及时的成本信息资源。企业同时还需要结合 SWOT 分析与平衡记分卡工具,获得更多的成本信息优势,扬长避短,发挥自身的优势,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运用管理会计基本工具的基础上,构建制造业新形势下具有战略性、系统性、科学性和全面性的成本集成管理体系;将价值链管理与作业成本管理相结合、标准成本会计与作业成本会计相结合、SWOT 分析与 BSC 管理工具相结合的三维成本管理体系,从不同维度构建基于先进信息技术基础上的完整制造业成本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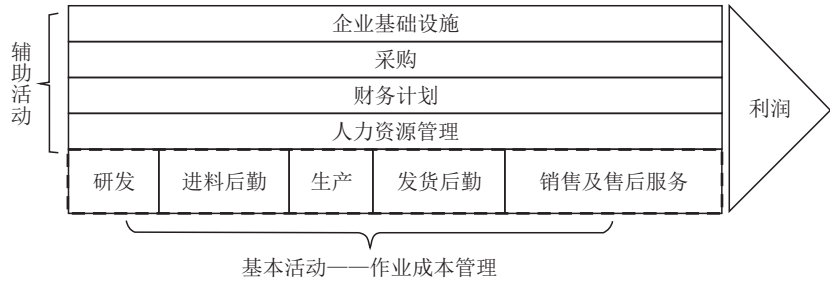
## 二、制造企业成本管理体系框架构建

### (一) ABCM 融入价值链管理体系——横向广度的延伸

制造企业成本管理横向广度的延伸,是指将成本管理的视角从生产管理扩大到整个价值链管理,包括供应、生产、销售等环节,从信息化、互联网发展的角度将外部价值链管理与作业成本管理相结合。价值链管理作为一种系统成本管理观念,对业务进行计划、协调、分析和控制,从上下游关系及其企业内部的相关关系入手,将企业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及活动进行整体相互关联,提升高新科技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传统的价值链成本管理包括企业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售后服务一系列活动,通过将各种资源进行整合从而降低成本。在传统的价值链分析中,基本性活动和辅助性活动贯穿企业的全部生产经营活动,构成企业价值整体链条。在传统制造业的研究中,基本性活动阶段不仅仅包括生产活动、销售活动,还包括进料、发料以及售后服务等后勤活动;而辅助性或支持性活动阶段不仅囊括了企业基础设施,财务与计划、人事活动,研发、采购等活动也包含其中。企业所有这些活动并不能都使企业价值产生增值并创造财富,只有部分特定战略环节的活动才能使股东财富增加并为企业带来更大的价值,因此,只有这部分增值的价值链活动才会构成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并带来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目前,随着“大智移云”及“中国制造”的兴起,高新科技制造企业的研发活动在企业价值链的环节中占有非常大的比重,因此,本文认为研发活动环节在高新科技制造企业应由“支持性活动”调整为“基本性活动”。不仅如此,笔者认为价值链应从生产前期准备阶段、生产过程阶段及其生产后销售服务三个阶段向前及向后进行延伸,从战略角度将 ABCM 与传统价值链结合起来进行管理。首先,将供应业务之前所进行的研发及设计等工作一并并入前期过程,将此过程成本均纳入成本库,并进行作业中心的管理,按照不同的作业动因进行分类,将上述研发、设计、供应等环节作为企业成本管理第一阶段;其次,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各项成本项目与制造费用按照不同的成本动因进行

归类,相关费用归集后分配到具体的产品成本中;再次,将售后服务等所发生的一系列项目成本也划分为不同的成本库,按照成本动因进行归类。从而将企业全部上下游及内部价值链所涉及的所有成本项目按照作业成本管理的方法进行归集和管理。



注:虚线部分进行作业成本管理

图1 价值链与作业成本管理结合示意图

通过上述价值链与作业成本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对企业全部成本与费用进行控制,同时进行成本和费用的归集和管理,以此来分析和管理价值链条中全部环节活动。该项管控成本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间接成本按照作业成本管理方法进行归集和管理,同时优化企业业务步骤,一方面能大大减少相应的直接成本,另一方面通过整合业务而获得更多的1+1大于2的整合优势。高端制造业成本管理将 ABCM 融入价值链管理过程的成本管理框架如图 1 所示。

### (二) 标准成本法与 ABC 相结合——纵向深度的延伸

笔者认为,制造企业成本管理应将内部标准成本管理与作业成本管理相结合,进行纵向深度的延伸,在创新驱动前提下挖掘和深化成本动因。标准成本注重经济责任的分解,以便有效控制成本,构建日常的成本及考核制度,为短期决策提供帮助;而作业成本法将决策定位于长期目标上。作业成本管理与标准成本管理在产品成本核算及其进行成本管控上各有优缺点。以标准成本管理为基础得出的实际成本一般采用正常标准成本,这种成本存在一定的材料损耗及工时损耗,且这种成本管理模式在制造费用的分配标准选择上具有单一性,其成本计算的准确性和合理性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偏差,远远不满足企业成本准确定位的需要。而作业成本管理在一定程度上,尤其对于高新科技制造企业而言,该方法通过不同作业的认定,进一步挖掘和深化成本动因,从而提供较为准确的成本信息。但由于在计算过程中成本库的选择及其作业的认定存在一定困难,因此其在成本控制的成效方面有所不足。本文将上述两种计算产品成本的方法进行结合,既能提供较为准确的成本信息,又能进行充分的成本控制,发挥成本管理优势。

在两种成本管理结合的前提框架下,企业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的实际成本计算方法与以往并无差异,但制造费用、管理费用与销售费用的处理方法与以往不同。一是在制造费用的分配中,产品实际成本不仅仅只按照生产总工时进行制造费用的分配,同时还需要选择不同的作业动因进行分析,以成本动因数量作为分配依据,再按照标准成本管理方法,确定用量标准和价格标准,进行全面的成本管理控制。二是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的处理与以往不同。原标准成本管理下,上述两项内容均作为费用直接冲减利润,但本文配合作业成本法,部分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也必须按照不同的作业动因进行分类,按一定分配标准计入产品实际成本并在产品间进行分配。通过上述实际成本的计算,本文认为企业成本核算应该在标准成本管理中引入“作业”概念的同时,作业成本管理中也应引入“标准”的理念,将两种成本管理结合,计算得出相关产品成本后,从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阶段分析实际成本与标准成本的差异,并找到差异原因进行有效控制与管理,这种结合方式不仅能大大增加企业成本信息的准确度,也便于企业全程进行有效控制。

### (三) SWOT 与 BSC 管理相结合——成本管理细化的延伸

平衡记分卡(BSC)一直是管理会计中战略落地执行的一种有效的管理工具。该工具利用可操作的 KPI 衡量指标,通过学习和成长维度培养员工各方面能力,在企业文化的基础上有效运用企业内部营运能力使企业客户受益,最终通过考评各部门绩效获得良好的财务结果。而 SWOT 分析方

法,是一种明确企业机会与威胁、判断企业竞争优势与劣势的管理方法。将SWOT分析法融合BSC工具能促进企业宏观战略与公司内外部资源优劣势的有机结合。

笔者认为,制造企业应以平衡记分卡(BSC)为指导,结合SWOT分析将公司的战略转化为具体的各项业务指标,进而详细分析财务角度、客户角度、内部运营角度和学习及成长四个维度的竞争优势和劣势,机会和威胁(如图2所示)。通过学习成长维度的SWOT分析最大限度地发挥员工的能力、知识以及企业文化优势,并以此作为企业发展的“土壤”;通过内部运营维度的SWOT分析寻求企业内部运营与控制的优化手段,作为企业发展的内在驱动力;同时通过客户维度的

SWOT分析精准把握客户的需求,作为企业发展的外在驱动力;最后通过财务维度的SWOT分析综合绩效考评,最终达到企业价值增值的目标。执行过程中应将平衡记分卡四个维度转化为具体的关键性业绩指标,针对不同维度的关键性业绩指标,综合评判企业优势和劣势、机会和威胁,平衡各方面因素,连接企业战略与绩效管理,支撑公司战略与业务目标的实现,有效落实企业的整体战略。

**参考文献:**

[1]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A], 国发[2015]28号. <http://www.80v.cn>.  
 [2] 冯巧根. 基于智能制造的管理会计创新[J]. 会计之友, 2016(11).  
 [3] 冯圆. 智能制造与成本管理: 融合与创新[J]. 新会计, 2016(5).  
 [4] 许汉友, 姜亚琳, 张蓓. 中国制造2025背景下的管理会计信息化研究[J]. 会计之友, 2017(2).  
 [5] 刘钟敏, 李端生. 作业成本法与标准成本法的结合应用——标准作业成本法[J]. 财会月刊, 2015(31).

## Research on Cost Management Innovation of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Supply-side Reform

Zhou Qian

**Abstract:** In order to enhance the core competitiveness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bility of high-end manufacturing industry, the existing cost management system of traditional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is re-integrated. On the basis of traditional cost management tools, a three-dimensional cost management model is constructed to improve the core competitiveness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bility of manufacturing industry, by combining activity-based cost management with standard cost management, SWOT analysis with BSC management tools, and value chain management with ABCM. The cost management system of manufacturing industry based on advance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s constructed from different dimensions, with an aim to better optimize the cost management of manufacturing industry and finally deepen the reform of capacity reduction side supply.

**Key words:** manufacturing industry;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cost management; value chain

【责任编辑:徐艳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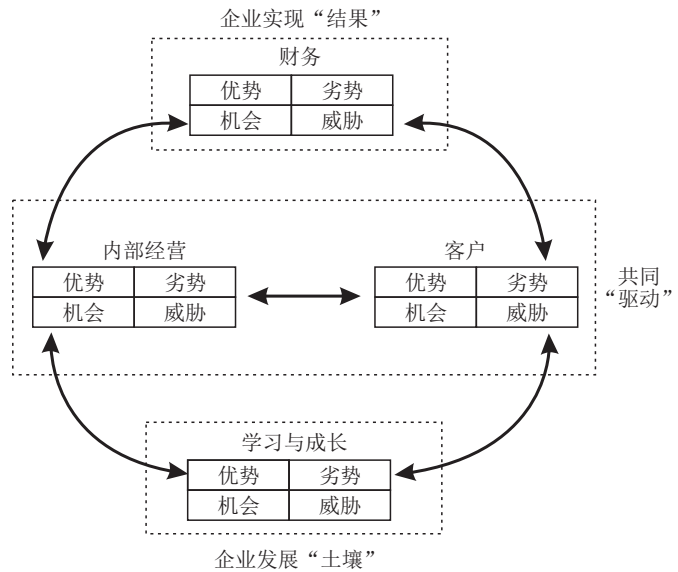


图2 平衡记分卡与SWOT结合示意图



# 地方政府债务界定及偿债能力分析

陈汉芳 周媛媛

**摘要:**当前我国地方政府的债务来源是多元化的,既有显性债务也有隐性债务,本文归纳出地方债的内涵及外延,并根据地方债概念的界定,对各来源的地方债的偿债能力进行分析,地方政府债务是否具有偿债责任明确,偿债资金来源确定,偿还方式具备可行性,各因素的分析为地方政府抵御债务风险提供了借鉴及建议。

**关键词:**地方债;融资平台;偿债能力

**中图分类号:** F812.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38-04

## 一、地方政府债务现状

地方政府债务,是指地方各级政府(目前,我国地方政府是分为省、市、县、乡四个行政级别)作为债务人须按法定条件和协议约定,债务到期后向债权人承担的资金偿付义务。地方政府债务既包含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以及与政府有关的借款活动形成的债务,也包括一些地方融资平台公司的债务。债务关系从形成到终止分为“借、用、还”三个阶段,其中,偿还性是债务的基本特征。本文结合当前地方政府债务发展的复杂形势,界定地方政府债和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债,而把负债的主要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地方政府融资模式成功与否,关键在于地方政府是否具有偿债责任明确、偿债资金来源确定、偿还方式可行的债务偿还机制,而不在于地方政府融资方式的选择。

### (一) 地方债应严格依法发行并依法承责

2015年1月1日起,《预算法》的正式实施确定了地方政府举债的合法性。经国务院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可以适度举借债务,市县级政府需举借债务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代为举借。明确了政府债务只能通过政府及其部门举借,不得通过企事业单位等举借,并规定地方政府举债采取政府债券方式。为此,中央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明确限定了发债主体和发债方式,并规定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如湖北省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政部下达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然后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统筹出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级政府。市县级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依照经批准的限额提出本地区当年政府债务举借和使用计划,列入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报省级政府备案并由省级政府代为举借。今后,需要纳入政府债务的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需求在确定每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时统筹考虑,依法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地方政府新发生的债务,要严格限定在依法担保的外债转贷范围内,并根据担保合同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在上述相关背景下,各地区积极推进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和管理工作。按照是否增加债务余额,湖北省2015年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分为新增债券、置换债券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债券(图1)。

**作者简介:** 陈汉芳(1982-),武汉学院金融与经济学院讲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中国税制与地方财政管理。周媛媛,武汉学院金融与经济学院财政学专业本科生。

根据国务院规定,这三种债券都包括了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两个品种。一般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专项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另外,新增债券和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债券均为公开发行;置换债券的发行方式则分为公开发行和定向发行两种。

## (二) 融资平台债的转型、偿还方式明确

就融资平台债而言,1992年至2008年间,我国债券市场处于起步阶段,“城投债”的规模较小;2009年初,国务院出台了4万亿的投资计划以刺激经济增长,为了保证相关配套资金,央行和银监会联合发文支持地方政府建立融资平台和扩大企业债券的发行规模。2010年至今,“城投债”处在规范的发展期,目前来看,在地方政府无法通过正规途径解决大部分融资需求的现实背景下,“城投债”是政府解决庞大的融资需求的重要手段(图1)。

国务院在2014年下发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中明确提出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新增政府债务。融资平台公司转型为独立的企业法人。2015年《预算法》的通过标志着地方平台融资债已经与地方政府债明显脱离,不再把融资平台债务的增加视同为政府债务率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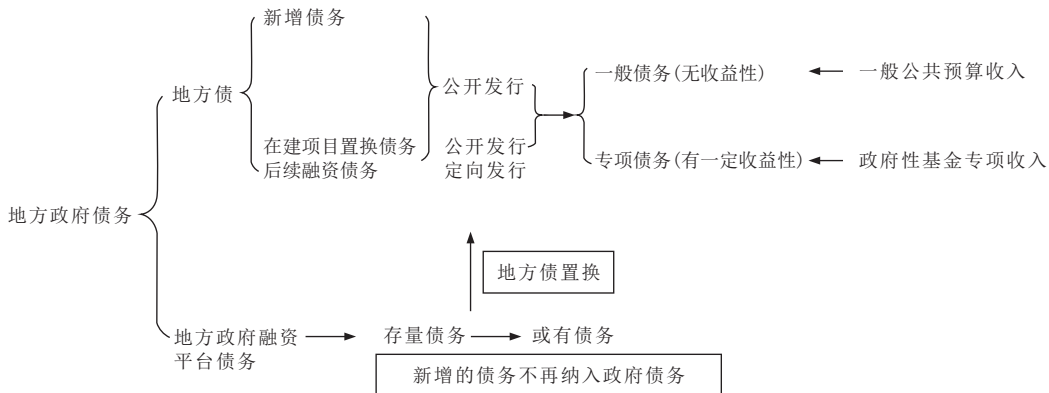


图1 地方政府债务构成

## 二、地方政府偿债能力的界定

偿债能力是指企业法人用其资产偿还长期债务与短期债务的能力。政府举债与企业举债存在根本不同,前者是以非盈利为目的,后者是以盈利为目的。政府债务偿还以自身财政实力作为后盾,衡量一个政府债务承受力主要看该政府财政还款能力,政府的偿还能力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较强的政府偿债能力,是指在不影响正常性支出的情况下,政府可用资金足以偿还到期债务本息。第二类是较差的政府偿债能力,是指当面临巨额到期债务时,政府无法正常利用自有资金按期足额偿还到期债务。第三类是较弱的政府偿债能力,是指政府可以偿还部分债务,需采取借新还旧等方式挪用挤占其他项目资金进行弥补时或者延长债务期限,如地方债置换。针对第一类政府偿债能力,研究的重点是根据债务偿还能力大小,测出地方政府最佳及最大的债务发行规模,以促进经济的增长。第二类和第三类政府债务风险已经显现,其最直接的结果是对政府的预算正常执行形成冲击,甚至使政府陷入财政危机,研究的重点是防范风险和分析政府债务偿还的资金源。

地方政府应将其所有政府债务纳入限额,并分类纳入预算管理。其中,一般债务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当赤字不能减少时可采取借新还旧的办法。专项债务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如收储土地未能按计划出让的,可先通过借

新还旧周转,收入实现后即予归还。关于地方政府的偿债能力,国家法规是允许采取借新还旧的方式延长债务期限即地方债置换。但是,政府偿还债务的资金来源,市场上普遍认为地方政府财政收入、地方政府性基金(主要是土地出让金)收入是其最直接、最主要的偿债资金来源。但除了上述部分外,还需要考虑国有企业净资产、国有非经营性资产以及资源性资产等方面的状况。因为政府债务用于投资也形成了一定的资产,尽管其流动性弱,变现能力较差,但在最终还债时,它还是会增强政府的偿债能力。因此,地方债务的可偿债资产应包括:地方政府财政收入、地方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地方国有企业净资产、地方国有企业的经营收入、国有的非经营性资产、资源性资产六个方面。研究中以湖北省某县级政府 YD 为例,来对这六个方面进行具体阐述。

1.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主要由政府的税收收入,中央政府的财政拨款以及地方政府所接收的转移性支付构成(见表1),而税收收入的部分又由增值税收入、营业税收入、所得税收入组成。非税收收入则是由企事业单位的办事费用收入、专项资金收入、行政罚款及处罚收入等组成。据研究发现,湖北各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累计约达近 3000 多亿元,但财政收入大多被应用于公共财政支出项目,平衡了财政收入的收支平衡状况,也就是说,如果单纯的靠财政收入来弥补地方政府债务的缺口往往是难以满足要求的,有时甚至会出现财政赤字的情况,单纯的财政收入还不够弥补财政赤字的缺口。

表 1 YD 县 2015 年地方财政收入及构成(单位:万元)

收入类别	金额	支出类别	金额	差额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974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2756	-43014
政府性基金收入	30883	政府性基金支出	25270	5613
上级转移支付	97780	—	—	97780
总计	578405		518026	60379

2.地方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在宪法、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级地方的各项文件中可以发现,政府基金收入、行政事务收费、发行体育及福利彩票,以及土地出让金收入,构成了地方的政府性基金收入。而这种收入中的大头便是出让土地使用权所获取的土地出让金收入,以湖北省 YD 县为例,2015 年 YD 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088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为 27413 万元(见表 2)。

表 2 YD 市 2015 年地方可偿债资源及构成(单位:万元)

可偿债资源	价值
地方政府财政收入	547522
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30883
地方国有企业资产	—
国有非经营性资产	150
资源型资产	—
合计	578555

3.地方国有企业的净资产。具体针对的是地方性政府所控制的国企净资产,尽管该部分资产变现能力差,且轻易不会用以变现,但在紧急需求的情况下也能一定程度上通过变现进而改变该资产组成,变现方式包括转售式的股权转让。

4.地方国有企业的经营收入。地方政府如果作为某些地方性国有企业的股东,那么,在该国有企业的运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利润和盈利收益,地方政府也会得到分红及相应的收入。

5.国有的非经营性的资产。是指国家事业单位、政府行政单位所拥有的固定资产,以及行政机构、医疗救助机构等的固定、流动资产以及其他形式的资产。这样的资产类型具有数量多、规模大、变现能力差、一般情况不予以变现的特点,除非是在国家的标准之外的超标建筑物,在经过审核与行政审批之后,才会被用以变现偿还地方政府债务。对于这样的国有资产的变现方式与管理方式近年来被部分研究者所倡导,这种过分超标以及奢华的非经营性资产的数量据国家统计局年鉴以及

一些数据资料显示,价值已经逾越了八亿元人民币。

6.资源类资产。是指在国家宪法与法律法规中所定义的国有的经济资源类型的资产,比如说国家所有的土地资源、国有森林及矿产资源、国有水利资源。在部分学者的研究中发现,我国地方政府所有的国土资源如果进行变现,约合人民币四十五万亿元左右的价值,也就是政府在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过程中所能获取的最大交易变现的资金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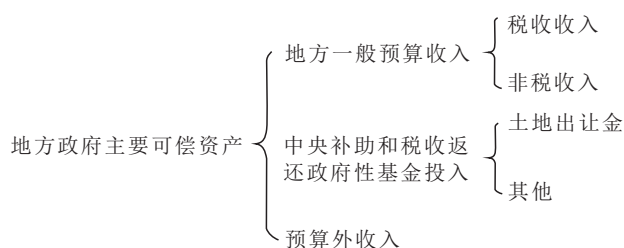


图2 地方政府主要可偿资产

在厘清了县级政府可偿资产价值后(见表2),可以得到地方政府主要可偿资产(见图2),这些资产构成了县级政府最大的偿债能力。

### 三、影响地方政府偿债能力的主要因素

地方政府的主要可偿资产的状况构成了县级政府偿债能力的主要评估指标,而主要可偿资产状况往往受到债务管理体制、经济发展水平、财政体制、贷款利息、土地财政制度等因素的影响。

#### (一) 债务管理体制收支平衡

债务管理体制一般可从偿债收入来源和债务支出规模两个方面进行分析。

1.偿债资金来源。根据调研情况分析,地方政府偿债资金来源是一般预算收入和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的财政资金,一般预算收入的主要影响因素是经济发展水平。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地区,社会产品丰富,经济活跃,财源广阔,收益高,财政收入就相应较多,可以用来偿还债务的资金也多,债务偿还能力较强。反之,当地方经济发展水平落后,财政支出较大时,可以用来偿还债务的资金较少,地方政府偿债能力就弱。而当前很多地方的实际情况是,这些可用于偿债的资金中,一般预算收入因地区的经济发展程度不同而收入有高有低,大多数县级政府仅够维持日常支出即“吃饭财政”,基金收入尤其是土地出让收入是政府偿债的最主要来源。

2.债务支出规模和结构。根据调研情况分析,债务支出规模和结构会通过债务利率、债务期限、债务资金的使用效益等影响政府的偿债能力。首先,债务利率水平越高,需支付的到期利息越多,债务规模就越大。其次,债务期限的时间长短,当地方政府长、中、短期债务结构不合理时,可能会出现某个或某几个年份偿债规模陡增,出现偿债高峰,便会影响到债务偿还。最后,债务资金使用投向同样会影响政府的偿债能力,当债务资金主要用于高速公路、铁路等有收益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时,项目本身可以取得收益,同时也可拉动当地经济增长,相应的收益资金即可用于偿债,一定程度增强了政府偿债能力;而当这些债务资金用于无收益的项目比如维护性支出等时,便会加重政府债务负担。因此,债务规模的大小对政府偿债能力的考验很重要。

#### (二) 经济发展水平与债务偿还相互影响

地方政府经济发展水平与债务偿还能力之间的影响是相互的,发展水平的高低决定了政府债务偿还能力的大小,地方政府债务偿还能力反过来也可以影响地方经济的发展,这些影响可能是正面的,也可能是负面的。

经济发展水平影响地方政府偿债能力的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其一,地方经济发展水平越高,地方政府可用财力越大,政府偿债能力越强。因此,从偿债能力和可承受债务规模来说,经济发达地区的偿债能力大于经济欠发达地区。其二,地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需要大量融资。在地方政府加快工业化和城市化的进程中,地方财力严重不足,地方政府不得不通过举债进行融资,由此形成了大量与政府相关的债务。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更加落后,从而需要更多的资金来完

善基础设施建设,以保证经济更快更好的发展。而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债务规模的最大及最优化,与当地地方政府的偿债能力息息相关。因此,从需求程度来讲,偿债资金影响债务规模,进而影响当地经济的发展水平。在确定地方政府债务适度规模时不能采取“一刀切”的方式,要考虑到每个地区经济发展程度的不同、债务需求的不同以及偿债能力的不同,再具体对每个地方进行债务最佳规模的衡量。

### (三) 财政体制科学发展有助于政府债务良性循环

财政体制可以从财政收入、财政支出和政府间转移支付的角度进行分析。而这三个方面与地方政府债务的偿还息息相关。

财政体制因素集中体现在地方政府财权与事权的不匹配,这里我们主要从地方政府财政收支状况进行阐述。地方财政收支状况决定着地方政府偿债能力的大小。中国地方政府举债的根本原因是地方政府财政投入的不足。我国地方财政收入主要包括税收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和地方非税收入三个部分。但是地方政府真正可以支配的部分只有纯地方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地方政府对中央政府的依赖程度较大。地方财政收入越少,意味着地方政府偿债能力越小,地方财政收入与偿债能力呈现正相关的关系。

我国地方财政支出主要包括地方行政管理和各项事业费、地方统筹的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支出、支援农村生产支出、城市维护和建设经费、价格补贴支出等。地方财政支出越大,则可用的财力用于偿还地方债务的资金越少,地方政府财政支出与偿债能力呈现负相关的关系。

1994年分税制体制改革后,财权上移,地方政府财政收入大幅度减少,但与此同时,事权却没有上移,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事权划分不合理,导致地方政府收入减少的同时,支出范围丝毫没有减少,使得地方经济发展受到阻碍,地方财政资金缺口越来越大。《预算法》赋予地方政府依法适度举债权限。作为地方政府性债务的依托,地方政府债对于推动地区城市化和工业化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由于大规模的发展,积累了巨额债务,成为地方政府信用风险的主要来源。由于规模得不到控制,很多地方债务规模超过本地GDP的增长速度,债务占当地GDP的比重也远远超过国际规定的标准。因此,在制定适度债务规模时,应该考虑地方财政支出状况,测算出该地方政府的综合偿债能力。

政府间转移支付是指一个国家的各级政府之间,在既定的职责、支出责任和税收划分框架下财政资金的无偿转移。包括上下之间的纵向转移和地区之间的横向转移,一般以纵向转移为主。实行转移支付的目的是解决中央与地方政府之间的纵向不平衡和各地区之间的横向不平衡、补偿超出的利益外溢和中央政府加强国家凝聚力,其实质是一种财政补助。

我国目前的政府间转移支付制度是以纵向转移支付为主,即中央对地方政府的转移支付。根据地方政府的发展情况和实际情况来看,我国目前转移支付由专项转移支付向一般性转移支付过渡,给予地方政府更大的空间,使财政资金得到最有效的运用。鉴于转移支付对地方政府债务形成的影响,在确定债务偿还能力时,要考虑中央政府对各个地方政府转移支付形式和数量的不同,分别制定不同地区不同的债务规模。

### (四) 贷款利息的高低直接影响偿还能力

贷款利息,是指贷款人因为发出货币资金而从借款人手中获得的报酬,也是借款人使用资金必须支付的代价。贷款利率高,则借款期限后借款方还款金额提高,反之,则降低。决定贷款利息的三大因素: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贷款利息的高低也直接决定了地方政府的偿债能力,贷款利息低,则地方政府偿债压力小;相反,若贷款利率高,则地方政府还本付息压力大,地方政府偿债压力大,大规模的举债会导致地方政府出现财政困难。由此可见,地方政府债务偿还能力与贷款利息呈反向关系。

### (五) 土地财政成为地方政府偿债的主要依赖

土地财政,是指一些地方政府依靠出让土地使用权的收入来维持地方财政支出,俗称第二财政。在分税制下,土地出让收入是地方政府扩大财政支出、弥补财政缺口的有效途径。土地出让收入越高,地方财政收入就越高,地方债偿还能力越强。由此可见,地方政府债务偿款能力与土地财政收入呈正向关系。

本文通过对县级政府地方债的发行情况及偿债能力的分析进而找出影响偿债能力的主要因素,寻找制定出提高地方政府偿债能力的有效方法,来实现提高地方生活水平的美好愿望。从以上对地方政府债券概念的界定以及地方政府的偿债能力这两大板块的分析,可知,不管是地方政府债还是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债券,地方政府融资模式成功与否,关键在于地方政府偿债责任是否明确,偿债资金来源是否确定,偿还方式是否可行。根据政府是否能按时偿还债务,来预判政府的偿债能力强弱;通过对政府偿债能力的五大因素来制定风险防范措施保证资金源不断层。要从根本上解决县级地方政府债务问题,就要从政府和经济两个方面进行把控。既要重视财权和事权的比例协调性,又要重视中央和地方两者间事权划分的合理性。对这些因素的有效把握,是解决政府债问题的关键所在。

#### 参考文献:

- [1] 苗庆红.地方政府债务偿还机制研究[J].经济体制改革,2015(4):13-15.
- [2]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 [3]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 [4]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 [5] 王娟,姚爱科.地方政府债务偿还能力实证分析[J].合作经济与科技,2013(13):68-69.

## On the Definition of Local Debt and Analysis of Solvency of Chinese Government at County Level

Chen Hanfang, Zhou Yuanyuan

**Abstract:** At present, local governments in China have diversified sources of local debt, both explicit and implicit.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connotation and extension of local debt. Based on its definition,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solvency of local debt from various sources, such as whether the local government has clear debt repayment responsibility, whether the source of debt repayment fund is identified and whether the repayment method is feasible, which provides reference and advises for local governments to resist debt risks.

**Key words:** Local debt; financing platform; solvency

【责任编辑:金琳】

# 刑事舆情案件判决说理探讨

——以“于欢案”为例

周芳芳

**摘要:**随着自媒体社会的到来,网络舆情事件一触即发,刑事舆情案件往往将司法与民意、司法与公正的探讨推到风口浪尖,影响着司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与法律职业思维注重证据与法律不同,涉诉舆情思维更关注案件的道德性和对立性,法官在裁判说理时应该以实现积极法民关系为说理对象,兼顾法理与情理,适当解释法律理论,以坚定却温和的说理态度来应对网络舆情。

**关键词:**舆情;刑事案件;积极法民关系

**中图分类号:** D924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44-04

国家必须借助法律治理的方式来获得国家认同和社会认同,从而维持和强化国家控制社会的功能。法律裁判讲求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在回应司法裁判公正的同时,社会效果也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受众对司法公正的理解,争取好的社会效果成为司法获取权威性和得到公民信任的重要途径。然而,受众认为的司法公正与裁判公正之间经常产生不可弥合的鸿沟,不断质疑着司法权威性。

党的十九大以来,法治在国家治理与社会管理中的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公众法治意识的增强,刑事审判领域的个案经常成为大众热议的话题。尤其是随着国家互联网信息化程度的提高,公众经常通过新媒体平台参与重大复杂案件的讨论,舆情判断与司法判断、司法公正与民心所向之间的矛盾一次次被推到风口浪尖,而刑事判决书更是反映司法与民意的晴雨表,如刘涌案、呼格案、贾敬龙故意杀人案,聂树斌案再审案、赵春华非法持有枪支案等,一度掀起民众热议高潮。可见,在舆情民意场域中研究法官制作刑事裁判说理问题具有时代意义。

何谓“舆情”?我们为何需要“舆情”?从哲学意义讲,人类的认知环境就是舆情环境。人是进化的产物,与宇宙的漫长岁月相比,个人几乎是稍纵即逝,只有片刻时间去增长见识、获取幸福。在人类浩瀚的历史中,人类逐渐学会了认识世界。然而,世界太复杂,而人类能够获得的信息量又太少,所以,人类获取的绝大部分知识内容产生于想象。于是,人们通过舆论来了解未知社会。

现代传媒大师、美国著名学者沃尔特·李普曼提出,民意可能被引导,也会被误解。他认为,“我们的公众舆论是间歇性地与各种情结发生着联系,同野心、经济利益、个人仇恨、种族偏见、阶级感情等等联系在一起,它们以各种方式歪曲着我们的看法、想法和言谈举止”<sup>[1]</sup>。我们缺少清醒的大脑,难以辨认出表面的相似、注意到差异以及变化。舆论舆情的这些特征,决定了在“舆情民意”场域中法官制作刑事裁判说理的艰难环境。

## 一、刑事舆情案件的关注焦点与思维特点

在中国,舆情民意尤其青睐刑事案件。笔者统计了2014年—2018年50件影响性诉讼案例,其中刑事案件29件,占到58%(中国影响性诉讼已经发起了12年,其发起人是案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吴革。“影响性诉讼”的意义在于以“个案影响法治”,其每年甄选出的十大案件,其意义远

**作者简介:**周芳芳(1982-),武汉学院法学院讲师,博士,研究方向为司法制度、法理学。

远超越案件当事人的索求,影响性案件能够对类似案件,对立法、司法完善和社会管理制度改进,以及人们法律意识转变产生较大促进作用)。这是因为如下一些原因。首先,刑法观念在中国由来已久。中国自古“民刑不分”,所谓“法者,刑也”,刑法是统治阶级所仰仗的重要法宝。其次,刑事案件与国家权力机关的公权力运作更加紧密,公众往往希望通过国家对刑事案件的态度来观察国家机构与人民之间的关系,并且通过刑事案件审判这一窗口,来推测和评价整个司法工作进而窥视整个国家机关工作的全貌。而民法概念在晚清时期才进入中国,其影响远不及刑法。最后,在现代社会,出于对社会安全的担忧,民众对刑事案件表现的敏感而强烈。“社会诚信、权力公信遭遇极大挑战,民众对最后一道防线失守的焦虑和对越来越蛮横霸道的一方的担心,使得他们希望借助新媒体和网络平台来发出自己的声音,以实现司法权的引导和监督,纠正案件处理过程中的偏差,达到自己认为安全、平等、公平的预测。”<sup>[2]</sup>

舆情民意在刑事司法审判中不断拷问中国的司法公信力与司法的独立性并不断催生着中国司法审判的风暴。在中国现实的司法环境中,法院地位、前途、名誉、对法官的评价似乎都维系在社会的满意程度上,为了“向民众交出满意的答卷”,刑事审判法官被推向法治与民主的夹缝中左右为难。而“舆情民意通过给权力上层造成社会管理焦虑,使权力上层启动对权力下层控制,进而在内部封闭系统下,由权力下层干预法院的判决”。<sup>①</sup>因此,研究舆情与刑事司法的博弈在自媒体时代具有重大意义。

涉诉舆情案件的舆情思维与法律思维之间又存在哪些差异呢?面对类似争议较大的案件,公众到底希望看到怎样的判决书?下面,我们将以近年来典型争议涉舆案件的判决书以及舆情焦点进行对比,去发现其中的不同:

表 1 重大案件判决与舆论焦点的区别

序号	案情	判决理由的焦点	舆情的焦点
1.许霆案 <sup>②</sup>	2006年4月21日,许霆在某银行ATM机取款100元,但机器故障,他取出了1000元。许霆发现银行账户上只被扣除了1元钱,就连续先后取出17.5万元。2007年12月一审,许霆被广州中院判处无期徒刑。二审裁定发回重审,判处有期徒刑五年	1.是否构成犯罪,是否为盗窃罪,是否有盗窃金融机构的情节 2.社会危害性程度	1.银行ATM机出现故障 2.银行作风一贯强硬 3.许霆所受处罚与贪官的处罚不成比例
2.药家鑫案 <sup>③</sup>	2010年10月20日晚,西安音乐学院学生药家鑫开车撞伤了26岁的张妙,下车后发现受害人在记自己的车牌号,因担心以后会有麻烦,药家鑫从车后备箱拿出水果刀将受害人连捅8刀,致其当场死亡。2011年4月,一审被判处死刑,同年5月,二审维持原判,6月7日,被执行死刑	1.是否构成故意杀人; 2.是否有自首情节 3.自首是否可以作为减轻处罚的依据	1.被害人是家境贫寒的女农民工;还有未成年孩子需要抚养 2.药家鑫是富二代 3.药家鑫父母不作出真诚道歉 4.受害人抄号码,药家鑫便捅了他8刀
3.李昌奎案 <sup>④</sup>	2009年5月16日,李昌奎将同村19岁女子击昏后强奸,之后将此女与其三岁的弟弟一同杀害,极其凶残。2010年7月15日,一审判决死刑,2011年3月4日,二审改判为死缓,2011年8月22日,该案再审,李昌奎被依法执行死刑	1.是否构成故意杀人罪 2.是否有自首情节 3.自首情节是否能够改为死缓	1.药家鑫被判死刑,而更加凶残的,致二人死亡的被告人判死缓 2.自首为何要减轻量刑,是否有司法腐败

① 自“许霆案”以来新兴媒体与网络似乎常态化地将刑事案件推到民众对个案关注的顶峰,审判交给“全民大讨论”,最后升级发酵为“公共事件”。部占川:《舆情民意对刑事司法的考量》,《甘肃政法学院学报》2011年第4期,第64页。

② 参见许霆案重审判决书,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8)穗中法刑二重字第2号。

③ 参见药家鑫案一审判决书,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西刑一初字第68号。

④ 参见李昌奎案二审判决书,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0)云高法终字第1314号。



续表 1

序号	案情	判决理由的焦点	輿情的焦点
4. 闫哮天案 <sup>①</sup>	2014年7月,大一学生闫哮天及其朋友于暑假期间先后掏了两窝16只小鸟(燕隼)出卖给他人,后被逮捕。2015年一审判决闫哮天犯有非法收购、猎捕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半,二审维持原判	1. 受否构成本罪 2. 量刑情节:燕隼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根据相关法律解释,盗猎6只为情节严重,10只为情节特别严重 3. 被告人是否有其他减轻量刑的情节	1. 立法不合理 2. 被告并不知该鸟是国家保护动物,不知者无罪。且并没有虐待鸟,情节轻微,判10年量刑过重 3. 被告人是在校大学生,却因为几只鸟断送前程,人不如鸟
5. 贾敬龙案 <sup>②</sup>	2015年2月19日,因不满婚房被北高营村村委会野蛮拆除,贾敬龙持改装的射钉枪将村支书何建华杀害,11月24日,贾敬龙被判处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最高人民法院经过复核,核准该案死刑裁定书,2016年11月15日,贾敬龙被执行死刑	1. 是否构成故意杀人 2. 是否有自首情节 3. 死立执还是死缓 4. 被害人是否有重大过错	1. 强拆婚房致使其无法结婚 2. 村支书的态度恶劣嚣张 3. 被害人有重大过错,死立执的量刑过重
6. 赵春华案 <sup>③</sup>	2016年10月12日,赵春华由于经营打气球的射击摊被警察抓获,12月27日一审赵春华以非法持有枪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6个月,2017年1月26日二审改判非法持有枪支罪有期徒刑3年缓刑3年	1. 是否构成非法持有枪支罪 2. 社会危害性不大是否构成缓刑	1. 枪支鉴定及枪支管理规定不合理 2. 不知者无罪 3. 认为法院量刑“同案不同判”
7. 于欢案 <sup>④</sup>	2016年4月,22岁的于欢和母亲苏银霞受到11名高利贷催债人围攻侮辱,后于欢在警察来后又离开现场的短短几分钟之内,用一把水果刀刺死1人,刺伤3人。2017年2月17日,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以故意伤害罪判处于欢无期徒刑。2017年6月23日由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终结,于欢被改判有期徒刑五年	1. 被告是否构成故意伤害罪 2. 被告行为是正当防卫还是防卫过当	法院裁判不公、警察办案不力、黑恶势力猖獗、中小企业借贷难

上述七个案件都是近年来著名的涉诉輿情刑事案件。輿论反映了民众的惯常思维,而判决书是法官的职业思维的集中体现。两种思维方式具有明显差别。面对具体个案,輿情格外关注于案件的细节而始终偏离于司法的专业性方向。从以上分析可知,涉诉輿情案件存在以下特点。

第一,对立性。没有对立,輿论根本没有兴趣关注。这种对立更对是身份的对立。如果当事人是处于社会的弱势阶层,而判决又对其不利,那么輿论倾向于将判决归因于当事人的身份没有能力走关系。而如果当事人是社会的强势阶层,判决合乎其利益所求,则輿论更倾向于将原因归咎于当事人的身份角色有可能对司法结果施加的影响。輿论对司法的这种解释与人们的日常生活经验有关。在许霆案中,许霆的弱势身份与银行的强势地位,让大众从心理上同情许霆,而赵春华非法持枪案中,弱势的老太太李春华与强大的公安机关之间所形成的强烈身份对比,让人们更加同情赵春

① 参见闫哮天案一审判决书,河南省辉县人民法院(2014)辉刑初字第409号。

② 见贾敬龙案一审判决书,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石刑初字第00138号。

③ 见赵春华案二审判决书,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7)津01刑终41号。

④ 参见于欢案一审、二审判决书,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鲁15刑初33号、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17)鲁刑终151号。

华。药家鑫富二代的身份与被害人张妙外来务工人员身份又有较大反差,张妙无故被害使得药家鑫让人觉得其罪大恶极,于欢及其家人的弱小与强大的黑恶高利贷势力以及不作为的政府、公安机关相比,显得微不足道了。

第二,道德性。于欢案首次被南方周末报道时被取名为“辱母杀人”,舆论公众认为于欢是因为母亲受辱而愤起杀死恶贯满盈的高利贷分子,其刺杀行为不能受到制裁,而应广为赞许表扬。舆论站在道德的制高点上,激烈抨击一切司法立场的言论。

可以看出,“辱母”一词是于欢案的标志。公众被这种话题性的标题深深吸引,并在标题的引导下将自己置于道德的优势地位。因为同情于欢,就表明自己是好人,而相反的观点则有可能将自己置身于道德的对立面并遭到舆论的攻击。这种优势也被称为“舌战优势”,“当一种观点与其他观点相比具有了明显的舌战优势时,其对思想和行为就可以造成可预测的结果”。<sup>[3]</sup>虽然于欢案的一审和二审裁判文书都清楚的指出,母亲受辱并非于欢行为的直接原因,但公众更愿意以自己的理解去相信于欢的犯罪动机是出于高尚的道德感情。

涉诉輿情案件之所以能够广受关注的重要原因是其背后所隐含的大量社会信息和政治信息。“一个人对于并未亲身经历的事件所能产生的唯一情感,就是被他内心对那个事件的想象所激发起来的情感”。<sup>[1]</sup>网民在积极参与案件讨论时,往往结合了自己的社会处境,将自己的社会地位与案件中的具体场景结合起来发泄这种感同身受的情绪。当这种情绪积累到一定程度,便演变成群体性情绪,他们冲动、易变、急躁。

## 二、“于欢案”一审与二审判决说理分析

说理的对象是谁?“于欢案”的一审裁判文书是輿情的重点评论对象。裁判文书是法院的权威文件,民众的发声较以前的重大涉诉輿情相比,要理性得多。“大家普遍认为,这次讨论是一次生动全民法治教育公开课。舆论场也从之前类似案件的‘集体狂欢’向‘法治理性’悄然转变”。<sup>[4]</sup>社会民众基于裁判文书所公布事实和理由而非媒体舆论的片面之词来进行讨论,是全社会以法律思维与法律方式进行思考和判断,建设法治社会的基础之一,而法官在诸如此类的重大案件中的说理是全社会民众了解司法与法律的最重要渠道。但是,该案的一审判决书的说理论证不够充分,对于焦点尤其是量刑问题缺少充分论证,民众从判决书中没有找到想要的信息,更没有感受到公平正义。因而,该判决书不仅没有达到“案结事了、消除矛盾”的社会效果,反而成为輿情案件的火山喷发口,进一步激化了司法与民意之间的矛盾,使得輿情失去控制。相比之下,该案的二审广受好评。不仅仅是较为彻底到位的审判公开方式,如以微博微信等平台实时公开庭审现场,贯彻了证人出庭作证,接受质证的庭审方式,其中裁判文书详细论证解释了民众关注的、一审判决书中被忽略的焦点问题,值得借鉴,更值得一提的是二审判决书中对待民意輿情的技巧,平衡了情理与国法的说理方式。我们将对“于欢案”的一审和二审裁判文书进行对比研究。

实质裁判并不是本文研究的话题,二审好评度更高也是因为于欢从无期徒刑被改判为有期徒刑五年。这种改变也并非空穴来风,判决理由对这一改变所进行的论证让人信服。当然,二审论证的详细充分是在万众瞩目的背景下的必须而为,一审法官不可能预料到其判决会造成重大輿情,因此说理更多以法律职业思维出发,没有考虑到舆论压力,这些都情有可原。我们进行对比分析的意义并不是去抨击一审法官,而是希望通过对比来分析说明重大刑事輿情案件的判决已经是非常态化的判决,面对民意輿情时必须考虑到特殊说理逻辑。

### (一) 兼顾法理与情理

二审判决最大的改变是兼顾了“辱母”所引发的伦理道德与法理的碰撞。“传统的观点认为,法律无外乎人情,所谓天理、国法、人情,‘情’居其一。合乎天理,方为善法,情法两平,堪称良判。这套话语固然早已不合时宜,但也没有全失其效用,只是变换了说辞。比如一般对‘群众路线’的强

调,刑事判决中对‘民愤’的运用,法律适用时对‘社会效果’的重视等,而‘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则是最新的权威表述。”<sup>[5]</sup>在媒体的大肆渲染下,舆情民意聚焦“辱母”行为,在他们眼中,被告人于欢就算不是正当防卫,也是报复侮辱自己母亲的人而刺死万恶的黑势力,该行为与民国为报父仇而刺死孙传芳的施剑翘相似,是提倡表彰的孝道行为,何其英勇。一审判决中,法官仅用“侮辱谩骂”便将罪大恶极的“辱母”行为一笔带过,<sup>①</sup>将“英雄”判了无期,是可忍孰不可忍!汹涌的舆情不会仔细考虑法律法理等于他们不善长的技术,他们的讨论并非基于证据,更多是在发挥着充分的想象力。一审法官在作出判决之时,该案没有曝光,法官此时无法得知哪些关注点会激发舆情,其所做出的判决理由模式更倾向于法律职业思维模式,其说理对象是检察院、辩护律师以及上诉法院的法官。而二审中,上级法院、检察院、当地政府和舆情民意不断施压<sup>②</sup>,判决写作须慎之又慎。面对舆情民意集中爆发的关键问题,法官既要积极回应,又不能偏离法治路线。于是,技巧是必要的。

纵观整个案情,“辱母”是否是于欢行刺的唯一动机,其实不管是一审还是二审判决,在事实认定中都已经表述得很清楚。“辱母”并非于欢防卫行为的直接原因,更不可能成立特殊防卫,因为其并没有在母亲受辱的当时就举刀,也没有直接证据表明于欢刺杀行为是在为母亲报仇。那么,如何调和舆情关注与法理判断说理之间的矛盾呢?与一审中提及被害人过错时的含糊其辞相比,二审判决刻意凸显了“辱母”情节,并将辱母行为描写成被害方的严重过错,法官写到这种行为“严重违法、亵渎人伦,应当受到惩罚和谴责”,而且对于欢的“报复”情绪加以肯定,认为应当作为量刑上“对于欢有利的情节重点考虑”。然而,法官强调“辱母”行为的“过错性”的同时,实际上是把这种行为从至少是与正当防卫有关的不法侵害中排除出去了。<sup>[5]</sup>如判决书提到:“被害人杜某当着于欢之面公然以裸露下体的方式侮辱其母亲苏银霞”与“于欢实施防卫行为之间相隔二十分钟”,其实是隔开了两种性质不同的行为,辱母过错发生在前,发生于后的是不法侵害。问题出来了,如果于欢因为“报复”而刺捅被害人,那么定性“正当防卫”就过于牵强,而如果是“防卫性质行为”的捅刺,相隔二十分钟的时间又无法合理解释于欢的行为是由“辱母”所引起的。那么,如何合理合法的定性于欢行为呢?聪明的法官写出了一句“于欢捅刺杜志浩等人时难免不带有报复杜志浩辱母的情绪”,混淆了“报复”与“防卫”,同时区分主次,虽然仍然无法避免法理逻辑上的困境,却已经顺利地迎合了大众的逻辑。这种处理会有逻辑混乱之嫌,但却会满足民意舆情的法治期待。

## (二) 曝露大量民众关心的信息

涉诉舆情案件中,民众关注的焦点问题往往与定罪量刑的相关性不大,但其中却包含了民众激烈的社会情绪。“于欢案”的舆情信息内容<sup>③</sup>具有典型性。

从图 1 可以看出,于欢案舆情信息包含了大量社会情绪。不满孝道不存、世风日下,不满警察办案不力、高利贷问题、中小企业借贷难、钢铁行业发展艰难等等,这些信息占道来整个信息总量的 80% 以上,而针对司法裁判本身的舆情仅有 20%。

一审判决书中极少提及可能引发舆情但与案件相关行不大的事实,如当时派出所警察的办案过程、于欢父母借高利贷的整个经过。于一审法官看来,于欢故意伤害案件中,相关案件事实的时

<sup>①</sup> 有媒体记者对于“催债人员对于欢的母亲苏银霞的侮辱行为,不仅包括脱裤子、脱于欢的鞋来堵嘴等,还有放黄色录像以及将烟灰弹到苏银霞的胸口等行为”没有提及向相关派出所求问,但没有获得答案。见《辱母案中判决书为什么没提及侮辱细节?》的网络文章, <https://zhidao.baidu.com/question/2271044669186470068.html>, 最后访问时间 2017 年 6 月 23 日。

<sup>②</sup> 于欢案二审检察员出庭意见中,就特别辟出一节讨论司法与舆论的关系,指舆论监督是连接司法与公众的重要管道之一,也是令二者得以良性互动的重要保障。因此,检察机关高度重视“舆情背后公众对司法的价值诉求”,同时“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坚守法律与良知,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履行监督职责”。该意见甚至肯定以“情理”办案的价值,称已“用证据还原了案件真相,以法理、情理辨析了案件的定性和法律的适用,相信于欢也必将最终得到公正的裁判。”

<sup>③</sup> 相关数据参见《大数据:“辱母杀人案”大家都怎么看》,载于凤凰新闻:大数据深度分析, <http://share.iclient.ifeng.com/shareNews?aid=11231093&fromType=vampire&channelId>, 网站最后访问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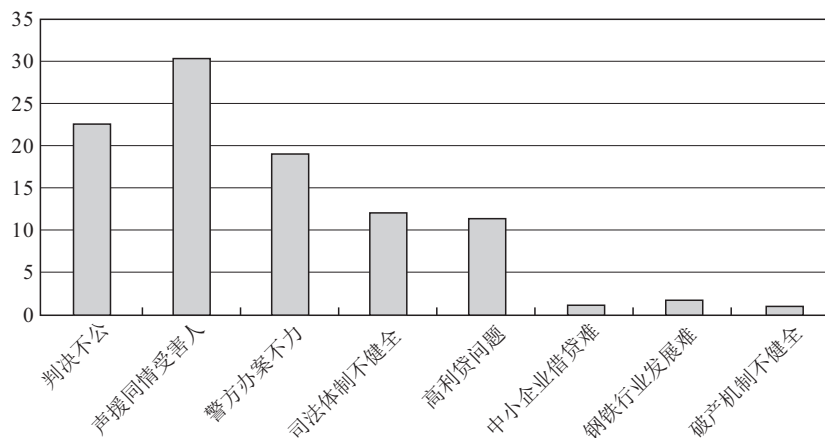


图1 于欢案與情信息内容及比例

间起点是2016年4月14日下午三点开始(有人来厂子要账),在这之前发生的借贷、还贷、要债行为均与案件无关。而警察是否离开也没有关系,因为事实上警察确实在说了一句“别打架”之后就离开被告人于欢及其母亲被关押的房间。然后,與情却针对警察与黑社会性质的放高利贷行为爆发激烈争议。于是,二审法官不得不在安抚社会情绪问题上暴露大量细节信息。

当班警察是否有渎职不作为是关注焦点。从警察出警的详细时间记录可以看出,当班警察的处置方式虽有不妥,但并未违法出警条例。一审法官在处理涉及警察出警的细节时十分谨慎,只在“证人证言”部分提到,而“证人证言”是由本案的侦查机关提供,此举在法律人看来并没有问题,但让民众不仅猜想政法职业共同体相互维护的一体化关系,浮想联翩。

从社会场域视角来看,于欢案的一审与二审判决说理是两种说理方式,前者以法官的法律职业思维为导向,其说理以法律职业人士为对象——检察官、辩护律师以及上诉法院。而后者的说理以社会公众等法律外行为说理对象,法律职业思维与社会思维交织在一起,以说服與情民意为目的。随着信息化的发展,主流媒体的影响力不断减弱,新型媒体活跃于网络和大众视野,控制者舆论话语权。微信、微博、公众号等新方式已经改变人们接受信息的方式,言论相对更加自由和便捷。那么,新时期下,哪种说理方式更适合法官说理的社会场域呢?

### 三、消极法民关系说理与积极法民关系说理

#### (一) 何谓“法民关系”

“法民关系”的提法来自北大的凌斌教授。凌斌教授在苏力教授《判决书的背后》一文的基础上,提出说理的质量不仅与说理者相关,还与说理的对象相关。两者在司法中的关系即“法民关系”。影响裁判说理的因素,既有隐藏弱点、注重判断、直接沟通等普遍原因,也有其特殊原因,即特定的“法民关系”。法民关系分为消极的法民关系和积极的法民关系,“消极的法民关系”指法官的说理对象是法律同行。在这种关系中,当事人和公众通常处于“消极”状态。而“积极的法民关系”是指法官主要说理对象是法律外行,受到当事人(有时还扩展为一般公众)的“积极”影响。<sup>[6]</sup>不同的法民关系,决定了说理的内容和效果上的差异。

“法民关系”的思维模式中,“法”与“民”之间哪方需求更强、压力更大,法官在思考时就会侧重哪一方。法官在裁判生成过程中,应该能够预料到案件的敏感性,必须给出一个能够兼顾民众诉求和法律规定、以协调法律教义和民众情感的判决理由。法官首先要做的是给出一种“最少冒犯公众”的判决理由,另一方面,法官还必须确保“最小扰动法律”的判决理由。<sup>[7]</sup>“民”思维是站在普通

公众立场来解释论证,而“法”思维是根据法律思维来进行论证和解释的方式。法官在依据法律对案件进行裁判时,法律因素必然是决定其思维向度的本质方向,但是,在说理的时候,法官应该站在说理对象的立场上,对尤其是疑难案件进行论证,其论证的语言不能过于抽象。

刑事判决说理与民事判决、行政判决不同。在刑事思维特征的基础上,更加注重裁判依据的合法性与权威性。刑事判决书要实现刑事诉讼的首要目标——打击犯罪,实现同案同判。公诉方代表着国家行使检察权,国家权威在刑事诉讼中展现的淋漓尽致。民事判决书、行政判决书中法官亲民的态度极少出现在之前刑事判决说理中。因此,那么,刑事判决说理是否依然应该遵循积极的法民关系式的说理原则——既要让外行人理解,又要防备他们无处不在的质疑;既要符合法理,又不能过于学理?

## (二) 积极法民关系式的刑事判决说理

民意的思维特点是道德性优先,而法律思维则是法律优先,如何解决法律与道德的冲突,是法官在考虑民众立场上说理时必须注意和解决的问题。社会普遍关注的案件往往遇到国家法律政策与道德价值的冲突,法官“最少冒犯公众”与“兼顾国法”之间来说服民众,确实需要高超的说理技术和经验。当然,裁判中坚守合法性优于合道德性的思维模式是法官作为法律人的底线,而使用多种方法来论证说理,把法言法语以受众能够接受的方式说清楚,与坚守法律人的底线并不矛盾。说理并非必须改变受众的立场,只要能够尽量获取受众的理解,就是好的判决说理。我们在此强调的是,法官在说理时候应该站在受众的立场上说理,不能只使用单一向度的说理模式。习总书记说:“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sup>①</sup>而站在民众立场来说理是实现这一宏大目标的重要步骤。民事审判中,“马锡五审判方式”的精神、“陈燕萍工作法”、“里心审判方式”、宋鱼水、袁月全等优秀法官,能够站在当事人角度释明法理,积极与当事人沟通,避免当事人产生抵触心理<sup>[8]</sup>,已经为我们创造了大量成功经验等。然而刑事审判与民事审判在审判程序与理念上差异巨大,当事人(被告人、被害人及其家属)以及受众很难在庭审过程中获得与法官对法理的沟通解释的机会,因此,判决书中的释法说理就显得格外重要。

1. 刑事判决理由中的道德性修辞探讨。我们认为,刑事判决说理中道德性修辞是合理、合法的。“修辞”在很大程度上是对语言的加工活动,“修辞”是法官论证说服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法官们往往充分利用唤起情感的修辞技巧,并且在判决书中,修辞对论证具有构成性意义”<sup>[9]</sup>,而法官在论证自己的决断时,必须使用一定的修辞手法说服当事人接受自己的判决。由于民意判断往往以道德性替代法律性,道德性修辞来说服当事人和受众接受判决是必要的。

刑事判决说理中的道德性修辞主要有以下功能:一是犯罪构成要件的定性功能。二是犯罪本质的解释功能。三是犯罪构成要件事实之外的反映社会危害性大小或者人身危险性高低的事实的评价功能。四是具体案件事实的评价功能。五是强化说理效果的功能。道德性修辞一般出现在刑事裁判文书的四个部分,“控辩主张”、“经审理查明”部分(作为庭外调查)、“本院认为”部分(作为对案件事实的评价)、“本院认为”部分(作为定罪或量刑的说理与论证)。其中,较多适用在量刑说理中。如:“……但本案发生在亲属之间,与人友善是每个人应遵循的价值准则,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被告人仅因正常家庭事务的争执,在父亲劝阻的情况下,不但不有所克制,反而丧失理智,罔顾亲情,取刀持刀伤害致死自己的父亲,其主观恶性和人身危险性大,亦应从重处罚。”<sup>②</sup>“本案中,被害人XX与有夫之妇保持的所谓“恋爱关系”已超乎道德容忍限度,有悖于公序良俗,亦违反婚姻法所确立的秩序,加之上门挑衅更属不当,出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在对二被告人量刑时应予评价上述被害人之过错。”<sup>③</sup>适当运用道德性修辞,对当事人动之以情,

①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对政法机关提出的努力目标和要求。

② 王希崇故意伤害罪一审刑事判决书,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武中刑初字第8号。

③ 叶某甲、叶某乙犯故意伤害罪一审刑事判决书,浙江安吉县人民法院(2015)湖安刑初字第603号。

晓之以理,自然会增强说理的可接受性。

当然,合理使用道德性修辞能够增强说理效果,但如果使用不恰当,也会妨碍裁判文书的说理功效。为此,有必要进一步研究“道德性修辞”在刑事判决说理中的具体规则。一是刑法评价优位原则。即对具体案件的评价,刑事法律优先于道德判断。道德性修辞永远只是辅助性的说理地位。另外,应该遵守道德性修辞的必要性原则。作为具体个案法益、主观故意、不作为义务来源、量刑情节等方面的道德性修辞的运用是必要的,但是那些单纯地对不影响定罪量刑的事实道德性评价并不必要。例如,“本院认为,被告人陈元明无视国法、违背人伦道德、为泄私愤,故意防火危害公共安全,造成一死一重伤,财产毁坏较大的严重后果,依法应追究其刑事责任。”<sup>①</sup>其中,“违背人伦”的事实不影响被告人放火罪的刑事责任的大小,至多表明了法官对这部分案件事实所反映的被告人行为的道德性评价。

2.积极法民关系式说理的策略。消极法民关系式说理的对象相当具有专业性,但司法职业性说理及理由的接受相对复杂。“我们会发现,当一个司法问题的争论的参与者越多,一方的理由充分阐述有时可能越会遭遇来自各方的质疑,今天无所不在的网络文化实践中的司法说理尝试,可视为典型的印证场景。”<sup>[10]</sup>从法律人角度看,法官的说理已经详尽充分的,但却引来更多的怀疑和驳斥。“李昌奎案”二审改判死缓后,包括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在内的众多法官们在阐明为何改判死缓时表达了各种理由,可谓充分全面,且颇有占领司法理念制高点的格局,但却要面对更多更尖锐的评判和反对<sup>[11]</sup>。而“于欢案”二审结果并不能让所有人满意,大多民众都坚定认为于欢应该无罪开释,五年有期徒刑与他们的期待相去甚远。二审裁判文书中,法官一改被动局面,在裁判文书中主动提供舆情民意关注的信息,如上图中所提到的关于高利贷借贷问题,警察出警细节等。二审判决书中法官所展现出来的虚心态度,在一定程度上安抚了民意。

积极法民关系式说理将“辩法析理”与“虚心对待当事人”融合起来,包含了什么理论意义呢?人们易将这种努力视为司法伦理的一种高尚表达,或是政法理念推动及宣扬的司法政治策略,当然,也会有人提出在“案多人少”的当下司法环境中,此举浪费本就紧张的司法资源,有悖于“现代司法理念”。但如果实践中确实存在着成功,如获得当事人认可并赢得广泛的社会赞誉且并未呈现很高的行动成本,其中是否包含了促进司法参与各方达成积极法民关系式的说理?显然,人们更会认同司法伦理的高尚表达,即使这种说理方式对大多数法官来说是困难的。当有人认为这是多余且司法低效时,有人却会认为这是及时的、能够提高司法效率的方法,“因为,自己包括其他许多人毕竟愿意面对司法者的‘认真’、‘诚恳’、‘友善’的对待,当自己被这样对待后,大多数当事人,便会更谨慎地思考是否上诉、申诉甚至上访。”<sup>[12]</sup>

我们需要认识到,许多涉诉案件表面针对司法,但实质与司法的关系不大。对于此类问题,法院如果轻易顺应民意判决或改判,其结果只能是伤害司法的公信力,而这种伤害将是根本上的,民众会造成“事情闹得越大,越好解决”,司法公信力将不可修复。我们讨论社会场域中的刑事判决说理,并提出疑难案件的刑事判决理由应采用积极法民关系式说理,在裁判说理中可以在裁判理由部分使用道德性修辞、判决理由中主动提供民众关心的案件信息。这一结论并非鼓励司法应顺应民意改判,而是认为在法治观念同质性不高的中国,判决说理可以成为缓和矛盾,弥合鸿沟的缓冲地带。

#### 参考文献:

- [1][美]沃尔特·李普曼.公众舆论:第2版[M].阎克文,江红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16.
- [2]韦嘉燕,乐永兴.舆情民意扩张与刑事司法审判危机应对[J].中国刑事法杂志,2012(12):51.
- [3][美]凯斯·R·桑斯坦.极端的人群——群体行为的心理学[M].尹宏毅,郭彬彬,译.新华出版社,2010.
- [4]禹爱民.多些法治思维 保持理性冷静[J].人民法院报,2017年3月29日(第2版).

① 陈元明放火案,湖南省张家界市中级人民法院(2011)张中刑初字第10号。

- [5] 梁治平.“辱母”难题:中国社会转型时期的情、法关系[J].中国法律评论,2017(4).
- [6] 凌斌.法官如何说理:中国经验与普遍原理[J].中国法学,2015(5):107.
- [7] 凌斌.“法民关系”影响下的法律思维及其完善[J].法商研究,2015(5):10.
- [8] 刘星.司法的逻辑——实践中的方法和公正[M].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
- [9] 蔡琳.修辞论证的方法[J].政法论坛,2006(5):48.
- [10] 刘星.司法的逻辑——实践中的方法和公正[M].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
- [11] 王研.李昌奎案:舆论与司法的冲突让人困惑[N].经济参考报,2011年7月26日(第8版).
- [12] 刘星.司法的逻辑——实践中的方法和公正[M].中国法制出版社,2015.

## Exploration of Judgment Reasoning of Public Opinions involved in Criminal Litigation ——Taking the Case of Yu Huan as an Example

Zhou Fangfang

**Abstract:** With the advent of we-media society, online public opinion events become very sensitive. Public opinions involved in criminal litigation often highlight the relation between justice and public opinions, between the judicature and justice, exerting negative influence on the authority and credibility of the judiciary. Different from the professional thinking mode of law, which focuses on evidence and law, the public opinion thinking mode concerning litigation concentrates more on the morality and opposition. When judging and reasoning, a judge should take the positive legal relationship between non-professional groups as the object, take legal principle and reason into full consideration, properly explain legal theories, and treat online public opinions with a firm but moderate attitude of reasoning.

**Key words:** Public opinion involved in litigation, criminal cases, positive relations between people and law

【责任编辑:刘丹】

# 法律文义解释的逻辑程式建构

石东洋

**摘要:**法律文义解释经受法律规则运用语境中的法律实践、法律经验相互交融产生的事实影响。基层司法者适用法律规则的实践,处在基层方言语境之中,法律实践与经验交融的力度更大,这种状况决定顶层设计为主的法律规则必须沟通于公众的日常社会生活,法律文义解释必须接乡土地气、善待民权民生、融合法律实践中的善良民俗。方言语境中,法律文义解释在判断法条要件、解释推论前提、扩张法律概念、认定交融事实、完成要件归入的裁判思维过程中完成。法律理解、解释与适用应积极对社会行为进行评价,引导公众发自内心地自愿接受法律规则。

**关键词:**方言语境;文义解释;事实认定;司法评价

**中图分类号:** D90-0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53-06

基层司法者适用法律规则会因语言使用过程中的语义多样性和语境的多元性等,而遭遇法律文义的模糊性,进而导致裁判的不确定性。裁判不确定问题的解决需要法律文义解释。“文义解释是在法律解释诸方法序列中居于优位性的基础方法”。法律的文义解释,不仅仅是法律规则字面本身含义的机械直译,还涉及法律的语境与实践问题。法律实践、法律经验相互交融产生的事实赋予了法律规则以权威,其成为了解释法律规则的标准。“对于取向于裁判的实质理性标准,即对于考量裁判后果只有这时才有余地:只要语言的模糊性开启了裁判的活动空间”。本文以张甲诉乙公司继承纠纷案裁判为分析样本,阐释和描述法律文义解释在判断法条要件、解释推论前提、扩张法律概念、认定交融事实、完成要件归入等环节基础上完成的裁判思维过程,此过程亦是审判对正当行为肯定、对违法行为否定的过程。

## 一、评判:法律规范构成要件

价值判断贯穿司法审判整个过程,法律专业知识和人自身的良知融合建构的价值标准,在司法过程中应反复被考量。发现和适用法律离不开对法律条款的价值评判。缺少了价值判断,司法过程也缺乏合理支撑。

### (一) 价值判断与合理性

法律适用需要以法律条款为大前提,大前提的语言意义、用词内涵外延不明确等,困扰司法者。法律适用的困境是其不仅需要理解语言意义,还需要对内涵外延进行界定等,导致司法过程中司法者对司法解释的过度依赖。司法过程中司法者对司法解释的过度依赖,一定程度上可反面证明法律条款意义的模糊性,其适用范围和构成要件的清晰性需要界定。司法者不愿发挥主观能动性,或者说在缺乏系统的法律适用养成机制的环境中,由于法律适用方法的系统欠缺,司法者惧于对法律条款进行主观的理解与解释,因此,向上汇报、向上请示等方式方法,一方面解决了其法律适用的困境,滋长了其不主动理解、解释法条的司法惰性,另一方面则导致了司法解释产生的现实必要性,基层司法需要顶层设计的法制统一。不主动理解与解释法律概念,让司法者懈怠于对法律条款的价

**作者简介:** 石东洋(1983-),山东省聊城市司法局科员,硕士,研究方向:法律方法与行政立法。



值判断及主动寻求司法结论的合理性证成。

## (二) 司法解释的过度依赖

“任何文本都需要读者去理解和说明,需要对其含义进行阐释和说明,法律文本也不例外。”没有司法解释的情形,司法者也需要做出裁判,这既是法律规定的义务,又有司法考核的责任督促。假设司法者不知如何将某些事实和行为纳入法律的调整范围,或者法条没有明确包含某些个案具体的情形,则有的极少数个案不可避免地被排除在裁判之外,始终无法获得结论。这种现象的产生,其原因既有司法者不知如何运用类推等法律方法,也有依据证据裁判规则无法获得内心确认的倾向性事实等。没有司法解释可依赖的情形下,司法者应主动以司法良知为基础,结合立法目的,去理解法律条款的意义。不同的法律解释方法的运用,对法律条款解释的结果亦会不同,直接影响法律在司法实践中的效果和法律目的是否能够实现。掌握法律文义解释的一般方法,明确解释的对象,即法律条款、构成要件、概念和语词,明确解释的目标,运用语法、句法等解释手段,理解其意义和目的。

## (三) 推论前提需要评判

法律文本的理解与解释,决定着法律规则在司法实践中被适用、执行的具体情况,法律理解与解释是法律效果实现的前提。法律大前提需要司法评价的深入渗透,对大前提作出解释和评价,必须融合社会正当价值取向。完全不考虑亦或考虑不足社情民意和社会公众普世价值的法律适用,缺失法律适用的现实基础,且容易引发社会公众的正当性质疑。法律适用的合法性有其依据,过错等模糊语词的运用,抽象而不具体,导致合理性的依据缺少价值支撑。张甲诉乙公司继承纠纷案中,张甲与被继承人李丙系朋友关系,李丙未婚,无子女,张甲照顾李丙生活多年,生活起居进行帮扶,且精神上进行了慰藉。李丙逝世后,无法定继承人,张甲起诉乙公司要求继承李丙的住房补贴。张甲尽管多年生活起居上帮扶李丙,且有精神慰藉,但并非继承人,能否继承李丙的住房补贴呢?这就需要法律大前提进行判断。

## (四) 司法评价的目的

司法积极介入社会行为的评价,对社会行为进行正向的回应,是为了鼓励核心价值观融入法律适用中。司法过程中,司法者运用模糊语词,对某些社会行为的消极评价或者不评价,往往不会取得对公序良俗有至高期许目的的社会公众的认可,甚至可能会撕裂社会的价值共识。司法评价对某些社会行为的视而不见,或者做些有悖常理、常情、常识的处理,引发的不仅仅是舆情之危,甚至是充满情绪的质疑和不满。司法不审慎考虑社会价值共识,法律大前提的评判不审慎考虑社会共识价值,有违法律的目的和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基本人权的终极追求,这有损司法制度的终极价值。司法必须与社会共识价值正向互动,正向推动核心价值观融入法律适用之中。个案法律适用影响类案的判断取向,也影响社会共识价值的走向。作为公平正义守护底线的法律适用,必须积极评价和回应社会行为。

# 二、解释:推论前提具体文义

“法文本之内涵不是先于解释而存在,而是通过解释而构成。”张甲诉乙公司继承纠纷案,张甲非李丙的继承人,该案的处理,主要适用继承法第十四条规定,对继承法第十四条的理解、解释、分析、评判决定了裁判的走向。

## (一) 发现推论前提

被继承人李丙无遗嘱、也未留有遗赠抚养协议,张甲对李丙无法定的赡养义务,于被继承人李丙而言,张甲系继承人以外的人。张甲主张依据继承法第十四条,请求继承李丙的住房补贴,其请求权基础为继承法第十四条。继承法第十四条规定,对继承人以外的依靠被继承人抚养的缺乏劳

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人,或者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他们适当的遗产。继承法中涉及继承人以外的主体的法条只有第十四条,根据案件事实张甲系继承人以外的人,其不属于依靠被继承人李丙扶养的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人,那么判断张甲能否继承李丙的住房补贴,取决于案件的处理能否适用继承法第十四条,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他们适当的遗产,并以此为推论的前提。

## (二) 构成要件的解释

继承法第十四条中,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他们适当的遗产。该部分法条内容中,继承人以外的人为主体,权利主体比较清晰。可以分给他们,即继承人以外的人,适当的遗产,这种情形是指在被继承人有法定继承人,且分得部分财产的前提下,如果继承人以外的人,扶养继承人较多的,就可以得到适当的遗产。但在不发生法定继承等情形,继承人以外的人,扶养继承人较多的,是否可以继承适当的遗产,本文认为该条的构成要件应当包括此种情形。举重以明轻,在被继承人有继承人,且发生法定继承等情形时,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尚可分得适当遗产;在被继承人无继承人且不发生法定继承等情形,被继承人遗产无其它负担时,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更应分得适当遗产。

## (三) 大前提的文义理解

大前提在事实与法律之间、个案与类案之间、一般情形与特殊情形之间反复循环往返。因为个案不是依据法律条款的设计情形发生的,对于法律条款的构成要件,不仅需要理解、解释、内心确认,而且需要对推论前提所需要的要素进行“裁剪”。作为推论前提的继承法第十四条,且于本文提及案例有关的内容中,“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其字面含义比较模糊,并未列明具体情形,也未指出具体的方式。且继承法自颁布至今已有三十余年,依据当时的立法环境,没有将当今社会经济发展、生活方式多元带来的各种情形,涵盖殆尽。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围绕继承发生的日常生活情形不断冲击法律的滞后性,且以养老为主题,随之而来的被继承人生活方式的各式各样,不断对继承人扶养提出了更多的问题与挑战,不仅冲击伦理价值,也冲击法治思维观念。

## (四) 大前提的价值理解

文义解释需要结合立法目的进行,对大前提的价值理解,离不开立法目的。司法与裁判对价值的反复论证,其过程应审慎考量各种因素,这个过程注重的是司法对社会价值的正确引导。在法律适用前提的发现、理解、解释、评价过程中,在对规范构成要件的准确把握过程中,不仅要严格贯彻法条主义,还要注重司法评价对于将来公众面临同类情形的问题处理方式的引导。积极的评价会正确引导公众采取合乎理性的行为,维护自身的安全权益。法律的稳定发展应当鼓励和睦亲善、相互帮助等优秀的中华传统文化叙事伦理。严格法条主义,注重结果导向,假设存在主观忽视某些事实的拟制的情形,则是非不辨、善恶不彰。如果不对违背公序良俗的行为、违背法律的行为进行严格的法条主义处理,只是不告不理,则会引发价值危机,引发公众对自身安全与权益的恐惧。法律对社会稳定的预期无法提供,也无法提供供给公众自身安全与理想生活范式的制度善品。司法需要推论大前提和法律目的中善的正义制约。

# 三、扩张:规则概念适用范围

乡土社会的法律实践、经验交融导致基层司法环境复杂多变,司法的专业化面临法律适用失范、司法责任制、业绩考核制、既得利益等多种因素的冲击,法律条款的解释不仅要追求法律效果,还要追求社会效果。

## (一) 语词组合的内涵

“文义解释最典型的是字面解释,以法律语词为对象,以发现为方法,服从法律,结果并未背离

可能的文义,就属于文义解释”。进行法律文义解释,对法律条款进行理解不仅特指对某些具体的语言词语的具体含义进行解释,而且也涵盖对一些具体的语词组合的字面含义进行解释。继承法第十四条中“扶养较多的”,通常被理解为:与继承人承担了扶养义务而言,继承人以外的人具有较多的扶养行为,比如日常生活起居照顾较多,生活上照料较多。但“扶养较多的”,到底包括哪些情形,模糊不清。每个人的生活方式,都是不一样的,生活起居的情形也是不同的,继承人以外的人与家承人进行比较,其扶养方式和扶养情形则会有很大不同。法律条款天然具有滞后性,不可能穷尽所有事实,立法者也无从构思出所有应当纳入法律调整范围的生活情形。

### (二) 概念涵括的情形

通过推论前提的发现理解、规范构成要件的评价,可知继承法第十四条“扶养较多的”的适用范围可能涵盖各式各样的情形。因为其并未指明对被继承人生活起居照顾的具体情形,所包括的各个构成要素。城市与乡村的生活方式不同,乡村的社会保障水平比较低,精神文化比较贫困,相对于精神文化需求而言,更需要的是对物质生活的保障。社会发展了,“村民的维权意识提高了,但诚信意识、权利义务对等意识却没有同步提高”,乡土农村维权也主要诉诸的是经济利益和财产权益。现实基础决定城市少数主要寻求精神贫困需求的解决,而多数公众还在寻求物质贫困需求的解决。日常情况下一般而言,拥有社会保障水平较高的被继承人,物质生活水平较为充裕,更多需要的是精神关怀,而社会保障水平较低的被继承人往往希望物质帮扶,但也不排斥被继承人所需要的日常陪伴和心理慰藉。

### (三) 纳入法律调整范围

“语言规则的存在、意义、可确定性,主要在文义对于解释的意义之视角下,特别是可能文义的可能之界限功能的视角下引起了关注。”司法需要公平高效解决具体纠纷,业绩、责任、利益、工作规范等各种因素助推法律适用被动向前。符合法律价值的情形,应当被纳入法律调整的范围,这符合法律运送正义的目的。继承人以外的人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情形,包括经济上的供给、生活上的起居照顾,也包括精神上的关怀和慰藉等方面。文义解释和法律价值判断是司法过程中的持续性的交融,解释和评价辩证地存在整个司法过程,甚至裁判之后对裁判结果的评估和法律发展方向的预测,都离不开二者相互影响。继承人以外的人多系朋友、睦邻,其对被继承人没有法定的赡养义务,但基于人性善良,继承人以外的人在生活上和精神上帮扶被继承人,这种情形是法律鼓励和倡导的法律行为,与传统睦邻友好、互相帮助的核心价值观是一脉相承的。符合公序良俗的上述情形,应该被纳入法律调整的范围,并应当获得司法的积极性评价。

### (四) 规则意识认知

法律文义解释和价值判断交融的司法评价,一定程度上影响甚至决定社会规范的发展方向,引领社会公众的内心规则意识认知。被纳入调整范围的情形获得积极性的评价,是司法公正无偏的本质要求。基层法官日思夜想案件如何处理。工作压力巨大,但岗位职责所在,不得拒绝裁判,排除法律适用能力和证据裁判能力差外,主观忽视且不将应当纳入法律调整范围的情形排除在外,进而拒绝裁判,则有违职业伦理。法律专业素养和司法良知,要求被动裁判,不阅卷不进行司法评价,但违背日常清理、常识、常情的行为,公众有权进行规则意识认知,并进行评价。法律和常识、常情、常理是无法分割的。了解法律知识,但不专业,依据常识就能判断对错的社会情形发生,社会公众有权发声。社会公众不发声,如何监督司法,如何正向推动司法事业发展?

## 四、归入:要件涵摄拟制事实

裁判以庭审为中心,“庭审过程贯穿文义解释”。证据质证、认证后,案件事实会得到拟制,拟制的事实归入经过解释和评价的推论前提,得出裁判结论,裁判结论应当正向引导社会价值。

### (一) 小前提的拟制

从客观事实到法律事实,是一个拟制的过程。法律实施以拟制事实为裁判依据,司法活动的常态是司法者对证据进行采信选择后,认定事实。事实认定是法律实施过程的核心,对某些证据不予处理,或者忽视某些事实细节,就会导致遗漏对某些违法行为的评价。或者法律实施者以结果为导向,只倾向性地选择对某些证据予以司法处理,或者对证据反映的部分事实予以认定,而对其他事实不予考量。法律实施不应片面地取舍事实,事实认定的全面性决定法律适用的有效性,事实认定不全,则拟制的事实不能完全归入大前提的构成要件。张甲诉乙公司继承纠纷案中,通过证据和实地调查,张甲对具有社会保障的李丙,日常生活起居上进行了照料,且张甲与李丙的谈心交往,对于李丙来说是具有重要意义的精神慰藉,综合来看,可以认定张甲对李丙进行了帮扶。

### (二) 要件的归入

要件的归入解决的是拟制的事实与法条构成要件的符合问题,要件归入涵盖推论涵摄、价值判断、事实认定、利益选择等。经过对继承法十四条的理解与解释,继承法第十四条中的“扶养”包括精神上的帮扶和慰藉,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扶养较多的”范围应当涵盖精神上的帮扶。就个案而言,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精神上慰藉的人,应当视其为帮扶较多的人。解释后,被评价的构成要件为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精神上扶养较多的,也应当分得适当的遗产。本文提及案例中,在实际生活中虽然李丙有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继承人以外的张甲,对李丙生活起居进行了照顾,经济上和物质上虽然帮扶程度弱,但精神慰藉较多,精神帮扶也是帮扶较多的情形,不能片面地认为帮扶仅仅指的是经济上的帮扶。经比对,张甲精神帮扶李丙,可归入评价后的构成要件,张甲应当被分得适当的遗产。

### (三) 裁判的伦理价值

积极回应乡土的司法需求,认真考虑公众朴素的感情,“关注纠纷所隐含的那些不能仅通过法条加以描述的复杂背景。面向乡土社会的司法机构,更突出地表现出其纠纷解决的职能,并且还往往不能简单地使用与城市中一样的模式去解决纠纷,而必须注意到纠纷所隐含的那些不能仅通过法条加以描述的复杂背景,注重以能够和乡土社会中既有的知识和秩序良性互动的方式来解决纠纷”。具体到本文提及案例,不能仅仅以物质、金钱等经济上的付出的多少,来判断和衡量扶养人是否进行了较多的扶养,具体生活的照料及独居老年人精神上的慰藉同样也是一种扶养行为,司法裁判对此应予积极评价和回应。裁判应当考虑这些实践、事实、经验积累起来的传统的优秀价值观念,与社会公众价值观念衡平一致,大道而言民心向背决定着具有政治化色彩的司法的合法性基础。

### (四) 司法的价值引导使命

解决法律问题,做出司法判决的正当性和可接受性,不仅取决于法律规范本身的正当性,也取决于规范适用的司法程序的正当性。法律赋予法官一个“特权”,即无条件地尊重法律,而非无条件地尊重事实,基层法官不能滥用这个“特权”,基层法官应当严格按照程序,在正确、准确、全面认定事实基础上,理性裁判。司法实践中,一般情况下坚持严格法条主义和教条主义,当法律条款或具体概念不确定时,应当妥善对推论前提进行理解,并做出价值判断。作出价值判断,是为裁判结论获得合乎理性的支撑。获得合理支撑,法律条文才能转化为适合判断案件事实的规范形式。这个程序是规范的法治思维程序,也是终局答复法律问题的程序,该程序维护公正救济权益,真正维护人的自身安全和尊严,引导社会公众在面临冲突和争议时保持理性,同时提供给公众处理同类问题的行为示范。司法的价值引导是司法的使命。法治的理想是法律被信仰,人、生活、社会依规则有序运转。司法的理想是司法有权威,制度公正且提供稳定的预期,理想实现的前提是法律实施过程融合公众对自身权益安全和人格尊严能够得到有效维护的期许。

## 五、结语

法律没有赋予法官法律解释权,导致法官对司法解释依赖。在法官素养中,系统法律解释等法律方法的缺失导致法官对司法解释过度依赖。2009年12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司法公开的六项规定》的通知(法发[2009]58号),指出“裁判文书应当充分表述当事人的诉辩意见、证据的采信理由、事实的认定、适用法律的推理与解释过程,做到说理公开。”有良知的司法者应当不忘初心,以正义之心对待当事人的诉辩意见,科学合理性采信证据,并表述采信理由,全面客观认定事实。合格的司法者应当具备在请求权基础与法律关系判断、证据采信、事实认定、法律解释过程中完成法律规范具体化的能力。司法体制改革进程不断向前推进,司法实践倒逼对欠缺系统法律知识和法律方法的司法者进行淘汰。仅仅了解法律知识,而欠缺系统的法律素养和法律方法,不能进行基本的个案法律解释的司法者,不能在个案争议解决的过程中具体适用法律规范,则极有可能被排除在员额之外。法治建设需要建设主体较高的素养,司法公正需要价值端正的司法者,司法者需要将良善的符合社会预期的司法价值融入司法过程。

### 参考文献:

- [1]魏治勋.文义解释在法律解释方法中的优位性及其限度[J].求是学刊,2014(4):95-102.
- [2][德]乌尔弗里德·诺伊曼.法律论证学[M].张清波译.法律出版社,2014:12.
- [3]王俊民.案例分析方法原理与技巧[M].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381.
- [4][德]乌尔弗里德·诺伊曼.法律论证学[M].张清波译.法律出版社,2014:75.
- [5]陈金钊.文义解释:法律方法的优位选择[J].文史哲,2005(6).
- [6]孙海龙.构建中国乡土司法[N].人民法院报,2015年4月3日(第5版).
- [7][德]乌尔弗里德·诺伊曼.法律论证学[M].张清波译.法律出版社,2014:53.
- [8]石东洋.论基层法官的法律诠释[J].法律适用,2012(11).
- [9]李晟.回应乡土的司法需求[N].人民法院报,2015年4月3日(第5版).
- [10]石东洋.论基层法官的整合型法律解释[J].法律方法,2013(2).
- [11]张贤军,陈毅清.合法性是司法审判的最高标准[N].人民法院报,2015年4月3日(第7版).

## On the Construction of Logic Program of the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Texts

Shi Dongyang

**Abstract:** The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texts is influenced by the fact that the legal practice and legal experience in the context of the application of legal rules are interweaved. Junior-ranking lawmakers practice legal rules at primary level, where legal practice and experience are highly integrated. This situation determines that the legal rules based on top-level design must take into consideration the daily social life, livelihood and convention of the public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texts must be in line with local conditions. In the dialect context, the interpretation of legal texts is completed in the process of judging the elements of law, interpreting and deducing the premises, expanding the concept of law, facts finding and blending, and completing the thinking process of element judging. The comprehension, 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law should positively conduct evaluation of the social behavior and guide the public to accept the legal rules voluntarily.

**Key words:** dialect context; interpretation; fact finding; judicial evaluation

【责任编辑:刘红】

# 跨文化视域下纪录片国家形象的“他塑”

李燕群

**摘要:**纪录片是跨文化传播的重要形式。国外有关中国的纪录片以各自视角阐释着它们所认识的中国,由于意识形态、价值取向等方面的不同,在题材选择和价值取向上都存在同构的趋向和异构的差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论文以跨文化传播的视角观照他国纪录片对我国国家形象的建构即“他塑”,将有助于我国纪录片的创作实践及其国家形象的建构。

**关键词:**跨文化视域;纪录片;国家形象;他塑

**中图分类号:** J9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4200-2018205(2019)04-0059-04

跨文化语境下的国家形象指“一个国家在国际舆论中所形成的形象,即他人认同”<sup>[1]</sup>。随着我国国力和国际影响力的不断增强,他国了解我国的欲望日益强烈,近几年国外制作和播映的与我国有关的纪录片也日渐增多,如韩国的《超级中国》、日本的《中国力量》、美国的《运行中国》、德国的《中国,新超级大国》、英国的《中国的秘密》等,这些纪录片从各自不同的角度建构了跨文化语境下我国的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观照他国纪录片对我国国家形象的构建即“他塑”,我们发现它们存在着同构和异构的情况,认同与否定、主观与客观、再现与表现矛盾地统一在这些纪录片作品中。纪录片中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的“他塑”为什么会出现如此大的差异?这正是本文希望探讨的问题。

## 一、题材选择的同构和异构

“国家形象是国内外受众对一个国家的物质要素、精神要素、制度要素以及行为要素的总体认识。”<sup>[2]</sup>纪录片作为跨文化传播的一种重要形式,它通过形象生动的活动影像在呈现国家的物质要素、精神要素、制度要素和行为要素这四个层面上具有天然优势,因此,对塑造国家形象起着重要作用。

纵观国外有关中国的纪录片,都以各自视角阐释它们所认识的中国,但总体而言,国外纪录片基本是对中华传统文化的梳理和介绍、现代中国和未来中国的自我理解和阐释,不少纪录片集中于宏大的政治、经济题材上,主题则集中在对“神秘古老中国”和现代中国经济发展上,《超级中国》《中国力量》《运行中国》从我国经济、政治、社会等横向不同侧面更多肯定了我国的飞速发展,《中国,新超级大国》则通过纵向的历史勾勒来探寻我国崛起之因及当下社会问题。BBC2012年推出的《驾车游中国》看似是旅行纪录片,而主题仍是通过驾车旅行中国的城市和乡村来探讨中国经济的高速增长以及蓬勃发展的汽车产业对人们的生活带来的影响等宏大经济主题。有聚焦于我国的人文历史的纪录片,如探索频道的“中国七大奇观”系列,人物纪录片《功夫巨星李小龙》《秦始皇:帝国开创者》、美食纪录片《中华满汉全席》、“饮食大中华系列”,历史纪录片《海上霸主:郑和下西洋》

**基金项目:** 2017年度湖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研究项目“纪录片中的地域形象建构研究”(项目编号:17G112); 2018年度武汉学院科研创新团队建设计划项目“荆楚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团队”(项目编号:KYT201803)。

**作者简介:** 李燕群(1979-),武汉学院艺术与传媒学院副教授,华中师范大学文化传播学2019级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影视文化传播。

《1421年中国发现新大陆》,“建筑奇观”系列,现代中国相关题材的如《非凡奥运:最后倒数》等。NHK的《中国铁道大纪行》、“激流中国”系列、春运系列、《黄河》《故宫》《丝绸之路》《新丝绸之路》《西藏开山大运输》《长江天地大纪行》《沸腾都市》《72小时》《不朽之都》等都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了中国社会的方方面面。这些体现了国外纪录片题材和主题选择上的同构。

由于中西文化和民族文化的差异,纪录片中所呈现的中国题材也呈现多样性和多元化特征,即使是相似题材的纪录片也可能呈现主题选择的差异。如BBC2013年推出的《中国是如何愚弄世界的》则以武汉的经济发展奇迹及它所面临的问题为案例影射中国在经济飞速发展中存在的不平衡。Discovery频道2015年推出的《运行中国》则探讨了一个非常严肃的话题:“中国是如何运行的?”“中国的城市化进程究竟是如何发展的?”上述两部纪录片都是讲中国的经济发展的,但在主题上却呈现出极大的差异:前者从标题到主题都在强调“中国威胁论”,后者则更为客观和严肃地探讨中国的城市化问题和经济问题。这并不意味着BBC和Discovery在题材和主题选择上的巨大差异。如2016年初在BBC播出的《中华的故事》系列从普通中国人的视角追溯中国过去4000多年的历史,讲述中国从古代夏商周到改革开放时代的巨大历史变迁。同样是考察中国的影响力和经济实力的《中国人要来了》(BBC2011年推出的两集纪录片)考察了非洲南部的中国移民现象以及中国对该地区发展的重大影响,还有中国在非洲、巴西和美国的发展扩张及当地人的反应。2016年底在英国独立电视台ITV播出的由澳大利亚导演约翰·皮尔格历时两年拍摄的纪录片《即将到来的对华战争》,通过大量史实和事实及人物访谈等对长久在西方形成的“中国威胁论”提出了质疑,这是一部西方视野中的中美关系图景。

可见,甚至同一国家同一时期不同电视台播出或不同时期同一电视台播出的有关中国的纪录片,虽然题材相似但在主题选择上却呈现出一定差异甚至反差,这传达出以下信息:各国对中国的政治、经济等的态度和观点呈现差异性和矛盾性,具有强烈的意识形态特性。究其原因,无论是纪录片题材和主题选择的同构或异构,都离不开创作者价值取向的问题,这正是下文需要讨论的问题。

## 二、价值取向的同构与异构

作为哲学范畴的价值取向,指主体基于自身的价值观在面对或处理各种矛盾、冲突、关系时所持的基本价值立场、价值态度。由于创作主体价值观念的差异,国外有关中国的纪录片在价值取向上呈现出三种不同的态度:贬抑或负面评价,赞美或正面评价,事实为证或客观看待,具体来说呈现出以下同构与异构现象。

### (一) 矛盾共存:贬抑或吹捧(或赞美)中国政治经济

“中国形象在国际社会的衍变,映射出世界历史进程中权力与话语格局的变动态势,中国形象的浮沉摇摆及其在幻象与真实之间的转换,也凸显出中国与外部世界之间的现实关系的整体变动趋势。西方的中国形象包含着对中西关系的焦虑与期望,当然更多的是对西方文化自我认同的隐喻性表达,将概念、思想、神话和幻象融合在一起,由此构成西方文化自我投射的‘他者’空间。”<sup>[3]</sup>国外有关中国的纪录片真实地诠释了中西关系的焦虑与期望。英国BBC的纪录片《中国的秘密》《中国人要来了》《中国的崛起与动荡》《中国是如何愚弄世界的》(又名《中国愚弄了世界吗》)《今日中国》《全世界变化最快的地方》《中国资本主义革命》等,日本NHK的《中国力量》,韩国KBS的《超级中国》《明见万里》等,这些纪录片里或隐或显地存在“中国威胁论”或“中国崩溃论”,前者关注的是中国各方面的崛起及因意识形态不同而形成的对西方世界的压力,后者则唱衰中国经济和政治。《中国是如何愚弄世界的》以武汉这个城市近几年发展为背景,剖析了2008年金融危机之后中国经济是如何快速发展,创作者通过梳理认为这种经济发展的方式是不健康的。《中国的崛起与动荡》片尾,主持人很隐讳地通过他人之口表达了中国会崩溃的观点:“部分西方评论者每次看到关

于中国的一点负面报道就认为这是中国崩溃的导火索,在屡屡错误之后他们已经迫不及待的希望中国崩溃,来保住他们的面子。”《超级中国》从人口、经济、资源、军事外交、文化软实力和政治等方面对中国的发展现状及对世界的影响做了全方位介绍,从不同角度正面展示中国的崛起,而中国的崛起显然让韩国人感到了不安,这可从民众的观影感受可以看出,微妙地渗透了“中国威胁论”的基调。两种价值评判表现出对中国的偏见甚至恶意,两种看似自相矛盾的评价充分地体现了西方世界对中国崛起的恐慌心理和不得不给予的更多关注。

## (二) 客观呈现:观照中华古文明、现状及未来

如 BBC 的《美丽中国》、《驾车游中国》、《中华的故事》、《你所不知道的中国》、《中国创造》等就较为客观地纪录中国的人文、社会、历史、经济发展等方面,日本 NHK 的《丝绸之路》、《中国的文明》、《中华文明 5000 年》、《故宫》等,Discovery 频道 2015 年推出的《鸟瞰中国》纵览中国大江南北和生动的社会人文,展现了一个壮丽多姿的美丽中国,2016 年推出的《智慧中国》三集系列纪录片分别以“智慧前行”、“智慧生活”和“智慧星球”为主题,通过知识创新与科技创新层面进一步揭示中国目前一系列处于世界科技前沿、改变未来生活的创新科技,并通过食品安全追溯、绿色能源利用等具体故事表现出中国作为一个负责任的大国,在可持续发展道路上做出的努力,还集中展现了中国的高科技人才队伍,塑造了中国科技人才的群像。日本 NHK 的《中国巨龙驰骋-非洲的巨龙》《中国铁道大行记》《激流中国》《新丝绸之路》等因东方文化体系的接近性等多种因素,既有对中国当前经济和社会发展审视和反思,总体来看还是更多从正面呈现了中国政治、经济的崛起。“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国外纪录片对我国历史、现状和未来的事实纪录和客观预测,是在承认意识形态及价值观念差异基础上的对“他者”经验的镜像呈现,是真正在包容和理解基础之上的文化交流和传播。

正如肯尼斯·布尔丁(K.E.Boulding)所认为的,人们是在带有意识形态倾向的价值观念下塑造国家形象,即使同一个国家,在持不同价值观念的媒体的“刻刀”下会形成截然不同的国家形象<sup>[4]</sup>。价值体系在纪录片构建的国家形象形成中的重要性毋庸置疑,国外的纪录片创作者们以自身的价值观念观照中国,又因意识形态、个性特点等不同而在纪录片中呈现不同的价值取向,这些带有价值取向同构倾向或具差异性价值取向的纪录片,都在主观与客观的交融中构建着中国的国家形象。

## 三、结语:“他山之石可以攻玉”

由上文可知,国外纪录片对我国国家形象的建构存在着种种差异,虽不乏客观呈现的中国形象,但也不可否认,“作为一种混杂着知识和想象、真实与虚构的认知体系,中国形象一直受到太多因素的制约,其中不仅包含着国际社会特别是西方国家对中国的想象、期待和需要,还将国家利益和地缘政治上的较量、意识形态的分歧、文化差异导致的定势与偏见等因素杂糅在一起。”<sup>[5]</sup>世界的现代性进程赋予了西方社会一种居于知识与价值制高点的霸权优势,中国形象作为西方现代文化的“他者”镜像,可以是理想化的、表现欲望与向往、表现自我否定与自我超越的“乌托邦”,也可能是丑恶的、表现恐惧与排斥、满足自我确认与自我巩固的需求的意识形态。总体来说,表面上全球化的中国形象网络,正被西方的“中国形象程序”所操纵。那么,作为在跨文化传播中有着国家形象建构优势的我国纪录片创作者来说,该如何破局并建构起属于我们自己的国家整体形象呢?这正是我们可以思考并且从“他塑”中探寻的启示。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国纪录片创作者已在努力实践着各种题材和类型,以期在“他者”面前建构起我国的国家形象和地域形象,如近期的现象级纪录片《苏东坡》通过对文化名人苏轼的黄冈人生经历勾连起其一生及其思想和文艺作品,片中所涉文献资料和采访对象涉及各个领域,运用特效还原、口述、表演还原等种种创作技巧,还原了苏东坡这一文化人物的历史场域形象并呈现了其形象的当代不同视角的解读,使其形象丰满、生动而立体,这一纪录片的文化人物建构是在中西



文化背景下对我国国家形象和地域形象一翼的深度客观呈现。面对纪录片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的“他塑”——题材选择和价值取向的同构和异构现象,我国纪录片人可以从以下几点着手:充分认识我国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的“他塑”的深层动因(包括文化、政治等因素);重新梳理和建构我国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充分认识我国文化屹立于民族之林的特色和内涵;创作独具特色的、能全方位构建我国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的各类纪录片;学习和理解西方文化的内在特点;掌握跨文化传播的基本技能和策略;寻求国家相关机构的政策和资金支持……所谓知己知彼才能百战不殆,自上世纪90年代以来,我国纪录片创作逐渐走出国门,但大多都是独立制片人及其创作,这一自觉自发的“走出去”现象经二十多年的实践历程,已初见成效,这两年获国际奖项的作品如《摇摇晃晃的人间》(第29届阿姆斯特丹国际纪录片电影节纪录长片评委会大奖)、《塑料王国》(第29届阿姆斯特丹国际纪录片电影节新晋纪录片单元评委会特别奖)、《独自存在》(山形国际纪录片节国际竞赛单元优秀奖)等在题材选择上呈现多元化倾向和我国的文化特色,价值取向上与“他塑”不同,呈现出导演坚持的个性特色及对社会和人性的更多关注。如何在题材选择上做到宏观与微观结合,润物细无声地呈现价值取向并潜移默化地影响他国对我国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建构起系统的国家形象(包括地域形象),将是我国相关部门和纪录片人需要进一步思考和实践的问题。

#### 参考文献:

- [1]郭瑾,胡文娟.跨文化传播与国家形象的塑造提升[J].青年记者,2011(2Z).
- [2]余红,王琨.国家形象概念辨析[J].中州学刊,2014(1).
- [3]周宁.中国异托邦[J].书屋,2004(2).
- [4]杜雁芸.国家形象的内涵及中国国家形象塑造[J].南京政治学院学报,2008(4).
- [5]周宁.跨文化形象学[J].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6).

## On National Image Building in Documentaries by External Media from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Li Yanqun

**Abstract:** Documentary is an important form of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Foreign documentaries on China interpret this country from their own perspectives. Due to their differences in ideology, values and so on, there are homogeneous trends and heterogeneous differences in theme selection and value orientation. As the Chinese saying goes, “There are other hills whose stones are good for working jade.” Viewed from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this paper observes the national image building of China by other countries’ documentaries, which will contribute to the creation of documentaries and the national image building by China.

**Key words:** Cross-cultural perspective; documentary; national image; image building by external media

【责任编辑:刘 琼】

# 武汉学院学报欢迎您的投稿

《武汉学院学报》(季刊)是由武汉学院主办的综合性学术内部资料,宗旨在于繁荣教育科研,开展学术争鸣,促进国内外学术交流。本刊结合武汉学院相关学科的科研优势,主要开设有大学教育、教学探索、经济管理、信息工程、新闻传播、法学论坛、文学艺术等栏目,刊发的文章强调学术创见和理论深度,聚焦学科前沿问题、热点问题,关注国家、省部级课题研究成果。热忱欢迎校内外作者踊跃投稿!

1.稿件要求:文章应有题名、作者姓名、工作单位、摘要与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等,格式应达到论文写作规范要求。每篇稿件字数控制在5000~9000字,并将电子文本发送到学报邮箱(E-mail:9067@whxy.edu.cn或whxyxb@163.com),信件主题为投稿,以免系统误作为垃圾邮件处理。本刊只收首发稿,作者应保证无署名争议、无泄密情况。

2.题名与作者:题名一般不超过20个汉字。属科研项目的论文,请在篇首页左下角脚注“基金项目”名称、编号或批文号。“作者简介”后标注作者姓名、出生年份、工作单位、职称及学历、主要研究方向,以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和通信地址、邮编信息等。

3.摘要与关键词:中文摘要控制在300字以内,关键词3~5个。摘要是对文章主要观点的客观介绍,应是用高度概括的语言写出,可独立成篇的小短文。撰写摘要务请不要介绍撰写文章的“伟大意义”,或介绍文章的结构安排,或者出现“本文”“本文介绍了”“文章认为”“笔者认为”等评论性语言。

4.英文翻译:由作者提供论文题名、摘要与关键词等内容的英文翻译,书写格式要符合本刊规范,注意英文语态、时态、人称及层次结构应与原文一致,务请不要随意采用网络程序翻译的中文题名、摘要和关键词。

5.正文标题:论文标题内容应简洁、明了,论文框架结构逻辑有序。层次不宜过多,层次序号为一、(一)、1、(1),按文章结构层次关系依次选择。其中,一、(一)两级标题独立成行。

6.参考文献:选用主要、已发表的文献,根据其在文章中出现的先后顺序进行编号和标注,按照社会科学论文标准格式要求书写。

投稿邮箱:9067@whxy.edu.cn; whxyxb@163.com

联系电话:027-81299558

15972059038(沈老师)

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333号(430212)

《武汉学院学报》编辑部

2019年11月